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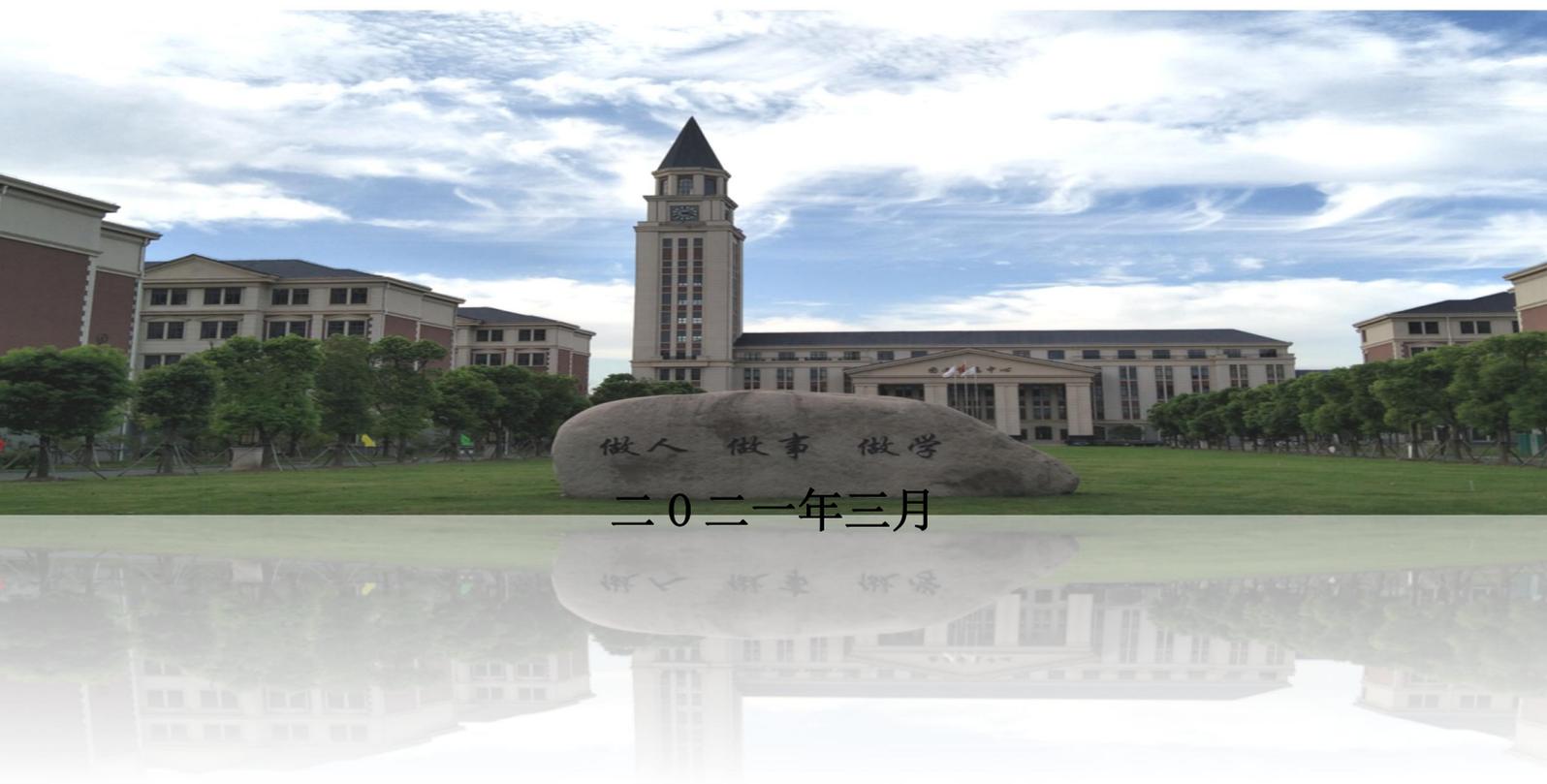
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

做人 做事 做学

SHANGHAI ZHONGQIAO VOCATIONAL AND TECHNICAL UNIVERSITY

## 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申报材料

# 金融科技应用



## 目 录

1. 金融科技应用专业设置可行性报告.....	1
2. 金融科技应用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74
3. 金融科技应用专业五年建设发展规划.....	87
4. 金融科技应用专业备案表.....	106
5. 重点合作企业点掌财经简介.....	136
6. 重点合作企业点掌财经校企合作协议.....	139
附件 本科教学管理文件汇编	

# 上海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 金融科技应用专业设置论证报告

## 一、专业开设必要性分析

### （一）专业开设背景分析

#### 1、国家金融业的创新发展

当前，百年未有之国际大变局正在向纵深发展，新冠肺炎疫情全球大流行使这个大变局加速演变，经济全球化遭遇更多逆风和回头浪，世界进入动荡变革期。全球金融科技创新发展已形成共识，在人才、资本、技术、政策的推动下，以英国、美国、新加坡、中国香港为代表的国际中心城市将发展金融科技作为促进经济结构转型、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目标。随着金融科技参与主体的不断丰富，金融科技创新发展各国实践不断加速，金融科技产业营收规模与投融资金额不断扩大。中国已经成为国际金融科技发展高地，正以服务实体经济为根本，以技术创新发展为抓手，以满足客户需求为目标，以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路径，以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为底线，走出了一条切合中国实际兼具中国特色的金融科技发展之路。

随着人民币于2016年成为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特别提款权篮子货币，我国金融行业在深化改革的大趋势下，也面临着金融市场进一步对外对内开放，人民币可自由兑换的机遇和挑战。与此同时，

2019 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也提出要大力发展数字经济，随后，央行也开始了数字货币试水，这也就意味着以比特币为代表的区块链金融的崛起将给全球金融行业带来一场新的变革。

为进一步提升金融产业的业务能力和市场活力，金融参与者希望把新的技术融入金融产业，创造新的金融业态发展形式，逐步产生了金融科技行业，金融业需要科技化升级来提升实体经济服务能力。金融科技作为新金融的一种形式，正在逐渐实现金融机构、金融科技公司、技术服务商“三方三维融合”。

金融科技应用以信息技术为基础，将人工智能(AI,Artificial Intelligence)、大数据(Big Data)、云计算(Cloud Computing)、区块链(Block chain)等新兴前沿技术带动，融入金融，用于银行、保险、证券、基金、消费金融、金融监管等领域，重塑了传统金融业，从而产生了系列新兴金融业态，包括：零售银行，网络借贷与融资，云计算平台、数字货币、资产管理、互联网保险、监管科技等。从底层颠覆金融结构，降低金融服务成本，创新金融服务形式，提升金融服务效率，更好地监控金融风险，从一定程度上弥补了传统金融行业的不足。

随着金融与科技进一步深度融合，金融科技进入了 3.0 时代，各国金融科技企业开始扩展以技术、客户、资本为中心的金融科技生态圈；以高创新、轻资产、高传播性、易合规、重视体验为特征的金融科技的发展必将促进世界各国经济的变革。

## 2、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的新愿景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也是上海在新的起点上全面深化“五个中心”建设、加快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的关键五年。2020年底《中共上海市委关于制定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正式发布，这份重磅文件，为接下来上海的发展描绘蓝图。

在上海2035年远景发展目标中，一是把握城市发展的阶段性特征，提出国际经济、金融、贸易、航运、科技创新中心和文化大都市功能全面升级的目标。二是贯彻长三角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提出“成为具有全球影响力的长三角世界级城市群的核心引领城市，成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建设的重要窗口和城市标杆”。为主动服务新发展格局，《建议》提出要牢牢把握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这一国家战略，进一步提高站位，从服务国家战略发展的高度审视和谋划“十四五”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特别要在功能和定位上充分体现国家要求。要紧紧抓住人民币产品市场这一核心，夯实基础，练好内功，推进完善相关金融市场基础设施建设。显著提升上海国际金融中心配置全球金融资源的功能和服务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不断增强上海国际金融中心的辐射力和全球影响力。

“五个中心”之一就是着力打造国际金融中心。根据上海发布的《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目标与发展建议》，提出了上海国际金融中

心建设的短期与长期目标，明确了未来上海在国内国外两个循环的新发展格局中的重要节点定位，即“到2035年，上海要基本建成领先亚太辐射全球、以开放的现代化金融市场体系为核心、以全球人民币资产配置中心为标志、与纽约和伦敦并驾齐驱的顶级全球金融中心。”这一定位，既指明了上海全球城市核心功能的发展前进方向，也展示出上海建设比肩纽约、伦敦打造中国具有全球影响力金融中心的决心。

金融科技在国际金融中心评选中是愈加重要的影响因子。传统的国际金融中心能够长期保持全球竞争力的关键在于各具特色，比如纽约占全球基金管理规模的一半以上，伦敦是全球保险业中心，新加坡是全球重要的财富管理中心，而从发展趋势来看，科技正在成为新一轮国际金融中心竞争的焦点。2019年下半年开始，金融科技首次成为独立的评选维度，上海近两期排名均居前三位，并助力上海“全球金融中心指数”排名实现突破，升至第四位；人民银行也积极支持上海探索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新技术在金融领域的应用，抢占金融科技制高点。因此上海未来进一步实现超越，就需要彰显特色，而金融科技应用是很好的支点。

与此同时，缺乏专业性、复合型人才是上海发展金融科技面对的困难之一。随着金融科技的快速发展，全国各地都对金融科技应用人才有着需求，并且对于高端复合型的金融科技应用型人才的需求度越来越高，高端复合型人才呈现出供不应求的状态。金融科技领域对具备人工智能、机器学习和深度学习等相关技能的人才需求正不断增长，而这些技能在金融科技行业之外的其他领域也备受青睐。来自多个领

域的人才争夺，将导致市场上金融科技人才缺口进一步扩大。在最新的中国金融科技就业报告中指出，上海这座中国科技最发达的城市之一，存在金融科技应用人才缺乏、雇主招聘人才困难的挑战。

### 3、金山区金融服务业的日益兴起

近年来，金山积极对接上海科创中心建设，全面实施“两业并举、智造强区”的发展战略，加快构建以战略新兴产业为先导、传统制造业调整提升为重点、生产性服务业大力发展的新型工业化体系，着力打造科技引领、创新驱动的经济转型发展示范区。同时，金山的金融业发展也取得了长足进步，主要金融指标增幅高于同期属地生产总值增幅，多层次资本市场稳步发展。尤其是各金融机构因地制宜地推出了众多紧密结合金山实际的金融产品和金融服务，为金山经济社会发展注入了“血液”、做出了贡献。

在健全多层次资本方面，金山区上市公司及在新三板和上股交挂牌的企业已达到 106 家，全年共实现股权融资 23.2 亿元。按市场化方式运作的政策性基金“创业金山引导基金”已顺利完成五支子基金、两支母基金和一个直投项目的股权投资，合计引入资金 16.4 亿元。

在大力发展金融科技方面，金山区财政科技投入、科技风险投资机构数量和规模、金融机构科技贷款规模持续扩大。作为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金山园科技融资服务平台试点的“上海金山科技金融服务站”，目前已拥有 500 多家企业会员，累计服务企业 300 多家，每年解决企业融资需求近 2 亿元，正努力打造集创业、孵化、投资、科技金融、科技中介等服务为一体的全方位创业孵化基地。

此外，按照《金山区加快打造上海科技创新中心重要承载区的实施意见》（金委[2019]194号）总体部署，要切实提升区域科技创新能力和水平，推动金山经济高质量发展。

至2020年，金山区四个产业集群年产值和生产性服务业营业收入近千亿元；这既是金山区新兴产业发展的阶段性标志，更是金山拼搏进取的自我要求。金山聚焦的四大产业集群，都是重资产的行业，从建设到运营到销售，都有大量的融资需求待满足，在未来产业转型升级的关键阶段，迫切需要借力多层次资本市场加快引导产业转型升级，需要广大金融机构共同出力破解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需要把更多的金融资源配置到金山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

## （二）人才需求分析

### 1、国家对金融科技应用人才的需求

金融业是知识和智力密集型产业，而且如今人才的衡量标准已逐渐从理论导向转向了实践导向。尤其是近些年，互联网金融如火如荼，金融与互联网的交叉地带，即金融科技领域，就是大有可为的机遇所在。互联网技术和大数据技术在银行、保险、证券等领域的应用越来越多，企业对金融人才的技术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这个领域需要的人才一般分为三种类型：传统金融人才、高端金融科技研发人才、金融科技应用人才（互联网技术人才和互联网运营推广人才）。其中急需高端金融人才，同时也需要大量的金融科技应用人才，需要应用型人才既要懂金融产品设计、金融风控，又要实操互联网运营，大数据分析。

国内金融市场对金融人才的需求大，对懂金融科技的专业性人才的需求更是趋之若鹜，而金融领域传统金融人才有余，“高精尖”人才和应用性人才不足。究其原因，主要是因为目前高校金融专业教育与企业的实战需求还存在不小的差距，大学生在求学期间也很少有机会体验到企业的实际业务到底是怎样的。

当前，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移动互联网等技术与金融业务深度融合发展，不断释放创新驱动活力。金融科技应用，归根到底本质是金融，其核心是运用信息技术为金融提质增效，发展金融科技的目的就是为了更好的推动金融业转型升级，服务实体经济，促进普惠金融和防范金融风险。

近几年，国家重视金融科技产业发展，出台了一系列政策。2019年9月，中国人民银行发布《金融科技(FinTech)发展规划(2019-2021年)》，首次从国家层面对金融科技发展做出全局性规划，明确提出了未来三年我国金融科技工作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发展目标、重点任务和保障措施。金融科技国家顶层规划的逐步明确，各地对于发展金融科技产业的积极性更加突出，相关扶持政策层出不穷。自2018年以来，北京、上海、深圳、广州、重庆、成都、武汉等全国主要一、二线城市都相继出台了金融科技相关的产业扶持政策，通过招商融资、人才补贴、融资支持、研究奖励、专项投资基金等各项优惠政策引进优质金融科技企业、研发机构及高端人才，促进、鼓励、扶持金融科技发展。同时，各地方积极申报金融科技相关试点并出台配套措施，稳步推进项目落地工作。

在 Michael Page (中国) 发布的《2018 年中国金融科技就业报告》中显示, 92%的金融科技企业发现中国正面临严重的金融科技应用专业人才短缺, 85%的受访雇主表示他们遇到招聘困难, 45%的受访雇主表示他们面临的最大的招聘困难是难以找到符合特定职位需求的人才。

据经济观察网 2018 年调查北京、上海、深圳共 734 位雇主与员工发现, 最热门的金融科技职位分别为大数据岗位、人工智能岗位和风险管理岗位, 占比分别为 40%、32%、12%。

随着金融科技的发展及行业应用, 金融科技应用人才缺口巨大, 普华永道在 2019 年 4 月发布的报告中指出, 当前金融科技应用人才缺口是 150 万。因此, 当前人才供给已经无法满足金融科技高速扩张的人才需求, 增设金融科技应用专业势在必行。

## 2、上海市对金融科技应用专业人才的需求

自 2020 年以来, 部分银行金融机构传出降薪压缩人力的消息, 但全行业对于金融科技的热情却持续升温。“金融科技应用”特指在互联网, 大数据, 云计算, 人工智能, 新一代移动智能支付等前沿科技层面, 实现传统银行业务与科技的交叉渗透, 相互促进。

职业教育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高度关联性, 必须以服务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为己任, 也只有在服务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中才能获得持久的生命力。在建设国际金融中心的当下, 金融科技应用人才短板问题是制约上海成为国际金融中心的重要问题。

上海要建设国际金融中心和科技创新中心, 就必然要加快推动国际金融资产交易平台建设, 吸引和培养更多复合型金融科技人才。不

断强化全球资源配置功能，在国际化上下功夫。也就是说，要集聚全球最高端的资源要素，实现高速流动、高频配置和高效增值。

完善经济发展格局，推动金融中心和科技创新中心联动发展，也需要更多的金融科技应用人才。未来上海将做强做优“五型经济”，即创新型经济、服务型经济、总部型经济、开放型经济、流量型经济，从这五个方面彰显大都市经济的业态优势。上海将不断强化科技创新策源功能，在“原始创新能力”上下功夫。瞄准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实现更多从0到1的原创性成功，提供更高水平、更高质量的科技供给能力。

加快培养高素质金融科技应用人才是发挥上海的龙头作用，建设高水平长三角国家技术创新中心的要求。联动长三角区域发挥人才富集、科技水平高、制造业发达、产业链供应链相对完备和市场潜力大等优势，更加积极主动地服务新发展格局。要以一体化的思路举措为突破口，以联动畅通长三角循环为切入点，全面落实“三大任务、一大平台”战略任务，聚焦打造联通国际市场和国内市场的新平台。建设长三角区域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加大金融支持长三角区域科技创新力度，推进长三角支付清算、信用担保等业务同城化。

加快培养应用型金融科技应用人才是引导资本更好服务科技创新和实体经济，大力发展普惠金融的需要。发挥金融机构和地方金融组织作用，完善中小微企业融资服务体系，健全政府性融资担保、再担保体系，完善信贷奖补政策，优化风险分担机制。创新数字普惠金融产品和服务，支持供应链金融发展。加强政银企三方信息对接，深

化大数据普惠金融应用。探索建设区域性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信息共享平台。积极发展绿色金融，丰富绿色金融产品，鼓励绿色基金、绿色信贷、绿色债券、绿色保险等金融创新。鼓励发展商业养老保险，支持保险机构创新养老保险产品和服务，研究推出面向特定人群的专属保险产品，鼓励保险资金与其他社会资本合作设立养老机构。

与国际上成熟金融中心相比，当前上海在人力资本方面较为欠缺。具体表现为金融从业人员占劳动人口比例较低、缺乏有专业资格的专门人才、缺乏有国际视野的金融人才等。因此，立足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的人才需求，急需大量宽口径、厚基础的金融类人才，而这也正是开设本专业的区域需求背景。

要加快推进上海金融科技中心建设，新一轮科技创新给金融行业带来了深刻变革，科技与金融正加速融合。可以说，金融科技就是未来金融发展的制高点。所以，上海要发力金融科技，不仅需要金融科技人才，也需要更多的金融科技应用人才，尤其是金融与科技相结合的跨界人才。上海已将金融科技人才纳入“海外金才、领军金才、青年金才”选拔范围，着力吸引金融科技应用人才集聚。

### **3、金山区对金融科技应用专业人才的需求**

当前金山区尽管金融行业发展较快，但是却受到了人才匮乏的严重制约，全区人才资源总量仅有 12 万人。近年来，金山区大力实施领军人才开发工程、优秀人才储备工程、重点领域专家培育工程，进一步厚植人才成长的土壤。虽然全区人才建设的成效显著，但同时还存在总量不足、结构不优、载体不强等短板。虽然引进了一大批领军

人才，但是对于领军人才的支撑力严重不足，尤其是本科等基础人才依然缺乏。

目前，金山区仅有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一所高校，而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仅有金融管理专业和证券与期货专业两个金融类大专专业，至今培养的毕业学生仅有 967 人、1790 人。同时，金山区还由于区位问题，如果单纯引进人才的话，较为困难并且还面临着人才流失的风险。因此，金山区面临着如何从实现从“人才洼地”逐步转变为“人才支点”的挑战。

总之，一方面从金融人才需求的角度看，金山区四个产业集群转型升级离不开金融产业的有力支撑。而从另一方面看，金山区面临着人才瓶颈突出、领军人才支撑力不足等问题。所以，打造区域人才培养平台，培养能够扎根金山，服务金山的优秀金融人才成为金山区最为迫切的需要。

### **（三）与现有相近专科专业相比差异与优势**

随着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区块链等新兴技术在金融行业的深入应用，科技对于金融的作用被不断强化，创新性的金融解决方案层出不穷，金融科技发展进入新阶段，金融科技应用专业成为前沿性热门专业。为适应时代发展的需要，一些本专科学校开设了金融科技应用相关专业。

我校新设金融科技应用专业与相近专科专业相比有以下差异：

#### **1、人才培养层次不同**

我校金融科技应用专业主要培养应用型本科人才，而相近专科专

业一般培养应用型专科人才。所以我校金融科技应用专业更加突出职业类本科的人才培养特点，这一点区别于其他相近专科专业。

## **2、课程建设体系不同**

我校金融科技应用专业的课程体系为：金融学理论课程+金融科技特色课程，在课程上形成本专业的鲜明特色，主要包括通识课程、基础课程、专业课程和特色课程，更加突出特色课程。一些专科专业在课程体系上往往忽略特色课程的建设，所以我校金融科技专业在课程建设体系上区别于其他相近专科专业。

我校新设金融科技应用专业与相近专科专业相比有以下优势：

### **1、培养有专业资格的本科人才**

实践与理论相结合，体现专业的实践性是职业类本科的重要特色之一。目前上海对于具有国际权威资格认证证书的人才十分缺乏，同时结合职业教育的特点，新设专业将培养学生获得三种层次的证书：第一层次是证券、银行从业资格等行业入门资格证书。第二层次是初级中级会计师等行业相关证书。第三层次是与职业岗位相关的权威证书，如“助理理财规划师”、“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电子商务技术员”、“金融工程师”等。其中重点在于第三层次上，以培养具有国际权威认证，市场认可度高的，具有较高实操能力的金融人才。为了达到要求，新设专业日后将在课程设置、教学实践、师资建设等方面围绕此做出重大调整。

### **2、培养金融+科技的应用专业人才**

随着金融科技的发展，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技

术已经成为了金融发展的必然趋势，所以新开设专业也将在这些方面加大人才培养力度。

首先，新开设专业将在教学领域体现金融科技教学特色。随着金融改革的深化以及金融科技时代的到来，包括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人工智能等各类新兴金融机构越来越多地进入到人们的视野，而与之相对应的是金融市场对于新兴金融岗位需求的大量增加，包括大数据挖掘、金融产品设计、风控运营等诸多新兴金融岗位的出现，让现代金融人才的培养开始有别于传统金融人才。因此，在金融科技应用课程的设置上应更多的与现今行业热门岗位和需求相匹配，让学生所学课程是企业岗位要求所切实需要的。

其次，新开设专业所培养的人才应是“一专多能”的复合型人才。金融科技应用十分强调复合型人才，所以新设专业以学校教学体制内的课程为依托，另外增加金融科技应用的课程作为辅助扩展，为本科阶段与金融科技相关专业学生开设金融科技应用的辅修课程。同时开设金融学（金融科技方向）本科第二学位。而第二学位和相关课程的设置，将并不局限于本专业，全校各专业学生皆可参与，以培养更多具有复合背景的金融人才。

#### **（四）与现有相近普通本科专业相比差异与优势**

尽管目前我国高校也相继开设了一些金融科技专业，并且一些高校培养目标定位于应用型人才，但是在课程体系设置、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考核评价等方面仍然存在着重理论轻实践、重传统轻创新等问题，金融专业低水平重复建设现象突出。然而，金融行业是一

个以市场为导向的行业，其本身具有很强的实践性，迫切需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优质复合型人才，尤其是拥有金融科技行业相关证书的专业人员。当前金融科技行业精通金融和科技应用的复合型人才尤为紧缺。

随着未来金融科技进入结构优化期，对人才的专业性、复合性、实战性要求会更高，市场对适应金融科技行业发展的专业人才需求更加旺盛，人才培养建设将走向专业化、体系化道路。针对人才缺口，当前应该建立一个系统性的金融科技人才培养机制，推动产学研相结合，构建校企联合培养人才的模式，通过建立产学研基地、定向委托培养、建立实验室等，鼓励企业高管走进学校授课，开启校企合作新模式，从源头上解决金融科技应用人才供给不足的难题。十四五期间上海将基本建成综合经济实力雄厚、产业能级高、集聚辐射能力强的国际经济中心；基本建成与我国经济实力以及人民币国际地位相适应的国际金融中心，集聚各类重要金融机构，加快建设全球资管中心，大力发展金融科技，基本形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金融机构体系。同时，上海还将形成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基本框架。为此，上海高职本科开设金融科技应用人才培养实践拥有得天独厚的优势。

金融科技的发展是一个生态系统，金融科技应用人才的培养也需要各个方面的努力。为此，金融科技企业、高职院校和地方政府三者之间要形成良性互动，形成培养金融科技应用人才的合力。

因此，为了满足新形势下金融行业对人才的需求，急需开办具有时代特色，能够把金融理论与实践融会贯通的应用型金融本科专业，

以培养基础理论扎实、专业技能突出的高质量金融人才。

相比普通本科教育，职业本科教育是以体现职业目标为导向，以职业能力培养为核心，以职业素质教育为依托，理论教学恰当、实践教学充分的本科职业性教育。为避免模仿普通本科教育方法、教学模式、开设课程等教育环节，职业本科要立足行业企业技能需要、紧贴岗位实际工作过程开发实训课程并及时更新课程内容，以岗位需求为导向，将新技能纳入课程标准和教学内容，增加实验实训内容，开拓新模式新思路，使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职业本科教育形式具有独特的内涵。

## 二、专业开设可行性分析

### （一）办学基础扎实，教育积累丰厚

#### 1、基础扎实的专业群建设

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金融专业群包括金融管理与实务、证券与期货专业两个专业，均开设于 1993 年。在几十年的专业建设过程中，已经积累了深厚的专业建设经验。学校注重加强专业内涵建设，践行新的办学理念，不断提升教学质量，打造专业特色品牌，注重人才培养与市场需求的对接，专业建设取得了丰硕成果。自办学以来，证券与期货专业一直为学校特色专业，金融管理与实务作为金融专业群的核心专业。2013 年至今，证券与期货专业选为上海市 085 重点工程专业。两个专业一直随金融科技时代的发展逐步更新。

#### 2、独具实战操作特色的人才培养模式

证券与期货专业一直以培养学生的独立操盘能力作为定位，培养

学生适应金融机构经纪人、操盘手、交易员、客户经理等第一线需要面向证券、期货、基金、信托等金融领域的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而金融管理专业在培养学生掌握银行临柜、证券期货前台、证券期货交易、银行会计、金融产品营销、客户服务和投资咨询等一线岗位业务等知识和技术技能的同时，也要具备相应的金融实战操作能力。任课教师老中青相结合，有的本身就是企业的高层（理财规划师、高级注册会计师、审计师）做兼职职务。在教学过程中，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已经培养出了一大批优秀的高职金融人才。历年毕业学生就业率达到了 97%以上，多数在银行、证券、期货、保险等金融机构就业，其中不乏国内著名大型金融机构。多年来，两个专业紧跟科技时代金融行业发展方向，注重提升学生的金融岗位操作能力，为上海乃至全国输送了数以千计的金融人才。

表 1 金融管理与实务和证券与期货专业就业率

专业 \ 就业率 \ 年份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金融管理与实务	98.91%	98.08%	95.50%	98.05%	100.00%	96.62%
证券与期货	96.88%	100.00%	94.29%	98.11%	100.00%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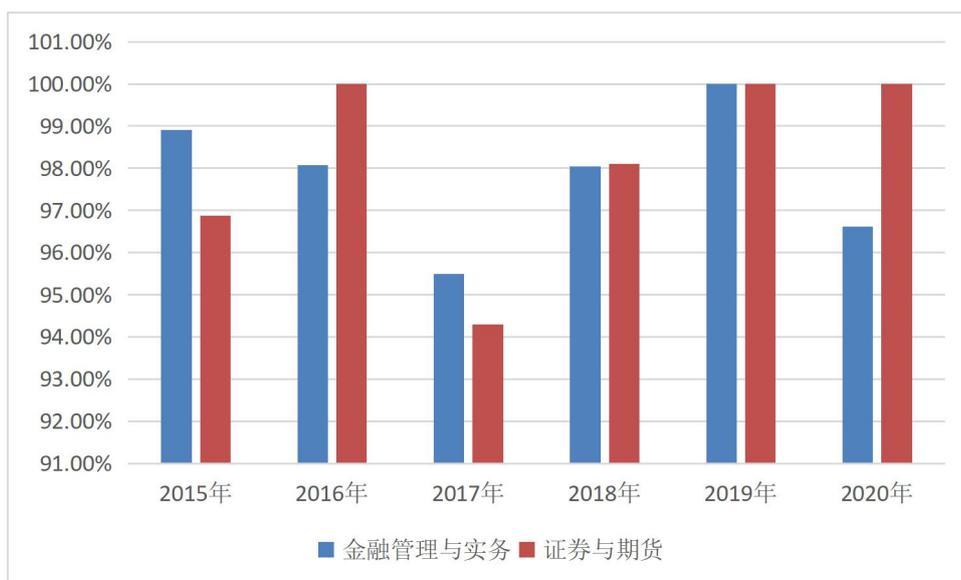


图1 金融管理与实务和证券与期货专业就业率

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与英国南威尔士大学开展3+2专升硕项目，硕士专业主要为金融科技、金融工程方向（如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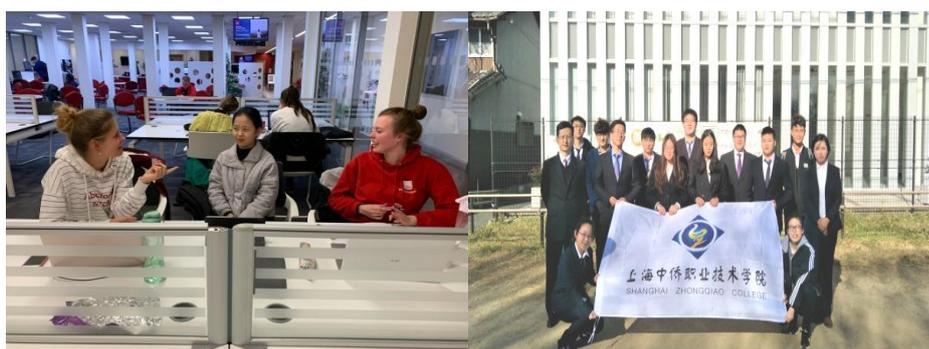


图2 英国南威尔士大学开启国际合作与交流

### 3、跟紧金融科技时代潮流的在线教学资源库建设

在教学资源方面，金融专业群已经建成了专业核心课的一系列课程资源（包括大纲、教案、讲义、习题库等等），同时该专业群还拥有上海市市级精品课程1门（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上海市精品在线开放课程2门（《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和《期货交易实务》）。此外，该专业群教学还紧跟互联网金融时代潮流，先后开设了《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期货交易实务》、《现代经济学》、《投资与

理财》等多门在线课程，以作为课堂教学和实践教学的补充。紧跟金融科技时代潮流，该专业群编写和修订了校本教材 7 部。

## （二）师资队伍“善教有技”，教师团队稳步扩大

### 1、教师数量稳步增长，实战经验逐渐增强

我院金融专业群两个专业都以独特的魅力和影响吸引了一大批具有企业工作经验的具有高学历学位背景的双师型人才加入到教学团队。即该专业群由来自行业高素质、高技能专业带头人领衔，组成了由高学历、高职称，企业技术人员、双师型教师组成的兼有教学能力和实践经验的结构较为合理、思想素质高、业务能力强、专兼结合的教学团队，这是一只“善教有技”的“实战型”教学团队。现有教师 20 人，其中专职教师 14 人，校外兼职教师 6 人。专职教师中，教授 2 人，副教授 3 人，还有来自兼职教师的高级职称 3 人，即副高以上职称 8 人，占全部教师的 40%左右。所有的专任教师除了引进的一名计算机本科外，其余都是硕士研究生以上的学历，其中包括博士 5 人，占全部教师的比重为 25%。20 名教师中，3 人有海外留学背景，大部分教师有金融行业、数学领域、计算机信息领域背景，“双师型”教师有 17 人，占全体教师的比例达到 85%。兼职教师除了固定的 6 人，另有校企合作中大批不固定的企业兼职教师，总数占专任教师的比例超过 50%。目前兼职老师所承担的专业课教学任务授课课时达到专业课总课时的 20%。大部分教师都有金融行业工作的经验，此外，本专业办学过程中充分利用投资方致达集团在人才资源上的优势，每学期都会通过集团引荐相关企业人士参与专业实训环节教学。同时，

在实操领域，拥有一大批能够有着丰富实操经验和教学经验的老师，无论是在科研还是在教学领域都结出了丰硕的成果，并先后带领学生在各类大赛上屡创佳绩，保证了较高的就业率和就业质量。教师职称结构、双师型教师结构以及年龄结构如图 3、图 4 和图 5 所示：



图 3 教师职称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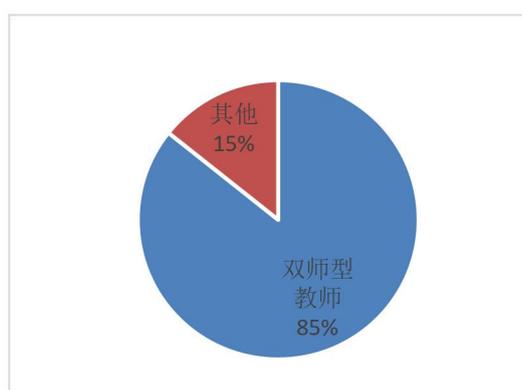


图 4 双师型教师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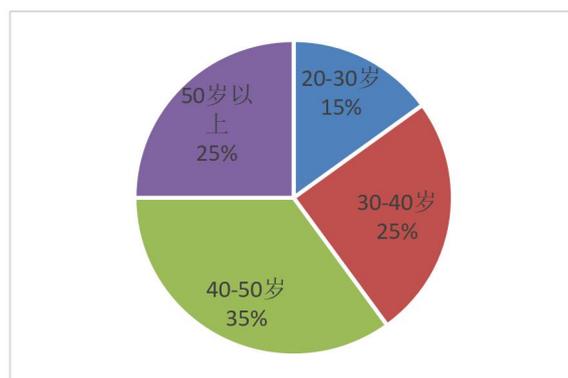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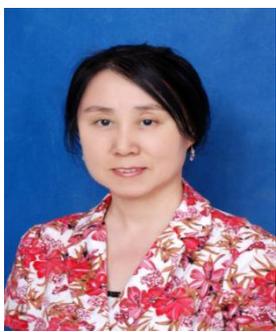


图 5 年龄结构

## 2、专业带头人经验丰富，科研成果丰硕

本专业由范海燕教授担任学科带头人，另有 1 名教授（程玉贤）和 3 名副教授（黄侃梅、钟小平、杨慧）组成专业主要带头人团队。每门公共必修课、专业基础课均配备 2 名副高以上职称教师、每门专业必修课均配备副高以上职称教师至少 1 人。专业带头人拥有丰富的



教育教学经验，长期承担各类科研项目。金融管理专业的专业主任钟小平老师，本身来自金融企业，有丰

富的实战经验。具体专业带头人简历如下：

**范海燕**，博士、教授，硕士生导师，东北林业大学林业经济专业本科毕业，东北林业大学林业经济与管理专业硕士和博士毕业。哈尔滨工业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博士后，北京师范大学高级访问学者。在三十余年的科研教学工作中，公开发表论文二十余篇，出版专著两部，编著一部，2010年主持教育部规划基金项目“地方政府高等教育投资责任的不均衡性研究”，如期结题，主持省规划办、省教育厅等科研课题四项，参与课题多项，有三项成果获各级奖励。在二十余年的高校教学工作中，所指导的数十名硕士研究生顺利毕业，为硕士研究生、本科生主讲过西方经济学、管理学、财政学等八门专业课。目前为国家社科基金同行评审专家，全国教育经济学会常务理事。



**黄侃梅**，硕士，副教授，理财规划师，高级互联网金融师，经管学院证券与期货专业主任。具有丰富的金融证券期货实战经历，曾在多家金融类企业担任研究员、分析师。主持完成省部级有关金融类、证券类、期货类项目7项，参与企业横向项目1项。主编与参编金融类教材3部，发表有关金融证券类期刊论文15篇，其中包括EI、CPCI论文3篇，中文核心期刊论文2篇，具有上海市精品课程1门，省级重点科研项目1个，上海市有关证券、期货的精品在线开放课程2门。主持并教授过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期货交易

实务、高等数学、经纪实务、金融学、投资与理财、证券期货交易技术、投资银行实务、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等课程。



**杨慧**，副教授，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助理。教育经济与管理专业，华东师范大学硕士生，长期从事教学和科研工作，先后发表了 10 篇论文，参编 3 本教材，参与了 8 项科研课题的研究，其中，2015 年 12 月荣获 2015 年“用友新道”杯上海市高等职业院校经济与管理专业教师教学技能竞赛个人三等奖。

### 3、师资建设稳步推进，教师职业技能培训稳步开展

目前，本专业已经有将近三分之一的老师参加过国内访学、产学研项目，全部老师参与了“强师工程”培训。同时，部分教师参与了英国的国外访学。此外，金融和证券专业教师还先后参与了在线开放课程、科技研究、思政建设、互联网+等各类培训计划，足迹遍布上海、北京、广州、成都等全国各地。

详细情况见附录 1.

## （三） 教育科研硕果累累，教学效果日渐明显

### 1、开展教研促进教改，提高教学科研水平

金融管理专业和证券与期货两专业除了各自开展专业研讨会，还定期组织联合专业研讨会，开展教学和科研经验、成果、动态方面的

交流探讨，指导和鼓励青年教师申报校级、市级科研课和科研项目，提升自身的职业素质和学术水平。



图6 专业群校内校外研讨会

为了适应新时期民办高职院校教学改革，本专业结合了金融科技的发展趋势，注重金融科技教学改革，把金融科技思维融入到实际教学中，同时在学术期刊论文发表，科研项目研究等方面取得了较大的成绩，并在广大教师的努力下，已经初步建成了以“金融科技”为特色的专业群。

在科研方面，已经承担了多项科研任务，其中包括上海高校选拔培养优秀青年教师科研专项基金、上海市民办高校骨干教师科研项目、上海市民办高校骨干教师科研项目、上海市高职高专教学指导委员会等省部级项目。目前正在进行的项目是证券与期货专业教学体系服务于金山石化产业链实体经济发展研究。此外，先后在北大核心、CSSCI上发表论文多篇，CPCI论文3篇。在国家级期刊和省级期刊上发表论文多篇，编写和修订有《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投资与理财》、《创业学》、《现代经济学》、《金融理论与实务》、《商务与管理沟通》、《国际金融实务》教材7部。



图 7 金融专业群近五年内出版与修订的教材  
详细情况见附录 2.

## 2、利用 Mooc 网络视频进行立体化开放式教学

通过 2015-2017 年上海市三年创新项目的建设，与北京慧科公司、北京妙动画公司（又名上海惠画公司）开展校企合作，一直录制与制作微课，金融专业群已经实现了《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课程与《期货交易实务》课程的完全在线慕课教学，两门课程在校内校外都有了自己独立的网站以及课程高校邦 APP，并且校内课程网站点击率排名全校一、二名。为了对两门在线课程进行宣传，同步推出了微信公众平台——证期课堂，对最新证券、期货、外汇等金融知识进行了同步发布，对最新慕课视频进行了同步播放与宣传，不但推广了微信公众号，也拓展了专业教学领域。



图8 黄侃梅、杨慧、陈锐与北京慧科公司合作进行微课录制



图9 《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慕课平台黄侃梅授课：证券与证券市场



图 10 《期货交易实务》慕课平台黄侃梅授课：期货市场组织结构与投资者



图 11 证期课堂公众号平台



图 12 高校邦 APP 上两门慕课

学生人数：80 导入线下成绩 下载导入模板 全部班组 全部学员状态 姓名/手机/邮箱/Q

学生	总成绩	视频成绩 权重40%	测验成绩 权重10%	作业成绩 权重20%	讨论成绩 权重30%	考试成绩 权重0%	线下成绩 权重0%	班组	认证状态
揭宇崧	10.0	0.0	10.0	0.0	0.0	0.0	--	默认分组	已认证
董梦如	10.0	0.0	10.0	0.0	0.0	0.0	--	默认分组	已认证
张锐帆	10.0	0.0	10.0	0.0	0.0	0.0	--	默认分组	未认证
张镇宇	10.0	0.0	10.0	0.0	0.0	0.0	--	默认分组	已认证
汪阳	10.0	0.0	10.0	0.0	0.0	0.0	--	默认分组	未认证

教学监督 发送督学信息 0 导出到Excel

全选 0/32 16证券2班 已认证 姓名/手机/邮箱/学号

总成绩：0 ~ 100 确定 学习进度：0% ~ 100% 确定

学生	学习进度	视频完成	测验完成	作业完成	讨论完成	考试完成	总成绩	班组	认证状态
<input type="checkbox"/> 朱凌云	63%	40/40	5/18	6/11	2/15	1/2	52.31	16证券2班	已认证
<input type="checkbox"/> 周鑫悦欣	83%	39/40	14/18	9/11	9/15	1/2	75.07	16证券2班	已认证
<input type="checkbox"/> 闵鑫	79%	40/40	5/18	9/11	14/15	1/2	71.94	16证券2班	已认证
<input type="checkbox"/> 高孟孟	84%	38/40	16/18	5/11	12/15	1/2	72.68	16证券2班	已认证

图 13 高校邦慕课平台



图 14 中侨职业技术大学慕课平台

为了加强专业的宣传力度，金融专业群的证券与期货专业经常在校外开展直播公益培训，把金融专业群的理财文化辐射到校园之外。比如 2019 年 3 月 1 日晚上 8 点半，在黄侃梅老师的组织下，黄老师给来自同花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有限公司等金融公司的投资经理以及本专业学员做了一堂别开生面的直播公益课程，课程主要是针对证券从业资格考试而开设，特意介绍了证券从业资格考试的考试内容、考试方法、考点、作用和意义。除了开展校外的线上培训，本专业群教师的授课形式也多种多样，已经完全实现了线上线下的翻转课堂形式，比如采用腾讯课堂、腾讯会议室、智慧树、中国大学 MOCC、钉钉课堂、QQ 课堂等开展直播教学。



图 15 黄侃梅老师针对校外“证券从业资格考试”开展公益直播教学



图 16 金融专业教师疫情期间开展直播教学

### 3、构建了教与学互动的教学网站平台

为了适应互联网+教育的教育模式的重大变化，证券与期货专业和金融管理专业先后在学校课程网站上开设了《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期货交易实务》、《投资与理财》、《现代经济学》4门课程的线上教育。作为传统教学的补充，帮助学生利用碎片化的时间进行学习，同时为线上实训提供了条件。

《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课程网站一个，网址：  
<http://kc.shzqvc.cn/G2S/site/preview#/home/v?currentoc=21>。

《期货交易实务》课程网站一个，网址：  
<http://kc.shzqvc.cn/G2S/site/preview#/home/v?currentoc=72>。

高校邦慕课《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与《期货交易实务》，网址：<https://www.gaoxiaobang.com/>，包括手机APP。

《投资与理财》课程网站平台一个，网址：  
[https://www.icourse163.org/spoc/course/X0200099-1452806195?utm\\_campaign=share&utm\\_medium=androidShare&utm\\_source=#/info](https://www.icourse163.org/spoc/course/X0200099-1452806195?utm_campaign=share&utm_medium=androidShare&utm_source=#/info)

《现代经济学》课程网站平台一个，网址：  
<http://kc.shzqvc.cn/G2S/site/preview#/home/v?currentoc=20>

《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课程网站与慕课平台  
(参与学生一共1299人, 点击率32447次, 目前排名第一)



图 17 《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课程平台

《期货交易实务》课程网站与慕课平台  
(参与学生一共729人, 点击率30055次, 目前排名第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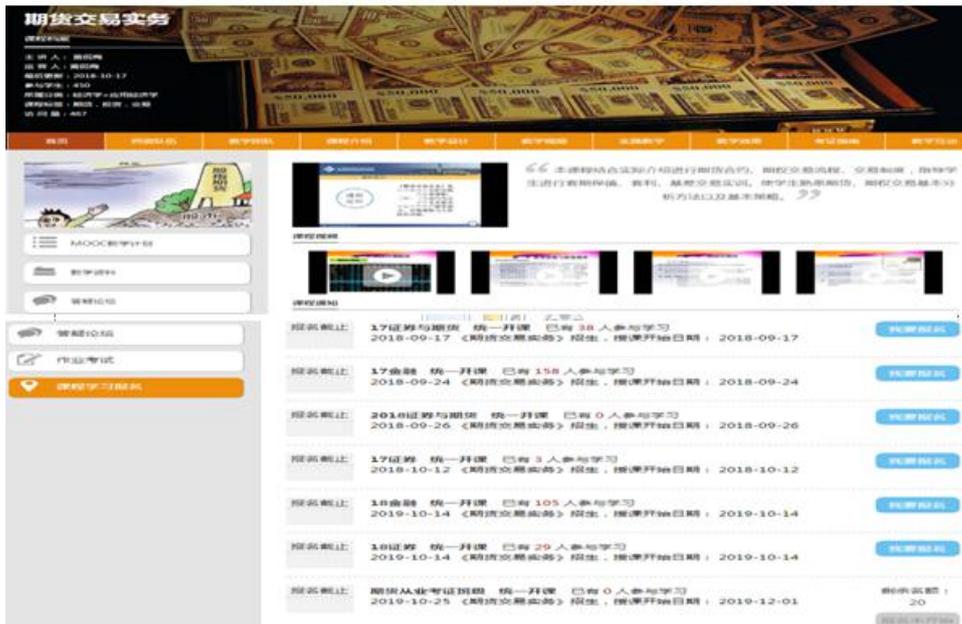


图 18 《期货交易实务》课程平台



图 19 《现代经济学》课程网站平台



图 20 《投资与理财》课程网站平台

#### 4、拓展课后教学形式，第二课堂硕果累累

通过课后第二课堂等各种形式，培养学生证券投资、期货投资、外汇投资、银行实务的相应技能。通过校企联盟的办学模式，建立校企合作机制，与企业合作，共同培养有紧跟金融科技时代发展的高技能型人才。



图 21 大学生金融知识讲座



图 22 证券博物馆参观

表 2 第二课堂活动一览表

第二课堂活动一览表（18-19 学年第二学期）				
序号	活动内容	活动地点	活动时间	项目指导
1	股票兴趣小组	3#101	周二、三 18:15-19:15	黄侃梅

2	期货兴趣小组	3#102	周二、三 18:15-19:15	王杰
3	投资理财兴趣小组	3#103	周二、三 18:15-19:15	缪德毅
4	创业创新小组	3#104	周二、三 18:15-19:15	钟小平
5	青年下乡服务小组	3#105	周二、三 18:15-19:15	杨慧
6	投资沙龙小组	4#102	周三、四 18:15-19:15	沈敏奇
7	证券专题讲座兴趣小组	4#103	周三、四 18:15-19:15	黄侃梅
8	金融社团兴趣小组	4#104	周三、四 18:15-19:15	江芸
9	银行综合业务兴趣小组	4#105	周三、四 18:15-19:15	谭会荣
10	互联网金融兴趣小组	4#406	周三、四 18:15-19:15	黄欣
11	企业讲座兴趣小组	3#206	周二、三 18:15-19:15	金旭东
12	黄金交易兴趣小组	3#208	周二、三 18:15-19:15	郭淑娟
13	大学生金融知识讲座	校会议室	两周实训期间	黄侃梅
14	证券博物馆参观	浦东证券博物馆	两周实训期间	沈敏奇

#### （四）实训条件日渐优越，硬件软件水平领先同类学校

依托证券与期货 085 工程路线图以及证券与期货专业重点专业建设，学院于 2011 年荣获上海市人民政府民办高校教学高地建设项目共 150 万元，学校配套投入 75 万元，建设金融专业群的基础人才实训基地。通过实训基地的建设，解决了金融专业群学生的考取从业资格考证难、提升业务操作技能难、获得就业机会难三大难题。另外，通过实训基地的建设，为有能力的学生进行高层次技能培训，并培养学生对金融衍生品交易以及金融工程研究的认识，为校企合作、校际合作的科研项目的开展打下良好的基础。通过多年的建设，金融专业

群的实训条件日渐优越，硬件软件水平逐步成熟。

目前，整个实验室具备以下四点功能：（1）金融交易模拟功能——在教学实训室，模拟证券期货公司所有证券期货交易业务，从柜台开户、行情分析，到下单、成交、交割等，实训室可提供实时行情，学生能真实体会现实交易的实际情况；（2）金融商业银行业务模拟功能——可以模拟国内商业银行的相关业务操作，如人民币相关业务、外汇相关业务、国际间结算业务等；（3）教学管理功能——实现对学生学习过程、成绩、相关资料的管理，并对教学指标进行量化分析和总结；（4）金融信息披露功能——能够及时发布教学信息，了解行情、资讯、政策等证券行业相关信息。目前有益于教学的实验室有：金融综合实训室、银行综合业务实训室、证券交易实训室、期货交易实训室、虚拟交易所实训室、电子商务实验室、ERP 实验室。生均校内实训基地达到 3.8 平方米，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达到 0.6 万元。通过实训室，每学期都开设有专业实训、金融类大赛、毕业实训等实训项目。

整个金融专业群的实训室通过软件与硬件的集成，已经完全实现对证券公司、期货公司、金融投资公司等各职业岗位的真实模拟，以此实现实训课程的可操作性及上岗能力。

整个实训室的软件主要包括以下几个部分：投资分析软件、金融投资实战系统、证券期货外汇模拟交易软件、经纪业务管理平台、CRM 系统、银行模拟操作平台、同花顺金融实验室在线平台、虚拟交易所、ERP 模拟模块软件、银行业综合训练模拟平台等。

本实训室旨在通过硬件与软件的集成，实现对金融类相关课程的深入实践，达到实训教学的目的。其涉及的专业课程包括：证券与期货、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投资与理财、风险管理、投资学、金融学、金融管理与实务、现代经济学、国际金融实务、商业银行实务、投资银行实务等。

具体实训室概况如下：

表 3 实训室概况

序号	名称	工位数	实训/实验项目	备注
1	国泰安虚拟交易所	0.25	证券期货经纪人岗位实训、投资理财策划方案设计	
2	证券实训室	0.25	认识 K 线、识别金融行情和交易软件、证券从业考试训练	
3	期货实训室	0.25	证券期货外汇基本面、技术分析、模拟投资操作、期货操盘手实训	
4	金融综合实训室（金融工程量化投资实验室）	0.25	程序化交易、量化交易、银行、证券、期货柜面综合业务实训等	
5	银行综合业务实训室	0.25	商业银行柜面实务、商业银行操作	
6	电子商务实训室	0.25	电子商务操作	
7	ERP 沙盘实训室	0.25	ERP 训练	

工位数计算：工位数 = 校内实践教学工位总数 / 专业学生数



图 23 期货交易实训室 (3-101)



图 24 ERP 沙盘实训室 (3-103)



图 25 金融工程量化投资实训室（3-208）



图 26 电子商务实训室（5-105）



图 27 国泰安证券虚拟交易所（5-207）



图 28 专业教师在证券实训室指导学生的投资实训活动



图 29 证券期货专业学生在期末的投资实训活动中



图 30 在线实训平台：同花顺金融实验室



图 31 同花顺金融实验室后台操作

### （五）技能竞赛成果显著，“以赛促教”效果明显

近几年，培养的学生在国家级或省部级职业技能竞赛、创新创业等各类竞赛屡获大奖，取得优异成绩。学生参加各类大奖赛获奖一共19人次。其中参加2020全国金融与证券投资模拟实训大赛获得三等奖；参加2019全国金融与证券投资模拟实训大赛先后获得过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参加2018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上海赛区银奖获得银奖；参与2018星光计划金融组比赛获得三等奖；上海市2017“商贸杯”创新创业大赛获得过二等奖、三等奖；2016银行综合业务国赛获得三等奖；2014年上海大学生理财大赛团队合作奖；2017年中国银行青春E校园模拟炒股大赛三等奖；2018年国赛-银行综合业务竞赛-优胜奖；2019年星光杯-银行综合业务竞赛-优胜奖。

在进行科研建设期间，我专业学生多次参加专业技能大赛，并取得了优异的成绩，并获得上海市级大赛奖项8人次。比如：在第四、五、七届上海市理财策划大赛（第一财经广播公司与上海人才培训促进中心主办）中，梁婷、陶元元、岑吉旭旦等同学获奖，我校获得团队合作奖；在全国模拟投资实训大赛（国泰安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主办），孙友明、王斐然、顾杰获奖，我校得高职组三等奖。

通过“以竞赛促教学”的形式充分提高了学生的职业技能竞赛水平，也提高了广大教师的业务水平。

表4 经济与管理学院学生参加各类学科竞赛获奖情况统计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级别	获奖时间（年月）	学生名单	指导教师名单	颁奖单位	获奖等级
----	------	------	----	----------	------	--------	------	------

1	2020 全国金融与证券投资模拟实训大赛	技能大赛	国家级	202009	李洋平等	金旭东	全国金融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团体一等奖
2	2020 全国金融与证券投资模拟实训大赛	技能大赛	国家级	202009	任永康	黄侃梅	全国金融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个人三等奖
3	2019 全国金融与证券投资模拟实训大赛	技能大赛	国家级	201910	王文超等	黄侃梅	全国金融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团体一等奖
4	2019 全国金融与证券投资模拟实训大赛	技能大赛	国家级	201910	张霆威等	黄侃梅	全国金融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个人一等奖
5	2019 全国金融与证券投资模拟实训大赛	技能大赛	国家级	201910	黄均诗等	黄侃梅	全国金融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个人二等奖
6	2019 全国金融与证券投资模拟实训大赛	技能大赛	国家级	201910	苟晨旭 顾明军	黄侃梅	全国金融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个人三等奖
7	全国模拟投资实训大赛	技能大赛	国家级	201706	孙友明 王斐然 顾杰	黄侃梅	国泰安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高职组三等奖
8	2016 上海市理财策划大赛	技能大赛	上海市	201609	梁婷 陶元元 岑吉旭旦	黄侃梅	第一财经广播 上海人才培训促进中心	团队合作奖
9	2017 年中国银行青春 E 校园模拟炒股大赛团体奖	技能大赛	上海市	201710	李泽玲等	张炳达 黄侃梅	中国银行	团体二等奖
10	2017 年中国银行青春 E 校园模拟炒股大赛	技能大赛	上海市	201710	杨启宇	张炳达 黄侃梅	中国银行	三等奖
11	2017 年中国银行青春 E 校园模拟炒股大赛	技能大赛	上海市	201710	李泽玲等	张炳达 黄侃梅	中国银行	优秀组织奖
12	2016 “商贸杯” 众创方案设计大赛	技能大赛	上海市	201610	王志纯等	郑玲	上海职教集团	个人二等奖
13	2016 “商贸杯” 众创方案设计大赛	技能大赛	上海市	201610	刘俊辰等	郑玲	上海职教集团	个人三等奖
14	2016 “商贸杯” 众创方案设计大赛	技能大赛	上海市	201610	陈显珏等	郑玲	上海职教集团	优胜奖

15	2016“商贸杯”众创方案设计大赛	技能大赛	上海市	201610	邹佳妮等	郑玲	上海职教集团	优胜奖
16	2016“商贸杯”众创方案设计大赛	技能大赛	上海市	201610	王怡倩等	沈敏奇	上海职教集团	优胜奖
17	2016“商贸杯”众创方案设计大赛	技能大赛	上海市	201610	方丽珠等	沈敏奇	上海职教集团	个人三等奖
18	2016 银行综合业务国赛	技能大赛	上海市	201612	陈闯杰等	张戈	上海市教委	个人三等奖
19	2018 年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	技能大赛	上海市	201910	岩些温等	黄杰 石成玉	上海市教委	银奖
20	2019 星光计划金融组比赛	技能大赛	上海市	201804	杨仕楷等	钟小平 谭会荣	上海市教委	团体三等奖
21	2019 星光计划金融组比赛	技能大赛	上海市	201904	李营等	钟小平 谭会荣	上海市教委	优胜奖



图 32 中侨学院金融季投资理财大赛



图 33 2019 年全国金融与证券投资模拟实训大赛总决赛现场



图 34 2019 年全国金融与证券投资模拟实训大赛奖杯和荣誉证书



图 35 2019 年全国金融与证券投资模拟实训大赛团体一等奖



图 36 上海大学生理财大赛团队合作奖



图 37 2019 年星光大赛——银行业务综合技能



图 38 商贸杯众创方案设计大赛



图 39 2017 年中国银行青春 E 校园模拟炒股大赛



图 40 2018 年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上海赛区银奖获得者合影



图 41 2018 年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上海赛区银奖获得者证书

教师方面，专业教师先后获得各级别比赛 21 人次，其中包括国家级技能竞赛 3 人次，上海高职经管类专业教师说课大赛奖项 5 人次，上海市育才奖 1 人次，金山职教教师技能大赛二等奖 1 人次。

表5 教师参加、指导各类竞赛获奖情况统计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级别	获奖时间(年月)	参赛教师名单	颁奖单位	获奖等级
1	黑龙江省社会科学优秀科研成果	省级	2002-10	范海燕	黑龙江省政府	三等奖
2	黑龙江省社会科学优秀科研成果	省级	2004-10	范海燕	黑龙江省政府	佳作奖
3	黑龙江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	省级	2002-02	范海燕	黑龙江省教育厅	三等奖
4	“金融季”理财策划大赛优秀指导老师荣誉称号	校级	2017-2018	黄侃梅	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学院	
5	“经管季”理财大赛优秀指导老师荣誉称号	校级	2018-2019	黄侃梅	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学院	
6	上海市金融投资大赛优秀指导老师荣誉称号	省级	2018年1月	黄侃梅	上海市教委	
7	全国金融与证券投资模拟实训大赛优秀指导老师荣誉称号	国家	2019年8月	黄侃梅	全国金融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8	全国证券投资模拟实训大赛优秀指导老师荣誉称号	国家	2013	黄侃梅	全国金融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9	上海市理财规划师暨财经主持人大赛优秀主持人荣誉称号	国家	2013-2015	黄侃梅	上海市教委	
10	金山职业教育集团教学技能大赛	区级	2015	黄侃梅	金山职业教育集团	二等奖
11	致达集团优秀员工	校级	2015	黄侃梅	致达集团	
12	上海中侨学院三育人奖	校级	2013	黄侃梅	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学院	
13	上海中侨学院优秀教师	校级	2019	黄侃梅	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学院	
14	上海高校教师跨境电商技能大赛	省级	2019.12	江芸	上海市教委	三等奖
15	上海市星光计划——银行综合业务竞赛	省级	2019.4	钟小平/谭会荣	上海市教委高职组	三等奖
16	银行综合业务大赛	国赛	2018.4	钟小平/谭会荣	教育部高职组	优胜奖
17	思政说课大赛	校级	2017.6	杨慧	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学院	第三名
18	教职工招生宣传演讲比赛	校级	2016.6	杨慧	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学院	优胜奖
19	商贸杯创新创业大赛	省级	2017.5	沈敏奇	上海市教委高职组	三等奖
20	高职教师经管类说课比赛	省级	2016.6	沈敏奇	上海市教委高职组	优胜奖
21	上海中侨学院优秀教师	校级	2016.6	沈敏奇	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学院	



图 42 上海市高职经管类教学技能大赛



图 43 上海市高职经管类教学技能大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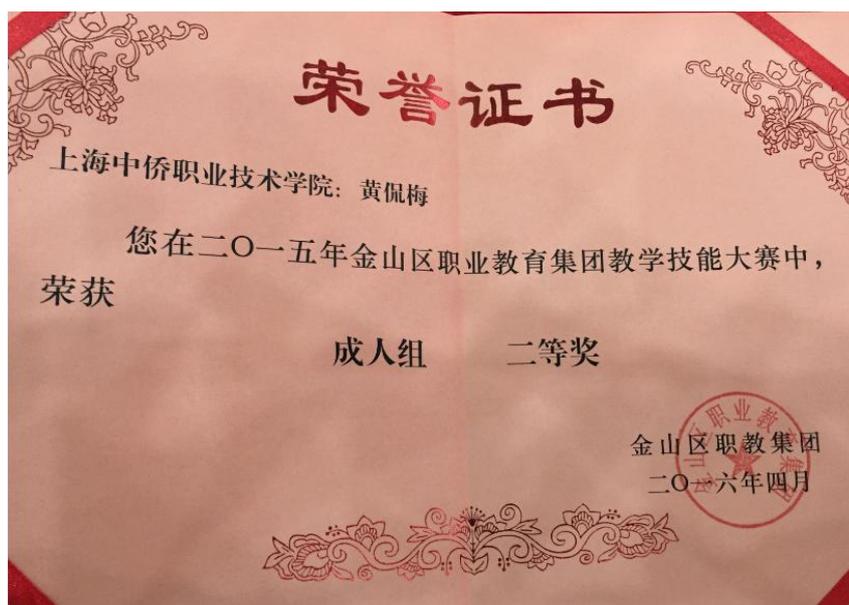


图 44 黄侃梅老师的金山职教教师技能大赛二等奖



图 45 金山职教教师技能大赛

## （六）校企合作日趋广泛，社会影响持续扩大

当前金融管理和证券与期货专业已经与 29 家企业签订校企合作协  
议，并且与 20 家企业合作建立了校外实训基地。实训基地由这些  
行业企业与学校共同参与建设，布点合理，功能明确，为课程的实践  
教学提供了真实的工作环境，能够满足学生了解企业实际，体验企业  
文化的需要。作为本专业的校外实训教学基地，各合作企业每年有计  
划地聘用在该专业实习的毕业生，并派出由丰富操盘经验的专家对学  
生进行带教、讲课或开设讲座。另外，每学年，本专业还要派毕业生  
到实训基地进行参观、调查和实践，为校外实训基地的建设提供第一  
手资料。

同时本专业老师还重点面向社会，承担企业和政府各类科研咨  
询项目，每位教师都有参与和主持社会科研项目的经历。而在社会服  
务方面，新设专业在完成教学体系建设后，将基于新教学体系开设面  
向社会的公益专业课程培训平台，鼓励每位教师都能通过网络教学、  
课堂教学的形式参与进来，使得公益课程常态化。

表6 校外实训基地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备注	实训内容
1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经纪业务	证券经纪业务实训
2	同花顺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操作	模拟炒股操作实训
3	安信证券昆山路营业部	柜面业务	证券前台业务模拟实训
4	首创证券上海斜土路营业部	投资咨询	投资咨询业务模拟实训
5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经纪业务	证券经纪业务实训
6	国泰安软件技术公司	VE	仿真模拟投资交易实训
7	上海点掌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传媒	量化交易实训、金融传媒实训
8	成都倍特期货公司	期货操盘	期货操盘手实训
9	上海锋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互联网营销	互联网品牌营销策划实训
10	上海融秀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互联网营销	互联网品牌营销策划实训
11	招商银行上海金山证券营业部	临柜业务	银行柜面综合业务实训
12	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丰路	投资理财	投资理财业务实训
13	鑫鼎盛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软件操作	期货软件业务操作实训
14	上海弘羊投资管理公司	投资业务	小额贷款行业投资业务实训
15	中国银行上海分行	临柜业务	银行柜面综合业务实训
16	上海瞬赢投资有限公司	软件操作	期货模拟操盘技能实训
17	北京慧科有限公司（高校邦）	互联网业务	互联网领域技术拓展实训
18	北京妙动画有限公司（惠画有限公司）	创业创新顾问	双创大赛模拟实训
19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咨询	企业投资咨询业务实训
20	上海虹桥机场中信银行	临柜业务	银行柜面综合业务实训
21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代销业务	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模拟实训
22	建行上海金山亭林支行	临柜业务	银行柜面综合业务实训
23	中行上海金山枫泾支行	理财顾问	投资理财模拟实训
24	上海迪质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ERP 软件操作	用友 ERP 软件模块实训
25	钛尼科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ERP 软件操作	金蝶 ERP 软件模块实训
26	上海勤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合伙）	财务数据分析	财务报表指标分析实训
27	福建奇获科技有限公司	证券、期货投教	金融教育实训
28	上海第一财经广播公司	恒指分析	恒指实盘模拟分析实训
29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期权	股票期权做市业务实训



图 46 校企合作协议书

表 7 校企合作成效

企业名称	主要合作内容	成效
上海点掌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点掌文化投资者教育基地结合国民教育进校园，为专业老师进行量化策略构建和教研回测系列培训，并提供量化大师策略教学系统，建立校外实训基地	获得全国高校投教基地称号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给专业教师进行量化投资培训、共同参与证券投资课程建设、提供学生使用实训软件——同花顺高校金融实验室。	教师获得量化投资培训证书，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课程荣获上海市精品课程、金融投资实训指导书 1 份
深圳国泰安教育技术有限公司、全国金融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共同承办全国金融投资比赛、共同开发实训指导书	2015 年全国金融投资大赛华东区二等奖，2019 年全国金融投资大赛一等奖，2020 年荣获全国投资大赛三等奖，金融实训指导书 2 份
福建奇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金融衍生品基地建设、共同举办全国期货大赛、提供学生使用奇获软件进行实训操作	获取金融衍生品交易产学研基地
上海惠画有限公司	和企业共同进行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期货交易实务课程建设	建设成两门上海市在线开放课程，实现在线慕课教学
上海迪质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共同开发课程	2019 国赛大金融数据三等奖
上海勤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合伙）	共建金融专业	互联网+金融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共建证券专业	互联网+证券
上海第一财经广播公司	共同举办理财规划师暨财经主持大赛	上海市理财大赛三等奖 2 次

在 2013 年 5 月到 2015 年 5 月的上海市重点科研项目（以就业为导向的证券与期货专业教学整体解决方案的研究）的研究过程中，项目组在校企合作实践中，自主研发了一套符合高职证券与期货专业的实践教学技能指导书，包括：程序化实训指导书、证券经纪人实训指导书、虚拟交易所实验指导书、锋利资管系统指导书以及与国泰安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合作的四份实践指导书——市场通试验教程、投资学试验教程、虚拟交易所试验教程、高职投资理财试验教程。



图 47 以就业为导向的证券与期货专业教学整体解决方案的研究

为了进一步加强金融专业群的金融衍生品的校企合作，2020 年 1 月 7 日，厦门市奇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金融管理和证券与期货专业共同就金融衍生品交易产学研基地的合作进行了正式签约。



图 48 厦门市奇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金融专业群校企共建金融衍生品交易产学研基地合作签约仪式

## （七）多方力量共同努力，专业建设稳步完善

### 1、组织保证

学院专门成立专业建设指导小组，由经管学院院长任组长，副院长任副组长，项目领导小组在专业建设过程中起领导作用，负责对重大问题的决策。专业主任任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规划、调研、实施及各项决策，负责落实项目领导小组有关专业建设的各项决策。

本专业建设指导小组的成立，有利于进一步实现校企合作，开展技术研讨及师资培训，进行工学结合、任务导向的教育教学改革，实现工学结合的人才培养模式，建立学院与企业合作的稳定机制，更好的服务于上海地区经济社会发展。

学院重点专业建设规划大力支持金融科技专业的建设。定期召开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会议，组织制定并优化专业的建设发展规划。学院职能部门]加强对专业的支持力度，为专业教师提供学习、培训机会，进一步提高专业建设能力。

## **2、建设经费保证**

本项目资金使用应根据中侨学院纵项科研项目资金管理办的具体规定实施规划。学校财务处将为“金融科技”升本项目建设配备专人管理、单独立账，根据学院项目领导小组的决定提供配套资金，建设资金专款专用，每月一次将使用情况上报学院项目领导小组，确保建设项目顺利完成。此后，将根据专业发展需要增加建设资金投入。

## **3、师资保证**

学院对专业教师的岗位设置实行政策倾斜。积极引进高职称、高学历、高技能型人才，并把从事专业建设工作的教师作为重点培养对象，工作卓有成效的，给予嘉奖。积极鼓励专业专任教师进修提高，有计划的选派青年教师到企业挂职锻炼或到全国职教中心参加培训。

## **4、教材建设保证**

学院的教材建设专项经费优先保证专业教师编写特色教材和讲义，鼓励教师与企业合作开发教材。同时学院还将专门制定相应的奖励制度，以激励专业教师在教材改革工作中的积极性，推进教材建设工作。

## **5、教学科研保证**

鼓励专业教师撰写教研、教改论文，申报教研、科研课题。优先资助从事教改试点的教师参加相关学术会议，大力支持专业教师申报省级优秀教学成果。

## **(八) 就业前景广阔，薪酬丰厚**

金融科技应用的服务领域为：银行、保险、证券等金融机构；大数

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创新性金融科技企业；政府、协会等监管行业机构。

由于金融科技应用人才极度紧缺，所以金融科技行业各岗位的平均薪酬要比其他科技行业高出不少。虽然初始薪酬优势不太明显，但进阶薪酬却遥遥领先于行业平均值。因此，从事金融科技行业的相关工作大有钱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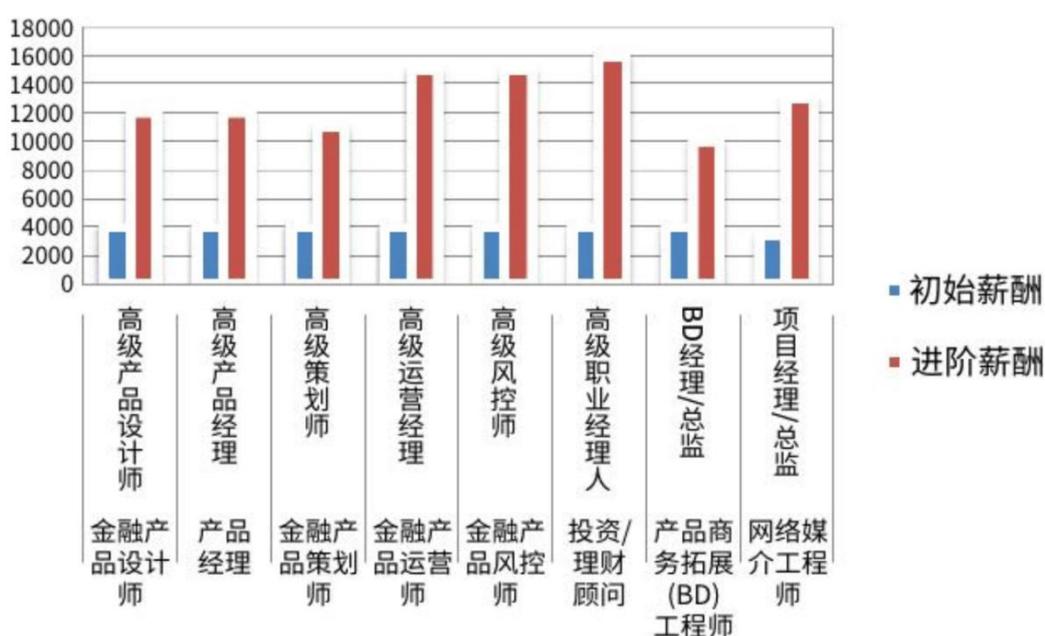


图 49 金融科技行业各岗位初始薪酬与进阶薪酬

### 三、专业建设指导思想与目标

#### (一) 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面体现“教育要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以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国家教育改革的方向，紧跟教育改革的步伐，以学生为主体，教师为导向，培养出适应国家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技能型人

才。

## （二）人才培养特色

### 1、培养思路：金融+科技

本专业培养从事经济金融产品设计、运营、开发或管理的高素质、复合型创新人才。

本学科的主干课程包括大数据、区块链技术和人工智能等课程，主要让学生掌握金融学基础理论和方法；具备优良的数学基础；了解银行、证券、保险、基金等传统金融机构和支付、消费金融等创新性金融机构的产品、运营、市场等一般性业务实操细节；了解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基础知识和应用；了解大数据风控、大数据营销、区块链应用、智能投顾应用的最新应用技术；掌握开放银行、保险科技、监管科技、区块链各场景应用的最新应用前沿。

金融科技应用专业在未来的五年建设规划中，将贯彻落实职业本科学校的精神，努力做到三个对接：专业设置与产业需求对接、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对接、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对接。

### 2、培养目标：理论教育+实操技能

本专业旨在培养具有全球视野，系统掌握经济金融理论和现代信息技术知识，熟悉金融实务操作，同时熟悉信息技术技术，掌握计算机编程、数据分析算法和统计工具，具有较强的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能够适应银行科技、证券智能投顾与交易、保险科技、监管科技等领域的金融精英人才。

## （三）专业建设目标

本专业就人才培养、师资建设、课程和教材建设、实训教学、教育研究和教学改革等方面进行全面、系统地规划，力争在“升本”期

间，把金融科技应用专业打造成国内一流的职业本科专业、行业一流的急需专业及新兴交叉复合的国内品牌专业，并且使本专业未来成为上海市乃至全国甚至全球金融科技专业群的职业培训基地。

### **1、招生计划**

金融科技应用本科专业计划于 2021 年开始招生，每年招收学生 160 名，以后每年以 10%左右的速度递增，于 2025 年授予条件合格的学生经济学学士学位。

### **2、人才培养突出应用型本科专业特色**

形成鲜明的应用型本科专业特色。金融科技具有很强的专业知识，要求学生需要掌握基础知识点的同时，要高自己的专业水平，加强技能水平的提升，从理论的学习到时间的操作，既要统一又要系统。

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发展，在金融科技不断冲击传统金融业，以及金融机构进一步发展混业经营的新形势下，金融行业对复合型人才的需求不断上升。目前大数据和区块链等迅速发展，给金融科技应用的发展带来了非常大的发展机遇，为此，金融科技应用专业将培养理论知识扎实，实践操作过硬的复合型技能人才。

### **3、师资队伍“善教有技”，教师团队稳步扩大**

以培养符合经济社会发展的技能型人才为目的，以学科带头人培养为重点，加强师资队伍梯队建设；以教学改革为抓手，加强课程和教材建设；实验室建设要满足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需要，逐步形成适应金融科技发展的要求。

### **4、课程教材体系日益完善，体现鲜明的行业特色**

本专业课程教材将与金融科技职业挂钩，使学生掌握金融基础理论知识与业务操作处理专业技能，旨在成为基础扎实、实践能力强、

综合素质好的、具有较强可持续发展能力的应用型人才。

#### **5、校企合作进一步扩大，成效愈加显著**

本专业将进一步扩大校企合作的范围，提高合作企业的质量，并且与合作企业进一步深度合作，把校外实训和校内实训结合起来，打造校企合作新典范。

#### **6、打造具有金融科技应用特色的实训模式**

本专业将在完善现有硬件设施的基础上，进一步增建互联网金融实训室，同时结合学生学习特点，改革现有的实训模式，力争打造具有本专业特色的，具备一定开放性的实训新模式。

#### **7、对外服务进一步深化，社会影响力持续扩大**

本专业将将在加强宣传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对外服务的广度和深度，使得对外服务日益常态化，获得良好的社会口碑。

### **四、面临的发展与机遇**

#### **（一）实习实训条件待进一步优化**

虽然实习实训条件已基本满足了本专业的需求，但是优质实习教学资源依然匮乏，与之相关的实习岗位层次低，此外还面临综合岗位数量少的问题。另外，现有实验教学软件落后，教学内容陈旧，实验项目综合性不强，跨学科实验教学软件匮乏。所以，实习实训条件待进一步优化。

#### **（二）教师技能水平需进一步提升**

本专业教师学历都为硕士学历以上，青年教师居多，虽然引进了

有着丰富企业实践经验的人才，但大部分为本硕教育系统培养成材，对于职业技能能力需进一步提高，虽然每年都要求教师进行继续教育，鼓励教师企业实践，聘请权威机构来校培训等等，但这部分的监管、考核、奖励制度有待完善。

## 五、专业建设举措

金融科技应用专业教育应非常注重实践和应用技能，其课程体系的构建和师资队伍的建设以服务学生为目标，满足学生个性化发展需求，更加符合产业发展的多样性需要。

### （一）坚持需求导向，强化实践育人环节

坚持需求导向，优化校企合作培养模式建立校企合作产教融合机制，结合市场和行业需求，不断优化培养方案和课程内容、教学资源开发、专业实训平台、企业实践形成全流程培养闭环。校内实验课程：区块链金融实训、大数据金融实训、量化投资实训等等；企业实习：拓展金融科技企业实习资源，提升学生理论和实践的融合度。

### （二）优化课程体系

在课程设置上，要强化应用型微观金融领域课程，如公司金融学、金融风险管理等，或直接增加实践类课程，培养学生的沟通交流能力、分析能力、创新能力、风险预测和控制能力等。在实践类课程中，可直接由金融科技行业背景的专家设计指导，提升实践的具体效果，让学生接触到具体的业务活动，促进学生专业技能真正得到锻炼和提高。与此同时，调整必修课和选修课的比例，给予学生更多比例的自由学

分,为学生提供宽阔的发展空间,自由学分可用于校内课程、学术文章发表、校外实践、创新创业等,通过社会调查、阶段实习,提高学生理论联系实际、业务实际操作能力和社交能力。此外,金融科技的发展日新月异,学校要根据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的需要,及时更新教学内容,引入最新的行业相关知识,比如区块链、物联网、人工智能、机器学习、跨界支付,在培养中对知识进行补充和吸收,为学生提供与时俱进的教学内容。

### (三) 提升师资队伍

金融科技应用属于“跨学科”的新兴产业融合了金融、通信、统计、云计算、信息技术、营销和电子商务等方面的知识与技能,特别注重实战经验,故专业师资不能单单地由金融专业教师组成,应由经济学院、计算机学院、数学学院、法学院等学院的教师组成。除此之外,聘请来自金融业、互联网行业,具有实战经验的高管和高级工程师担任授课教师;允许专职教师参加商业活动,无论是合作研究、担任顾问,还是行业高管、创办企业,教师一旦与实务界取得广泛的联系,就能带着丰富的实务经验走进课堂,为学生带来前沿的学术讲解,学生们既可以直接领略教师的专业知识和学术风采,又可以获取大量的行业讯息;建立为学生提供终身学习机会的平台,实时更新课程内容、行业动态、学术出版物、授课和论坛视频,定期组织在线研讨会,在教师的指引下,新老学生平等对话交流,促进人才的新陈代谢。

此外,革新教学方法,教师应结合金融科技领域的经典案例,引导学生自主讨论和探索,最大程度调动学生的积极性。同时,学校应和

企业合作建立金融科技综合实训平台,注重金融理论与实践相结合,提高学生对理论的理解和运用能力,指导学生对金融科技现象进行调研、建模分析,培养学生的创新思维,将学习、研究、产出连成一线。

## 六、校内专业设置论证程序

(一)二级学院及专业教师对所设专业开展充分调研,对专业的社会人才需求、与所属专业类中其他专业的区分情况等可行性论证。

(二)经过与证券金融行业、大型证券金融专家充分讨论,对人才培养方案、教材、实习实训和技能培训等提出修改意见。

(三)经校内学术委员会专家组织审议通过,并在学校主页的显著位置公示一周。

(四)经市教委委托专家审核申请材料,对专业名称的规范性、专业设置的科学性和可行性进行评价,并将专家意见反馈至学校。

(五)学校将所提意见修改完善后,将专业设置申请材料报市教委。

## 附录 1

序号	姓名	专业	组织部门	培训项目	地点	时间	备注
1	黄侃梅	证券与期货	上海市教委	085 重点专业建设	上海	2016 年 9 月-10 月	有证书
2	黄侃梅	证券与期货	上海市教委	金融科技创新与教学实践	上海财经大学	2019 年 7 月 23-26 日	有证书
3	黄侃梅	证券与期货	中国职业技术交流中心	金融科技与区块链教学能力提升	线上	2021 年 1 月 22-25 日	有证书
4	黄侃梅	证券与期货	中国通信业协会	高级互联网金融师	青岛	2018 年 8 月中旬	有证书
5	黄侃梅	证券与期货	国家教委	中国高等教育创新以及慧科-高校邦慕课教学	北京国家会议中心	2017 年 5 月	有照片
6	黄侃梅	证券与期货	国家教委	全国高校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与示范中心建设暨实验信息化教学	西安会务中心	2015 年 5 月中旬	有证书
7	黄侃梅	证券与期货	上海市教委	产学研	上海永望投资有限公司	2013 年-2014 年	有照片
8	黄侃梅	证券与期货	国家保障中心	国家理财规划师	上海	2012 年-2013 年	有证书 有照片
9	郭淑娟	证券与期货	上海市民办高校教师专业发展中心	强师工程	上海师范大学	2019 年 10 月-12 月	有照片
10	郭淑娟	证券与期货	中国职业技术交流中心	金融科技与区块链教学能力提升	线上	2021 年 1 月 22-25 日	有证书
11	沈敏奇	证券与期货	宁波职业技术学院	技能型师资力量培训	宁波职业技术学院	2016 年 4 月中旬	有照片
12	沈敏奇	证券与期货	中国国际电子商务中心	全国跨境电商专业人才培养暨跨境电商电子沙盘实验实训研讨会	上海立达学院	2018 年 7 月	有照片

13	缪德毅	证券与期货	上海市民办高校教师专业发展中心	强师工程	上海师范大学	2016年10月-12月	有照片
14	杨慧	金融管理	上海市教委民办处、上海市民办高教协会	问题导向法培训	丹麦罗斯基勒大学、瑞典马尔默大学	2011年9月27日至10月13日	有证书
15	杨慧	金融管理	上海市教委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强师工程“金融骨干培训班”	上海	2015年9月-2016年01月	有证书
16	杨慧	金融管理	上海市教委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强师工程“科研能力培训班”	上海	2016年9月-2016年11月	有证书
17	杨慧	金融管理	上海市教委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强师工程“金融骨干培训班”优秀学员海外培训	英国赫特福德大学	2016年7月14号-7月28号	有证书
18	杨慧	金融管理	上海市教委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强师工程“科研能力培训班”优秀学员海外培训	美国加州州立大学北岭分校	2017年7月9号-7月23号	有证书
19	江芸	金融管理	上海市教委	产学研	上海	42552	有照片
20	江芸	金融管理	上海市教委	强师工程	上海	2010年	有证书
21	江芸	金融管理	上海市教委	强师工程教师科研能力提高专题	上海	2013年	有证书
22	谭会荣	金融管理	上海市教委	强师工程	上海	2017年	有证书
23	陈锐	金融	华东师范大学	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	上海	2012年6月-12月	有证书
24	陈锐	金融管理	上海市教委	强师工程	上海	2010年	有证书
25	黄欣	金融管理	上海市教委	强师工程	上海	2019年	有证书
26	钟小平	金融管理	上海市教委	强师工程	上海	2019年4月19日-7月7日	有照片
27	钟小平	金融管理	中国职业技术交流中心	金融科技与区块链教学能力提升	线上	2021年1月22-25日	有证书
28	黄侃梅	证券与期货	金融企业	量化投资培训	线上	2021年1月25-27日	有证书

29	谭会荣	金融管理	金融企业	量化投资培训	线上	2021年1月 25-27日	有证书
30	郭淑娟	证券与期货	金融企业	量化投资培训	线上	2021年1月 25-27日	有证书

## 附录 2

### ● 科研情况

2015年以来，本专业教师主持与参与的项目20余项，其中主要有：

1) 范海燕，地方政府高等教育投资责任的不均衡性研究，教育部2010年规划基金项目10YJA880031.，2010-2013年，主持

2) 范海燕，黑龙江省转变经济增长方式研究，黑龙江省政府博士后2006年科研启动金项目，2006-2010年，主持

3) 范海燕，十五期间我省经济发展潜力与制约因素及发展战略研究，黑龙江省规划办2002年重点课题，2002-2003年，2010-2013年，主持

4) 范海燕，黑龙江省城乡经济互动发展模式研究，黑龙江省教育厅2006年骨干项目1151022.，2006-2007年，主持

5) 黄侃梅，《上海市市级精品课程建设-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上海市教委，2014年-2016年，主持，第一负责人

6) 黄侃梅，三年创新行动计划-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期货交易实务），上海市教委，2015年-2018年，主持，第一负责人

7)黄侃梅, 证券与期货专业重大科研项目, 上海市教委, 2013年-2015年, 主持, 第一负责人

8)黄侃梅, 证券与期货专业建设项目, 上海市中侨职业技术学院, 2019年-2020年, 主持

9)黄侃梅, 证券与期货专业重点专业(085)建设, 上海市教委, 2014年-2016年, 主持并参与

10)黄侃梅, 证券与期货基础人才综合实训基地建设, 上海市教委, 2012年-2013年, 参与, 张炳达主持

11)黄侃梅, 上海高校教师产学研践习计划,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2012.09-2013.05, 主持

12)黄侃梅, 证券期货专业教学体系服务于金山石化产业链实体经济发展研究, 上海市金山职教, 2017年9月-2019年8月, 参与, 张炳达主持

13)黄侃梅, 上海市骨干教师科研——证券与期货校企合作就业园建设, 上海市教委, 2012.5-2013.5, 主持

14)黄侃梅, 上海市优青项目-高等数学在现代经济学教学中的应用, 上海市教委, 2011.9-2012.9, 主持

15)杨慧, 上海高校教师产学研践习计划,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2015.09-2015.6

16)杨慧, 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模式在民办高职院校的应用, 上海市高职高专教学指导委员会 2015.11-2016.9

17)杨慧, 高职院校推行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路径探索, 上海市民

办教育协会 2016.10-2017.12 月

18) 杨慧, 国际商法课程思政改革, 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学院  
2017.1-2019.3 月

19) 杨慧, 服务金山区域经济发展的院区办学新模式研究——“两  
区一堡”战略定位视野, 上海市金山区职业教育集团 2018.6, 正在  
承担的其它研究项目

20) 杨慧, 构建高职院校校本教材的思考与探索, 上海中侨职业技  
术学院 2019.6 月, 目前已经进入结题环节。

## ● 论文、著作

几年以来, 本专业教师发表论文 50 余篇 (其中 CPIC 论文 3 篇,  
CSSCI 论文 7 篇, 中文核心期刊 4 篇), 出版著作、教材 6 部, 主要  
有:

1) 范海燕, 地方高校财政性投资不均衡性研究, 教育与经济  
(cssci), 2011.3

2) 范海燕, 中国地方高校预算内教育经费的差异性研究, 教育  
与经济 (cssci), 2013.1

3) 范海燕, 中国地方高校生均经费不均衡性研究, 黑龙江社会  
科学, 2012.3

4) 范海燕, 主导产业对黑龙江省经济增长的影响, 学习与探索  
(cssci), 2004.4

5) 范海燕, 黑龙江省经济增长对就业结构影响分析, 学术交  
流, 2007. (cssci), 2007.9

- 6) 范海燕, 基于协同理念的高职金融专业人才培养模式研究, 经济师 2020. 12
- 7) 范海燕, 省级政府高等教育财政责任的不均衡性研究, 黑龙江高教研究 (cssci) ,2013. 11
- 8) 范海燕, 产学研融合下的金融专业与产业互动发展模式, 中国集体经济 2020. 11
- 9) 范海燕, 农村劳动力流转的效应分析, 中国林业经济,2007. 5
- 10) 范海燕, 东北地区农业合作发展模式探析, 学术交流 (cssci) ,2004. 10
- 11)黄侃梅,沈敏奇,The Research of Chinese Export and Carbon Emission[C],2017th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Mechatronics,Materials,Chemistry and Computer Engineering, ISTP(CPCI)
- 12) 黄侃梅, 沈敏奇, The Investigation and Analysis about the Problem of the House For the Elderly--Taking the Evergreen Apartment in Kunming for Example[C],2017th International Economics,Management and Education Technology Conference, ISTP(CPCI)
- 13) 黄侃梅, 中美经济转型期新兴产业成长股投资研究, 《特区经济》, 2014. 06,
- 14) 黄侃梅: 关于高职证券与期货专业的课程教学形式与质量评价体系改革的思考, 《理论探讨》, 2013. 08

- 15) 黄侃梅: 高职证券与期货专业校企合作模式的研究, 《中国商贸》, 2014. 03
- 16) 黄侃梅: 关于证券与期货专业人才需求现状的调研与分析, 《教育教学论坛》, 2016. 07
- 17) 黄侃梅: 互联网金融背景下模拟教学法的应用研究, 《教育教学论坛》, 2014. 01
- 18) 黄侃梅: 商业银行黄金 T+D 交易风险探析, 《中国证券期货》, 2013. 04
- 19) 黄侃梅: 最优化教学在高职院校财经专业高等数学教学中的应用, 《青年科学 (教师版) 》, 2014. 02
- 20) 黄侃梅: 关于高职证券与期货专业校内实训教学基地建设的思考, 《中国证券期货》, 2011. 04
- 21) 胡俊霞, 黄侃梅: 高职院校证券期货专业人才培养模式探讨, 《中国证券期货》, 2011. 07, 第二
- 22) 黄侃梅, 证券投资实训在证券专业教学应用中的实训分析, 《投资与合作》, 2011. 09
- 23) 黄侃梅, 后金融危机时代我国证券市场监管问题之探索, 《投资与合作》, 2011. 08
- 24) 黄侃梅, 高职院校财经专业增强高等数学趣味性研究, 《投资与合作》, 2011. 12
- 25) HuangKanMei, ShenMinQi, GuoShuJuan: Research on the establishment of the teaching diagnosis improvement system of

"five links" vocational colleges——take securities and futures as an example, [C],2020 9th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Computer Science, Education and Management Engineering, 第一作者

26) 杨慧, 纵论教学中的问题导向, 中国市场/中国市场杂志社/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一般期刊, ISSN 1005-6432, 2015.9

27) 杨慧, 民办高职院校强化实践教学培养模式探究, 新教育时代/天津电子出版社有限公司/天津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一般期刊, ISSN 2095-4743, 2017.03

28) 杨慧, 国际商法教学融入课程思政的探索, 课程教育研究/课程教育研究杂志社/内蒙古自治区文化厅/内蒙古自治区文化研究院/中国外语学习研究会, 一般期刊, ISSN2095-3089, 2017年35期刊登

29) 杨慧, 高职院校专业课程如何发挥思政育人效果, 教育现代化/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主管主办/中国电子音像出版社, 一般期刊, CN11-9354/G4, 国际标准刊号: ISSN2095-8420, 2018年2月

30) 杨慧, 新形势下校企合作工学结合模式创新的探索, 世界家苑/世界家苑杂志社/吉林出版集团主管、吉林人民出版社主办, 一般期刊, ISSN1671-9603, 2018年第2期

31) 杨慧, 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模式在民办高职院校应用的思考, 消费导刊/消费导刊杂志社/中国轻工业联合会, 一般期刊,

CN11-5052/Z, 2018 年第 2 期

32) 杨慧, 茶文化融入高职院校现代学徒制思政课教学改革实践, 福建茶叶/《福建茶叶编辑部》福建省科学技术协会, 中文核心期刊, CN35-1111/5, 2018 第 4 期

33) 杨慧, 茶文化在高职院校教育教学管理中的渗透, 福建茶叶/《福建茶叶编辑部》福建省科学技术协会, 中文核心期刊, CN35-1111/5, 2018 第 8 期

34) 沈敏奇, 贸易壁垒对全球经济影响的研究——贸易壁垒下一般均衡与演化博弈分析[J], 价格理论与实践 (CSSCI, 北大核刊), 第一作者

35) 谭会荣, HDG 公司项目风险管理[J], 《经济师》, 2017 年 8 月

36) 钟小平, 浅谈创新金融管理与服务的对策 /ISSN2096-0298/CN10-1337/F (《中国商论》国家级期刊 2018.02)

37) 钟小平, 论私募股权投资“对赌”条款法理诠释 /ISSN1009-9972/CN11-4582/F (《中国经贸》国家级期刊 2018.12)

38) 钟小平, 互联网金融时代高校金融专业人才培养研究: “政产学研用”的探析 /ISSN2096-2762/CN10-1438/F (《中国国际财经》国家级期刊 2018.12)

39) 钟小平, 需求导向型的高职院校金融专业人才培养模式研究 /ISSN: 2096-2762/CN: 10-1438/F (《经济师》国家级期刊 2019.02 第二作者)

40) 钟小平, 论“一带一路的经济金融效应” /ISSN: 1672-8661/CN: 53-1195/F (《时代金融》省级期刊 2019.10)

41) 范海燕, 黑龙江省经济增长问题研究[M]. 哈尔滨出版社, 2002.10

42) 范海燕, 黑龙江省城乡经济互动发展模式研究[M].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2006.3

43) 范海燕, 高等教育经济学热点问题[M].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2006.10

44) 张炳达, 黄侃梅编著, 新编投资与理财[M]. 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 2015年9月, 第2版

45) 张炳达, 黄侃梅编著, 投资与理财[M]. 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 2019年9月, 第3版

46) 杨慧参编, 现代经济学, 现代经济学/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国家新闻出版总署, 高职高专国际商务核心课程系列, ISBN 978-7-5642-2801-9/F.2801, 出版时间, 2017.9

47) 杨慧参编, 商务管理与沟通 (第二版), 商务管理与沟通/  
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国家新闻出版总署, 21 世纪经管核心课程规划  
教材, 2020-03-01 已经交付出版社, 待出版

48) 沈敏奇参编, 创业学-成功创业的新思维[M], 上海财经大学  
出版社 2016 年 9 月

49) 沈敏奇参编, 现代经济学, 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 2017 年 9  
月

50) 郭淑娟, 网络金融理财产品的安全性研究[J], 科技经济导  
刊, 2020 年 11 月

51) 沈敏奇, 黄侃梅, 影子银行监管的动态博弈和演化博弈分析  
——基于“吹哨人”视角[J], 数学的实践与认识, 2020 年 12 期

## 金融科技应用专业（本科）人才培养方案

金融科技作为新兴行业，发展潜力巨大。但与行业快速发展不相适应的是，金融科技专业人才来源有限，专业培养体系不完善，加之面临来自其他领域人才的激烈争夺，中国正面临专业金融科技人才短缺的困境，市场上金融科技人才缺口进一步扩大。当下，传统金融机构和金融科技企业对人才的要求不仅应掌握熟练的技术技能，还应具备金融思维，复合型人才和应用性人才是推动金融科技行业创新发展的主力军与新生力量，技术和风控岗位的人才需求尤其突出。高职院校是我国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应用型人才培养的重要渠道，高职院校在金融科技应用人才培养方面的作用不可或缺。

###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旨在培养具有国际金融视野，系统掌握经济金融理论和现代信息技术知识，具备一定的数学基础；熟悉金融实务操作，同时熟悉信息技术技术，掌握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技术，具有较强的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能够在数字货币、电子支付、智能投顾、大数据金融等面向银行、保险、证券、科技企业等机构的领域工作的高素质复合型专业人才。

### 二、基本要求

#### 1、素质结构要求

(1)具有良好的政治思想修养，全面把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重要思想，热爱祖国，遵纪守法、诚信为人，有较强的团队意识和健全的人格；

(2)具备较高的文化素质：掌握一定的人文社科基础知识，具有较好的人文修养；具有国际化视野和现代意识和健康的人际交往意识；

(3)具备良好的专业素质：具有科学思维，掌握一定科学研究方法，有求实创新意识和进取精神；在金融科技领域具有较好综合分析素养和价值效益观念；

(4)具备良好的身心素质：包括健康的体魄、良好的心理素质和生活习惯。

## **2、能力结构要求**

(1)获取知识的能力：具有良好的自学习惯和能力、有较好的表达能力、有一定的计算机及信息技术应用能力；熟练地掌握一门外语，具备一定的外语阅读、听、说、写、译的能力；

(2)应用知识能力：具有综合运用所掌握的理论知识和技能，具有金融电子化系统应用及维护的能力，具备综合应用所学知识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具备金融行业服务实体经济底层意识、防范金融风险的金融素养和合法合规的边界思维。

(3)创新能力：具有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和创造性思维能力、开展创新实验和科技开发能力。

## **3、知识结构要求**

(1)人文社会科学知识：具有一定的文学、艺术、哲学、思想道德、法学、社会学、心理学等方面的知识；

(2)工具性知识：掌握一门外国语，能阅读外文专业文献；掌握计算机应用基础知识、资料查询、文献检索的基本方法，熟练运用现代

信息技术获取相关信息的能力。

(3)专业基础知识：系统掌握金融学的理论基础和新兴前沿技术，具备金融业务的产品思维、运营思维和互联网思维，全面深度了解金融市场的监管政策、机构职能、组织架构、产品属性、运营流程、风控手段、市场痛点等业务实操一般性知识。

(4)金融科技专业知识：具备对金融产品的设计、应用和运营能力；并能够针对不同金融场景掌握金融科技综合应用与设计能力。具备对金融产品的设计、基本开发、维护的能力；具备针对不同金融场景掌握金融科技综合应用与设计能力。

### 三、修业年限、学位

修业年限：4年

授予学位：经济学学士

### 四、主要课程

课程体系：实施1+X证书制度

学科基础必修课：经济学基础、计量经济学、金融学、金融数学、数据结构与算法、统计基础。

专业核心课程：金融科技概论、金融科技监管与监管科技、区块链金融、大数据金融分析、人工智能金融、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金融统计分析、期货交易实务。

### 五、实践性环节

主要实践性环节包括：区块链综合实验、投资理财实验、大数据金融实验、金融综合实训、顶岗实习、顶岗实习（含毕业设计）等。

## 1、课程实验

课程性质	课程名称	实验课时	开设学期	备注
专业基础课	金融学	32	5	
	计量经济学	16	4	
	金融数学	32	3	
	数据结构与算法	32	6	
	统计基础	32	2	
专业核心课程	金融科技概论	16	1	
	金融科技监管与 监管科技	16	7	
	区块链金融	32	3	
	大数据金融分析	32	4	
	人工智能金融	32	4	
	证券投资理论与 实务	32	5	
	金融统计分析	16	5	
	期货交易与实务	32	6	
合计		352		

## 2、专业综合实验、实习、毕业设计

课程性质	课程名称	实验课时	开设学期	备注
专业集	区块链综合实验	2周	2	

中实践	投资理财实验	2周	3	
	大数据金融实验	2周	4	
	金融综合实训	2周	5	
	顶岗实习	9周	7	
	顶岗实习(含毕业设计)	16周	8	
合计(课时)		33周		

### 3、校外实训基地

序号	名称	备注	实训内容
1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经纪业务	证券经纪业务实训
2	同花顺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操作	模拟炒股操作实训
3	安信证券昆山路营业部	柜面业务	证券前台业务模拟实训
4	首创证券上海斜土路营业部	投资咨询	投资咨询业务模拟实训
5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经纪业务	证券经纪业务实训
6	国泰安软件技术公司	VE	仿真模拟投资交易实训
7	上海点掌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传媒	量化投资实训、金融传媒实训
8	成都倍特期货公司	期货操盘	期货操盘手实训
9	上海锋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互联网营销	互联网品牌营销策划实训

10	上海融秀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互联网营销	互联网品牌营销策划实训
11	招商银行上海金山证券营业部	临柜业务	银行柜面综合业务实训
12	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丰路	投资理财	投资理财业务实训
13	鑫鼎盛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软件操作	期货软件业务操作实训
14	上海弘羊投资管理公司	投资业务	小额贷款行业投资业务实训
15	中国银行上海分行	临柜业务	银行柜面综合业务实训
16	上海赢瞬投资有限公司	软件操作	期货模拟操盘技能实训
17	北京慧科有限公司（高校邦）	互联网业务	互联网领域技术拓展实训
18	北京妙动画有限公司（惠画有限公司）	创业创新顾问	双创大赛模拟实训
19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咨询	企业投资咨询业务实训
20	上海虹桥机场中信银行	临柜业务	银行柜面综合业务实训

21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代销 业务	证券投资基金代销 模拟实训
22	建行上海金山亭林支行	临柜业务	银行柜面综合业务 实训
23	中行上海金山枫泾支行	理财顾问	投资理财模拟实训
24	上海迪质特信息科技有 限公司	ERP 软件操 作	用友 ERP 软件模块 实训
25	钛尼科信息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ERP 软件操 作	金蝶 ERP 软件模块 实训
26	上海勤永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合伙）	财务数据 分析	财务报表指标分析 实训
27	福建奇获科技有限公司	证券、期货 投教	金融教育实训
28	上海第一财经广播公司	恒指分析	恒指实盘模拟分析 实训
29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期权	股票期权做市业务 实训

## 六、毕业条件

毕业前必须完成计划中的 169 学分,理论教学课时占比为 40.62%,实践教学课时占比为 59.38%。除上述学分外,每位学生还须获得 1 个以上的技能证书。

## 七、教学计划（教学进程表）

2021 版职业本科金融科技应用专业教学进程表

课程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课程学分	课程学时	课程学时分配			集中实训	实践课程	考核方式	周学时分配(按学期)								备注
					理论课程	理实一体课程					1	2	3	4	5	6	7	8	
						理	实												
公共基础课程	ZB200901	军事理论	2	36	30				6		2								
	B0600006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3	48	30				18		3								
	B0600007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3	48	30				18			3							
	B06000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3	48	30				18				3						
	B0600011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5	80	64				16					5					
	B0600012	形势与政策	2	32	16				16		0.5	0.5	0.5	0.5					
	B0600008	创新创业指导	2	32		16	16						1	1					
	B0600001	学业规划概论	1	16	8				8		0.5					0.5			
	B0600002	高等数学 I	4	64	64					*	4								
	B0600015	高等数学 II	4	64	64					*		4							
	B0100001	大学英语 I	4	64	50				14	*	4								
	B0100002	大学英语 II	4	64	50				14	*		4							
	B0100003	大学英语 III	2	32	26				6	*			2						
	B0600003	体育与健康 I II III IV	4	128					128		1	1	1	1					
	B0600013	大学语文	2	32	16				16				2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2	32		16	16					2						
			大学信息技术	5	80		32	48		*	2	3							
公共选修课	ZB200904		公共艺术	2	32	32							2						
	B0600014		文化自信(必选)	1	16	16								1					
	ZB200903		人文素质	1	16	16						1							
	ZB200902		大学生安全教育(必选)	1	16	16					1								
	B0600004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必选)	2	32	32						2							
				小计	<b>59</b>	<b>1012</b>	<b>590</b>	<b>64</b>	<b>80</b>	<b>0</b>	<b>278</b>		<b>18</b>	<b>17.5</b>	<b>12.5</b>	<b>9.5</b>	<b>1</b>	<b>0.5</b>	<b>0</b>
专业课程	专业基础课		经济学基础	2	32	32				*	2								
			金融学	4	64		32	32							4				
			计量经济学	2	32		16	16						2					
			金融数学	4	64		32	32					4						
			统计基础	3	48		16	32					3						
			数据结构与算法	3	48		16	32								3			
			小计	<b>18</b>	<b>320</b>	<b>32</b>	<b>112</b>	<b>144</b>	<b>0</b>	<b>0</b>		<b>2</b>	<b>3</b>	<b>4</b>	<b>2</b>	<b>4</b>	<b>3</b>	<b>0</b>	<b>0</b>
	专业基础选修课	B0400001		国际金融学	2	32		16	16		*		2						
				金融法律法规	2	32		20	12										
				量化投资学	2	32		16	16					2					
			商业银行经营学	2	32		16	16											
			互联网营销	2	32		16	16						2					
			行为金融学	2	32		16	16											
			金融软件开发与应用	3	48		24	24							3				
			会计基础	3	48		24	24								3			
		小计	<b>12</b>	<b>192</b>	<b>0</b>	<b>96</b>	<b>96</b>	<b>0</b>	<b>0</b>		<b>0</b>	<b>2</b>	<b>2</b>	<b>2</b>	<b>3</b>	<b>3</b>	<b>0</b>	<b>0</b>	

专业	专业 课		金融科技概论	2	32		16	16				2							
			金融科技监管与监管科技	2	32		16	16									2		
			区块链金融	4	64		32	32						4					
			大数据金融分析	4	64		32	32							4				
			人工智能金融	4	64		32	32							4				
			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	4	64		32	32								4			
			金融统计分析	2	32		16	16								2			
			期货交易实务	4	64		32	32									4		
			小计	<b>26</b>	<b>416</b>	<b>0</b>	<b>208</b>	<b>208</b>	<b>0</b>	<b>0</b>	<b>2</b>	<b>0</b>	<b>4</b>	<b>8</b>	<b>6</b>	<b>4</b>	<b>2</b>	<b>0</b>	
	专业 选 修 课		中国金融史	2	32	32													
			股权投资学	2	32		16	16											
			证券投资基金	2	32		16	16											
			投资银行学	2	32		16	16											
			金融风险管理	2	32		16	16											
			云计算与大数据技术	2	32		16	16											
			商务与管理沟通	2	32		16	16											
			投资与理财	2	32		16	16								4			
			金融案例分析	2	32		16	16											
			金融产品设计概论	2	32		16	16											
	财经英语	2	32		16	16									4				
	保险学	2	32		16	16													
	小计	<b>16</b>	<b>256</b>	<b>32</b>	<b>112</b>	<b>112</b>	<b>0</b>	<b>0</b>	<b>0</b>	<b>0</b>	<b>0</b>	<b>0</b>	<b>8</b>	<b>4</b>	<b>4</b>	<b>0</b>			
学 环 节	集中 实践 教	B1200001	军事技能	2	50			50		2									
			区块链综合实验	2	50			50			2								
			投资理财实验	2	50			50				2							

		大数据金融实验	2	50				50						2					
		金融综合实训	2	50				50							2				
	B1000001	实习 1	9	225				9 周									9		
	B1000002	实习 2(含毕业设计)	15	375				15 周										15	
	B1000003	社会实践	2	50				50									2		
	B1000004	劳动教育	2	50				50								2			
		小计	<b>38</b>	<b>950</b>	<b>0</b>	<b>0</b>	<b>0</b>	<b>24 周</b>	<b>0</b>	<b>2</b>	<b>11</b>	<b>15</b>							
合计		周学时								22	22.5	22.5	21.5	22	14.5	6	0		
		总学时		<b>3146</b>	<b>654</b>	<b>592</b>	<b>640</b>	<b>950</b>	<b>278</b>										
		总学分	<b>169</b>																
1+X 考证 (√ 推 荐 学 期)	考证一	大学英语四级										√							
	考证二	计算机技术与软件 专业 技术资格 (水平) 程序员											√						
	考证三	证券从业证书												√					
	考证四	助理理财规划师职业资格 证书													√				
	考证五	银行业从业证书													√				
	考证六	国家会计师(初中级)															√		

说明:1. 学生需修满 169 学分方能毕业; 2. 考核方式一栏中\*代表为考试课程, 其他为考查课程; 3. 学生除了完成培养计划规定课程外, 需考取 1 个(含)以上职业资格证书; 4. 集中实践教学环节包括课程设计、实践、实习、毕业设计等。

《金融科技应用》专业课时分配表

课程性质	合计	课程学时分配				通识、专业、其他课程学分比例
		理论课程	理实一体课程		集中实践	
			理论	实践		
公共基础必修课	900	478	64	80	0	32%
公共选修课	112	112	0	0	0	
学科基础必修课	320	32	112	144	0	29.4%
学科基础选修	192	0	96	96	0	
专业核心课	416	0	208	208	0	
专业选修课	256	32	112	112	0	38.3%
集中实践教学环节	850	0	0	0	850	
第二课堂	100	0	0	0	100	
合计	3146	654	592	640	950	100.00%
理论与实践	100%	40.62%		59.38%		-

课时比例				
------	--	--	--	--

注：理论课程、理实一体课程 16 学时/学分；综合实践课程 25 学时/学分。

## 2021 年-2025 年金融科技应用专业建设发展规划

学科水平、人才培养质量是学院办学水平的主要标志。“十四五”期间是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建设的战略机遇，金融科技应用专业将以学院的转型为机遇，以发展为主题，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教育部本科人才培养质量标准为标杆，沿着职业教育应用型人才培养的办学定位出发，沿着致达集团“科教兴企，产业报国”的办学发展方向，以学科专业发展为龙头，科学地规划师资队伍建设和人才培养工作，稳步提升金融科技应用专业实力，为实现复合性创新性职业教育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确立以“金融科技应用”方向为主的培养方向，充分发挥金融科技服务于地方经济发展的需求，将金融科技应用专业建设成为上海市颇具特色的学科专业，特制订金融科技应用“十四五”学科专业建设规划。

### 一、专业现状分析

#### （一）专业现有建设基础

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金融专业群包括金融管理专业、证券与期货专业两个专业，均开设于 1993 年。自办学以来，金融管理专业作为金融专业群的核心专业，证券与期货专业一直为学校特色专业，2013 年至今，证券与期货专业作为上海市 085 重点工程专业，金融管理专业作为金融专业群核心专业，两专业目前在校生人数 400 人。在几十年的专业建设过程中，已经积累了深厚的专业建设经验。学校注重加强专业内涵建设，践行新的办学理念，不断提升教学质量，打造专业

特色品牌，注重人才培养与市场需求的对接，专业建设取得了丰硕成果。本金融专业群在以下几个方面取得了较好的成绩，为金融科技应用职业本科专业建设奠定了较好的建设基础。

### **1、专业改革、教学研究、课程建设卓有成效**

原高职金融专业群承担了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学院（本科）专业改革试点，即“金融科技应用”专业申本改革试点，“金融科技应用”专业于2019年被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确立为职业本科教育高水平专业建设专业。

近年来，本专业教师主持项目20余项，其中国家级项目1项，省部级项目3项，教师获省部级奖1项。

拥有一个上海市市级精品课程，为《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两门上海市精品在线开放课程（三年创新项目），《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和《期货交易实务》，正在申报一门上海市级精品课程（《期货理论与实务》），以作为课堂教学和实践教学的补充。编写和修订有《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投资与理财》、《创业学》、《现代经济学》、《金融理论与实务》、《商务与管理沟通》、《国际金融实务》系列课程，做到了与企求需求的无缝对接。

### **2、有领先于同类院校的实验实训设施**

金融专业群综合实训中心占地约800平方米，校内实验实训室有证券交易实训室、期货交易实训室、虚拟交易所实训室、金融综合实训室、ERP沙盘实训室、电子商务实训室、金融工程量化投资实训室、商务谈判实训室和虚拟商业社会环境VBSE等。校内实训室中配备的专

业教学软件能够很好地将学生的理论知识和实训流程操作结合起来，提高学生对理论知识的理解和应用能力，增强学生的动手能力。

### 3、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科研水平高的“双师型”教师队伍

经济与管理学院把金融与证券专业建设作为立院之本，高度契合社会需求，持续开展专业建设改革与创新。建院 18 年来，本专业积累了丰富的办学经验，拥有一支结构合理、德才兼备、素质优良的师资队伍。现有教师 20 人，其中专职教师 14 人，校外兼职教师 6 人。专职教师中，教授 2 人，副教授 3 人，还有来自兼职教师的高级职称 3 人，即副高以上职称 8 人，占全部教师的 40%左右。所有的专任教师除了引进的一名计算机本科外，其余都是硕士研究生以上的学历，其中包括博士 5 人，占全部教师的比重为 25%。20 名教师中，3 人有海外留学背景，大部分教师有金融行业、数学领域、计算机信息领域背景，“双师型”教师有 17 人，占全体教师的比例达到 85%。

近年来，教师科研成果显著，已经承担了多项科研任务，其中包括上海高校选拔培养优秀青年教师科研专项基金、上海市民办高校骨干教师科研项目、上海市民办高校骨干教师科研项目、上海市高职高专教学指导委员会等省部级项目。目前正在进行的项目是证券与期货专业教学体系服务于金山石化产业链实体经济发展。此外，先后在北大核心、CSSCI 上发表论文多篇，CPCI 论文 4 篇，在国家级期刊和省级期刊上发表论文 50 余篇。

另外还有上海市金山区职业教育集团教师企业实践基地 1 个。

### 4、初步形成了校企合作的有效运行机制

近几届毕业生就业情况良好，2019届毕业生中就业签约率排名全校第一。2020年毕业生全部安排到校企合作企业进行6个月以上的专业对口顶岗实习，受到多家企业良好评价。目前，金融管理和证券与期货专业已经与29家企业签订校企合作意向书，并且与鑫鼎盛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上海金山证券营业部、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国泰安股份有限公司、中行上海金山枫泾支行、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奇获科技有限公司、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安软件技术公司、成都倍特期货公司等19家企业合作建立了校外实训基地。实训基地由这些行业企业与学校共同参与建设，布点合理，功能明确，为课程的实践教学提供了真实的工作环境，能够满足学生了解企业实际，体验企业文化的需要，这些校企合作单位作为校内实训基地的有利补充，并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作为本专业的校外实训教学基地，各合作企业每年有计划地聘用在该专业实习的毕业生，并派出由丰富操盘经验的专家对学生进行带教、讲课或开设讲座。另外，每学年，本专业还要派毕业生到实训基地进行参观、调查和实践，为校外实训基地的建设提供第一手资料，为本专业学生职业能力的培养提供了有利条件。

校企顶岗实习已形成有效的运行机制，包含校企合作企业入校宣讲，企业提供顶岗实习岗位，学生填报顶岗实习志愿，面试互选与委派，指导老师走访巡视，顶岗实习报告指导，择业就业辅导与推荐，就业回访与监督等一整完整流程。用人单位对于本专业的学生理论知识、职业操作技能、职业综合素养认可度较高，普遍觉得学生的适应

期短，能快速地融入工作模式。

## **5、强化了学生实践和创新能力训练，提升了人才培养质量**

强化了学生考证与顶岗实习环节，毕业生双证书获取率为 95%。其中：（1）2020 年教育部“1+X”人身保险理赔职业技能等级证书通过率高达 83.9%；（2）学生有机会通过考证，如证券、期货、基金、银行从业资格证书；初级会计师、初级经济师职称考试，理财规划师、特殊金融分析师和金融风险管理师等职业证书，实行“双证融通”模式，考证通过率 65%以上，（3）由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重点科研项目资助，搭建的中侨“互联网金融+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平台，以创业促就业；（4）“以赛促学，以赛促教，以赛促创”，每年参加上海市“星光计划”职业技能大赛，提升学生金融技能；（5）“金融科技应用”作为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优秀学生社团”，定期联合其他学院开展系列金融技能活动，增强学生学习兴趣。

## **（二）专业发展瓶颈与不足**

### **1、校企合作长效机制有待进一步深化**

虽然已经与金山部分金融企业细化深化了合作机制，例如学生顶岗实习、研发项目、教师企业实践的相关制度的确立等等，但缺乏相关资金进一步提高企业积极性，缺乏有效法规制度支撑保障，所以，校企合作的深度和广度有待加强，产学研结合工作有待进一步深化。

### **2、教师技能水平需进一步提升**

本专业教师学历都为硕士学历以上，青年教师居多，虽然引进了有着丰富企业实践经验的人才，但大部分为本硕教育系统培养成材，

对于职业技能能力需进一步提高，虽然每年都要求教师进行继续教育，鼓励教师企业实践，聘请权威机构来校培训等等，但这部分的监管、考核、奖励制度有待完善。

## 二、专业建设指导思想与原则

### （一）指导思想

以适应地方经济建设的实际需求为主要目标，以“实基础、适口径、重职业应用能力、强素质”的人才培养思路，大力推动教学改革，夯实人才培养基础，实施“校企合作”、“产学研结合”的人才培养模式，并通过反复制修订人才培养方案、着力提升教学条件硬件和软件建设、强化实践能力培养、校企共建校外实习基地等措施，开展合作培养学生的职业能力和综合素质，保证了教学质量和人才培养质量，努力将金融科技应用专业办成上海市有影响的专业。

### （二）建设思路

按照现代职业教育发展的要求，调查金融科技应用专业新的发展方向和产业动态，优化人才培养方案；按大众化高等教育质量观，因材施教培养符合社会要求的职业应用型人才，着重培养学生职业应用能力、综合能力、科技能力和创新意识。在不断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和创新中，探索和改革课程体系设置、教学内容、培养模式，探索新的教学方法、教学手段和考核方式，合理构筑学生的知识、能力、素质结构，努力提高毕业生对社会的适应性和专业职业能力。

同时以提高双师素质和优化双师结构为抓手，在金融科技应用职业本科专业师资队伍建设的引领下，带动金融专业群内其它各专业的

师资队伍建设。吸收运用重点建设专业先进的教育教学方法，带动专业群内专任教师教学水平的整体提高，聘请金融行业企业的专业、技术骨干作为兼职教师。根据专业群教学需要，整合专业群相关专业专兼职教师资源，优化师资队伍结构，打造一支具有先进职教理念、教学经验丰富、实践能力强的高水平“双师型”专业群教学团队。

实施“师德”与“师风”并举、“双师”与“骨干”并重、“带头”与“领军”并进以及“兼职”与“专任”并行计划，培养具有一定影响力的校内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院级教学名师、师德标兵；聘请行业企业专家或技术大师担任兼职专业带头人，建设一支素质优秀、结构合理的“双师型”教学团队，选派骨干教师参加上级党组织安排的研修学习，安排年轻管理骨干赴市内外兄弟院校或知名大中型企业挂职锻炼。

### 三、专业建设目标

在申报和建设金融科技应用专业过程中，积极有效地开展了一系列的调研论证和专业建设工作，制定了2021-2025年专业建设规划，并严格实施。对本专业建设目标、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培养模式、课程及教材建设、师资队伍建设、教学管理、实验实训设施建设等诸多方面进行了规划，本专业规划能有效指导专业建设，目前已完成建设目标规划。

#### （一）建设目标

##### 1、发挥龙头优势，促进专业群建设与发展

立足长三角，面向金融行业和金山区区域经济，以金融科技应用

职业本科专业建设为龙头，带动金融管理、证券与期货等相关高职专业建设，形成适合金融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升级需要、富有鲜明特色和较强竞争力的优势金融专业群。为社会经济发展培养具有良好思想品德、较好工作态度、较强职业能力和创新意识的职业型高级复合人才；把本专业办成有一定地方特色的品牌专业。

## 2、实现校企合作深度融合

深化校企合作办学体制机制：加强校企合作制度体系建设，完善校政行企合作长效运行机制，可在校外建设金融科技园作为“金融工厂”。合理利用校外实训资源，将部分课程的实训与企业实践内容相结合，做到“毕业即就业”，实现职业教育与产业发展的零距离接轨。与企业实现四个共建，即共建实训基地、共建师资队伍、共建培养过程、共建教学课堂。

## 3、加强社会服务能力建设

(1) 面向行业企业、社区和学校，提供多种形式的职业培训、继续教育和学历教育；(2) 与行业企业合作开展应用研究、技术开发、成果转化；(3) 对口支援西部及上海市中职学校和高职院校，对口交流教学和管理骨干，培训对口支援中职院校以及西部地区高职院校教师；(4) 发展公益活动，开启“暑期爱心班”，“金融风险管理走进社会”，加强金融风险管理教育，普及金融风险管理文化，提高人民群众金融风险管理意识，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 四、人才培养模式和培养方案

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金融科技应用专业旨在培养系统掌

握经济金融学和现代信息科技理论知识，熟悉金融实务操作，掌握信息科技、数据科学、云计算和智能技术，具备较强的金融大数据挖掘与分析、金融风险管理、量化交易以及人工智能与区块链金融技术能力，能够基于区块链技术面向银行、证券、保险、基金等金融机构、政府经济管理部门以及科技企业单位从事金融科技产品的设计、运营及管理的新兴高素质技术技能型复合人才。紧跟金融科技前沿趋势，聚焦金融大数据、AI、5G等新技术，精选国内外优秀案例深度剖析，真正把开发金融科技系列课程和企业业务相融合，成就金融科技复合型高端人才。

当前，金融科技应用专业方向的人才培养具有必要性和紧迫性，同时长三角区的建设和发展对金融科技人才存在巨大需求。随着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新技术的迅速发展与应用，金融与科技日趋融合，金融行业正在发生着深刻的变化，金融科技已全方位的改变着金融生态，全球传统金融行业转型已全面开启，正在进行金融科技的布局和实践。各类金融机构和企业对高校金融人才的培养提出了新的要求，市场需要既懂金融又会技术应用的复合专业人才。

上海“十四五”规划中明确提出推动金融和科技创新中心联动发展，建设科技金融创新中心等，引导资本更好服务科技创新和实体经济，加快构建长三角创新共同体，在更广区域实现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良性循环，使得金融科技产业正式成为政策引导方向。与此同时，聚焦增强国内大循环的内生动力，长三角区城市群既需要金融业大力普及，也需要高度发达的金融科技的支撑。上海市是国际金融中

心和金融发展服务中心，金融总量巨大，金融机构种类齐全众多，伴随着长三角区城市群的发展和建设，对金融科技应用专业人才将存在巨大需求。

整合校内外教育资源，实现理论和实践、学校和企业、学生和教师以及书本和课堂之间的系统融合的工学结合、产学研合作育人的人才培养模式。同时，围绕人才培养目标和规格要求，对人才培养模式进行深入分析和总结，该模式很好体现了校企合作要求，也具有较好的操作性，但相对缺乏系统设计和较为明晰的操作指向，工学结合的载体设计和行动路径都不够具体和规范。经过深入学习，反复研讨，在原模式的基础上创新构建人才培养模式。

在培养方案制定与教学计划充置中，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摘要：（1）我校邀请多位金融企业高管共同研究制定本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2）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实践性教学课时占总课时的 59.38%；（3）“坚持知行合一、工学结合”，人才培养方案设置顶岗实习时间为 25 周，6 个月以上；实训时间 41 周，一年以上；（4）规定了学生在获得学历证书的同时，考取学院申报的 1+X 证书及选考另外 1 个职业资格证书；（5）已逐步开展“分散订单式”改革，与企业无缝对接，保障学生高质量就业；（6）有进行“双证融通”课程开发与教学的丰富经验，已将与职业标准对接的“双证融通”课程融入培养计划；（7）制定了教学标准、课程标准、顶岗实习标准、实训课程建设标准；（8）公司金融、投资银行与实务、商业银行经营与管理、保险学、金融风险管理 5 门校企合作课程。

## 五、师资队伍建设

### （一）建设目标

本专业在努力探索专业人才培养模式的基础上，不断深化教学改革，优化课程体系，加强实验实训等实践教学环节建设，提高应用型人才的技能培养，加大师资队伍的建设力度，培育专业优势和创新团队。到 2025 年，师资队伍达到数量达标，职称结构，学历结构基本合理，同时，具有 1-3 名优秀的学科带头人；建立以 30-50 岁的优秀中青年为骨干的教师队伍，高级职称教师分配合理；双师素质教师比例达 95%以上，派遣 1~3 人次参加国际学术交流，派遣 10~25 人次参加国内学术交流，教师教学能力与企业服务能力有明显提升。

### （二）建设措施

重点实施双师队伍建设，全面落实学院师资队伍建设，要求每位教师在建设期内“顶岗一个企业、结成一个对子、带好一批学生、取得一项证书、举办一期培训、解决一个难题”。在现有的校外实习基地中，本专业双师素质教师比例达到 90%以上。引进优秀企业人才，欢迎企业导师来校任教，邀请行业资深专家来校任教。

根据实习内容，选择有代表性的企业 3-5 家，以学校名义与这些企业签定实习协议，并组织挂牌，逐步建成一批稳定的实习基地，以满足学生实习的要求。同时，达到校企合作进行技术应用项目的开发，以保证师生工程应用能力的持续提高和技术的应用性、新颖性。充分利用好校企合作平台，开展企业横向课题服务，通过项目带动教师能力提高。

## 六、课程与教材建设

### （一）课程及教材建设目标

形成与专业教学计划相适应的课程及教材体系，到 2025 年实现校级精品课程 5 门；根据教学计划，鼓励教师进行教学研究，资助教师出版自编高质量实验实习教材，到 2021 年自编教材达到 2-3 门。

### （二）课程体系与教学内容建设

将传统课程，转变为能力本位的课程，构建重在实践的专业课程体系；探索构建开放式的教学模式，加强网络课程资源及网络课程教学平台建设；探索教学内容、教学方法与教学评价改革；教学内容改革与建设体现课程改革与课程整合与重构。

### （三）教材建设

建立与主干教材配套的辅助系列教材，完善主辅教材体系，开发一批辅助教材、校内讲义、多媒体教学课件，并自编教材，强化专业基础课程建设，着重对课程标准进行制定，聘请校外专家对教学内容进行设计，使其契合职业本科学生的教学。

将证券投资学、银行会计、现代经济学、保险学、金融风险管理、金融科技概论、大数据金融分析、区块链金融、人工智能金融等专业核心课程与职业资格证书和校企合作第三方认证参与相融合，强调课程实用性。将其中 2-3 门课程建成校企合作课程，聘请企业导师参与教学、学生考核。将其中证券投资学、大数据金融、保险学等 3 门课程建成 1+X 证书融合课程，通过考证来鉴定学生的实际效果。精品课

程建设以现有基础进行谋划，拟将证券投资学、金融风险管理建成市级精品课程，将大数据金融、保险学建立校级精品课程。

教材建设围绕职业化本科对知识与能力的要求进行。一方面，将现有由本学院老师主编的国际金融、保险理论与实务改编成适应于职业本科的教材；另一方面，为了突出课程与考证融通的思想，前期先为国际金融、保险理论与实务课程编写讲义，然后，通过2-3年，编写成为出版教材。

## 七、实践性教学环节

### （一）校内实验室建设

实验实训条件建设以专业群内各专业的岗位通用技能与专门技能训练为基础，整合重点专业与专业群内其它专业的实践教学资源，分类组建实训中心或实训室，在教学、社会服务过程中实现统筹管理，专业群内各专业资源共享。

重视和加强教学实践环节是保证职业应用型人才教学质量的关键之一。计划在校内建设金融科技应用专业实训室，建成并投入使用“证券金融模拟综合实验室”、“VBSE虚拟仿真社会环境”、金融科技综合实验室等实验室。

充分利用现有的实践教学平台，提高使用率；实现每门课程都有较好的创新性设计实验，确保提高学生的原创性研究和启发式思维能力；强化5门创新性、设计性实验课程的建设；所有实验课建设相应的实验大纲、教师指导书、实验记录；在已有的实验室基础上，加快实验室建设进度，整合建成涵盖实验教学、科学研究、产学合作等多

功能的金融人才创新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提高学生应用操作能力及师生科研能力，并以此为基础力争成功申报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 （二）校外基地建设

校企合作长效机制有待进一步深化。学院积极探索职业技术教育规律，开辟了一些校企合作途径，目前已与上海、浙江等地近 30 家企业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在今后将继续加强校企合作的深度和广度，真正形成互利共赢、深度合作的体制与机制，进一步深化产学研结合工作。校内实训基地运行机制改革有待进一步深化。校内实训基地的“生产性、共享型、开放式”功能将进一步强化，校企合作共建“校中企”的新模式有待进一步探索。在加强校内专业实训室建设的同时，加强与企业联合，建立 5 个以上稳固的校外实践基地。

充分发挥学院的人才优势、技术优势和特色优势，重点建设科技创新与职业应用技术服务、现代金融职业教育与培训、国际与校际合作交流拓展、区域金融风险管理文化宣教等 4 个服务平台，不断拓展社会服务功能；面向行业企业、社区和学校，提供多种形式的职业培训、继续教育和学历教育；与行业企业紧密合作。加强金融风险管理安全教育，普及金融风险管理安全文化，提高人民群众金融风险管理安全意识，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关注市场需求，开拓金融科技应用培训与服务市场；整合金融科技应用培训与服务资源，组织专业教师与企业联合申报课题、开展横向课题研究；拓展社会服务功能，提升专业服务行业企业能力。

## （三）质量保障与特色建设

实施大学生创新性实验计划，建设期内，每年重点支持一定数量的学生开展创新性试验项目，促进学生自主创新兴趣和能力的培养；重点支持 3-5 个团队学生进行创新性试验项目。本专业学生有 5% 参与论文发表、或有研究报告被企业采用。学生在校期间参加省级及以上各类竞赛并获奖；

建设以“过程控制为主”的内部质量监控机制；建立毕业生跟踪反馈、用人单位满意度调查等外部评价机制；定期收集内外部评价信息进行综合分析，并能够将分析结果用于专业的持续改进；建设学生指导制度和措施，对学生在学进行学习指导、职业规划指导、就业创业指导、心理辅导等，保证学生毕业时满足专业制定的学习成果要求。

第一志愿录取率 100%，新生报到率  $\geq 96\%$ 。一次性就业率高于 80%，毕业生对就业单位满意率  $\geq 85\%$ ；专业在上海市其他同行学校同类专业相比具有一定优势与特色。

## 八、教学研究与教学改革

### （一）教学研究

积极开展金融科技应用专业教研项目的申请和研究。重点放在以下内容：金融科技应用专业建设的研究；金融科技应用专业职业应用型人才培养方案（教学计划）；整合优化课程教学大纲和教改实环节；研究梳理金融科技应用专业基础课程、专业方向课程与专业选修课程之间的关联，为学生提供最优的课程配置；公开发表教学改革研究论文 5 篇以上。

在教学研究中，以就业为导向，以人才市场需求为中心，积极主

动地研究人才需求的新特点，调整专业结构，调整课程设计和课程内容，通过合理的教学内容安排、科学的教学方法实践和先进的教学手段应用来培养高素质、能力强的新兴高素质技术技能型复合人才。在教学内容上强调基础性与先进性的和谐统一；在教学方法上以调动学生学习积极性和参与性为目的，充分强调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并重，重视在实践教学培养学生的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力求具有鲜明的教学特点和显著的教学效果。要建设好融教学、培训、职业技能资格和职业素质训导四位一体的金融科技综合实训中心；深化课程改革，构建以任务为导向的模块化课程体系、以社会化考证行业认证为主的专业考评考核体系和以用人单位反馈为主的能力素质考评体系；不断改革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加快教材和实践教学讲义及网络建设的一体化建设步伐，建立起共享型专业教学资源库公共服务平台和学生自主学习网络平台；进一步强化“双师型”队伍建设，提高师资水平。

根据专业培养目标的要求，构建包括基本素质平台、公共技术平台、专业方向平台、专业拓展平台和专业技能平台五大平台的理论教学体系和实践教学体系，两个体系交叉渗透，相辅相成，每一个体系又由若干模块组成。基本素质平台由文化素质基础模块和信息工具模块组成；公共技术平台由经济学、会计学、统计学、金融学、数据结构与算法相关知识模块组成；专业方向平台由金融工程模块、金融科技模块、量化金融模块组成；专业拓展平台由专业拓宽模块和创新创业模块组成；专业技能平台由基本技能实训模块、专业技能实训模块、综合技能实训模块组成。每个模块包括若干必修课程和选修课程，这

些课程能够涵盖相应职业资格证书要求的所有知识和技能。根据培养目标和职业技能鉴定考核的要求，围绕“一专多能、一生多证”，建立以基本技能，专业技能、综合技能实训三大模块为主线的相对独立的实践教学体系。每个模块包括若干实训课程，并配有实训大纲，每门实训课程由若干独立的基本训练单元组成。

## （二）建设措施

根据长三角区域经济发展需要，不断深化改革和完善人才培养方案，进行教学方法、手段、内容和实践教学等方面进行教学研究与改革。预计到2025年，获得并完成校级教改课题2-4项，并应用于教学实践。定期开展教研活动，坚持集体备课，坚持各任课老师交流教学心得与经验，实行老教师对年轻教师传、帮、带，促进其教学水平的提高。

将教学研究纳入教学年终考核。重点实施双师队伍建设，全面落实学院师资队伍建设，要求每位教师在建设期内“顶岗一个企业、结成一个对子、带好一批学生、取得一项证书、举办一期培训、解决一个难题”。

实施“师德”与“师风”并举、“双师”与“骨干”并重、“带头”与“领军”并进以及“兼职”与“专任”并行计划，培养具有一定影响力的校内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院级教学名师、师德标兵；聘请行业企业专家或技术大师担任兼职专业带头人，建设一支素质优秀、结构合理的“双师型”教学团队，选派骨干教师参加上级党组织安排的研修学习，安排年轻管理骨干赴市内外兄弟院校或知名大中型企业挂职锻炼。

## 九、专业建设创新

金融科技是基于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区块链等技术的金融创新，其核心是业务创新、理论创新和技术创新，当前最主要的金融科技创新有：比特币、数字货币、开放银行。正如 FinTech 是由“FinancialTechnology”合成的一个词，它既不是金融，也不是科技，而金融与科技的交叉融合创新。金融科技应用专业是新工科、新经济、多学科交叉构成的新型专业，未来新兴产业和新经济需要的是实践能力强、创新能力强、具备国际竞争力的高素质 and 复合型金融科技应用型人才，需要从新的角度去建设的一个多学科交叉融合专业，这些均对我们金融科技应用专业人才培养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 十、其他说明

为满足国家和上海市对金融科技专业人才的需求，按照《中共上海市委关于制定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上海教育现代化 2035》、《金融科技(FinTech)发展规划(2019—2021年)》、《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实施方案(2018—2022年)》和《上海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19-2022年)》等相关文件精神，贯彻落实新时代全国高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和《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 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六卓越一拔尖”计划 2.0 系列文件要求，全面推进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做强一流本科、建设一流专业、培养一流人才，全面振兴本科教育，提高高校人才培养能力，实现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根据《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学院（本科）5 年发展规划》，做好金融

科技应用专业规划，构建整体职教观视域下的“工学交替”实践环境，培养具有科学思维，掌握一定科学研究方法，有求实创新意识和进取精神的复合型应用人才；营造职业化实训环境，建设与学校办学定位和理念相吻合的金融科技应用本科专业。

# 上海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新增专业 备 案 表

学校名称（盖章）： 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

专业名称： 金融科技应用

专业代码： 330202

联系人： 范海燕

联系电话： 18646042260

联系邮箱： 498406215@qq.com

填报时间： 2020年3月4日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2020年4月制

## 填写说明

1. 每个新增专业填写一份申请表。申请表的各项内容要实事求是，真实可靠。文字表达要明确、简洁。所在学校应严格审核，对所填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2. 申请表须由负责人签名，经学校审核、签署意见后，加盖公章申报。

3. 已有基础条件、建设内容、年度工作计划及预期成果等内容的填写，要简明、准确、扼要。

4. 有关外文缩写，须注明完整词序和中文含义。

5. 表中空格不够可另附页，并标注页码。

6. 本表须用 A4 纸，小四号字，双面打印，左侧装订成册。

## 一、新增专业简况

专业名称	金融科技应用	专业代码	330202				
所在院系或产业学院	经济与管理学院	基本修业年限	4 年				
招生对象	应届高中毕业生	现有专职专任教师数	14				
2021 年本专业拟招生人数	160	未来五年本专业在校生规模	900				
专业服务职业岗位(群)	数字货币、电子支付、智能投顾、大数据金融、金融投资等						
专业选用职业技能证书(1+X 证书、国际通用行业职业技能证书等)	证券、银行等从业资格证书；国家初级会计师证书；助理理财规划师职业资格证书；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电子商务技术员。						
本校已设的相近本、专科专业及开设年份	<table style="width: 100%; border: none;"> <tr> <td style="text-align: right;">金融管理与实务</td> <td style="text-align: left;">1994</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right;">证券与期货</td> <td style="text-align: left;">1994</td> </tr> </table>			金融管理与实务	1994	证券与期货	1994
金融管理与实务	1994						
证券与期货	1994						
办学地址（校区）	上海市金山区漕廊公路 3888 号						

## 二、办学定位

<p>2-1 落实党的教育方针情况</p>	<p>简要阐述相关举措</p> <p>学校始终拥护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坚持“以德为先、育人为本、德技双修”的育人理念，推进思政教育改革，挖掘其他课程和教学方式中蕴含的思政教育资源，构建“三全育人”的大思政教育格局，实现全员育人、全过程育人、全方位育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坚持公益办学，立足上海市，面向长三角，辐射全中国，积极为经济社会建设和发展提供智力支撑和服务。</p>
<p>2-2 贯彻职教办学方针情况</p>	<p>学校认真贯彻中央关于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新部署，坚持知识教授与技术技能培养并重，探索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发展路径和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规律，坚持职业教育属性，坚持工学结合、知行合一，遵循校训“做人、做事、做学”的育人理念，通过组织实施“炎培行动”，在整个教学环节体现“五个合”，贯穿“理论与实践并行”、“知识与技能并重”的职业教育思想，培育“工匠精神”，实现“德技双修”的培养目标。</p>
<p>2-3 明确本科培养目标</p>	<p>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旨在培养具有国际金融视野，系统掌握经济金融理论和现代信息科技知识，具备一定的数学基础；熟悉金融实务操作，同时熟悉信息科技技术，掌握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技术，具有较强的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能够在数字货币、电子支付、智能投顾、大数据金融等领域工作的面向银行、保险、证券、科技企业等企业的高素质复合型专业人才。</p>
<p>2-4 职教体系建设举措</p>	<p>简要阐述推进“中职-高职-职教本科”贯通衔接的职业教育体系建设的举措</p> <p>根据市场需求开发金融类专业，具有完整的金融类专业群，以主干专业为中心，各专业能实现平滑衔接，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实现职业教育由低至高全贯通的体系，探索中高职贯通的有效路径。</p>

2-5 主要 服务 面向	<p>简要阐述专业生源结构和毕业生就业服务去向</p> <p>专业生源为普通高中毕业生和有申本需求的高职生,服务面向是立足上海市,覆盖长三角,辐射全中国;就业方向主要面向银行、保险、证券等金融机构;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创新性金融科技企业;政府、协会等监管行业机构,等等。</p>
-----------------------	----------------------------------------------------------------------------------------------------------------------------------------------------

### 三、专业基础

3-1 现有 专科 基础	<p>简要阐述学校现有相近专科专业办学情况</p> <p>金融专业群摸索了一条理论与实践结合、产业与教学融合的发展之路。在几十年的专业建设过程中,已经积累了深厚的专业建设经验,并先后在教学、科研、技能竞赛、社会服务、就业等各方面取得了丰硕成果。自办学以来,证券与期货专业一直为学校特色专业,金融管理与实务作为金融专业群的核心专业。2013年至今,证券与期货专业选为上海市085重点工程专业。两个专业一直随互联网时代的发展逐步更新,创建了紧跟金融科技时代潮流的在线教学资源库,建立了独具实战操作特色的人才培养模式,历年毕业学生就业率达到了97%以上。</p>
3-2 职业 能力 分析	<p>简要阐述专业服务职业岗位情况,对职业岗位能力进行分析</p> <p>符合当今金融行业和市场发展的需要,将传统金融与金融科技融汇贯通,具有在银行、保险、证券等金融机构;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创新性金融科技企业;政府、协会等监管行业机构等工作领域的职业能力。(1)具有良好的政治与道德修养,具备金融行业服务实体经济底层意识、防范金融风险的金融素养(2)系统掌握金融学的理论基础和新兴前沿技术的专业基本素养能力(3)具备对金融产品的设计、应用和运营能力;并能够针对不同金融场景掌握金融科技综合应用与设计能力(4)具备针对不同金融场景掌握金融科技综合应用与设计能力(5)其他。(6)具备良好的口语和书面表达能力、沟通能力、团队协作能力、独立思考、逻辑推理、信息加工能力、团队写作能力、终身学习能力、创新思维能力。</p>

3-3 专业 建设 思路	<p>简要阐述专业建设思路，突出职业教育特点、本科层次水平</p> <p>适应全国对金融科技人才的需求，各地政府不断完善行业规范，刺激对金融科技人才的需求力度。本专业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全国职教会议和教育部职业本科教育改革试点精神为指导，以质量求发展、以特色铸品牌、以人本促和谐、以创新谋提升，深化校企合作，改革人才培养模式，构建具有职业教育特色的教学体系，努力培养宽基础、强技能、重应用、创新性、复合型专业人才。</p>	
3-4 专业群 建设 逻辑	<p>简要阐述针对产业集群，形成本、专科专业群的建设逻辑</p> <p>已在专科层次基础上构建了完整的金融类专业群，其中包括了证券与期货专业和金融管理专业。金融与证券这两个专业，在人才培养模式上，吸收了传统高校培养方式的优点，与行业热门岗位和需求相匹配，充分结合行业岗位和岗位能力的切实要求，将传统金融与金融科技应用的核心课程融入到人才培养当中，让所设金融类课程符合当今金融行业和市场发展的需要。</p>	
3-5 产教 融合 机制	紧跟 行业 产业 发展	<p>了解行业产业需求、与行业产业保持同步发展的制度设计(如：建设产业学院、搭建产业信息平台)</p> <p>适应行业发展对技能型、应用型人才需求特点，搭建网络平台立体化开放式教学，适应科技+金融的教育模式的重大变化。对最新金融知识等成果可同步发布，拓展补充了专业教学领域。发展金融科技教育，突出金融创新发展，培育金融科技应用人才成为院校使命之一。</p>
	服务 行业 产业 发展	<p>随着我国金融市场的不断完善，多层次金融市场日渐成熟，国内金融市场与全球金融市场之间的关联度日趋紧密，金融信息、数据呈爆发式增长。以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为代表的新一轮科技革命，对金融业产生前所未有的影响。新技术正以其独有的渗透性、冲击性、倍增性和创新性推动金融行业发展到一个全新阶段。金融科技应用专业培养的人才，将对行业产业在人力资源开发、应用技术研发等方面为行业产业提供支撑的制度保障。</p>

	引领行业产业发展	<p>当前，传统金融发展遇到瓶颈，直接影响专业招生与就业；而未来金融专业教育，授予的不仅是知识，更是思维与能力；未来金融行业人才，需要工管一体、实现金融与科技跨界人才科。因此，建设金融技术应用专业，培养金融科技应用人才是顺应国家科技金融发展战略的重要支撑；顺应地方经济和金融发展的需要；顺应金融科技行业人才需求；开设“金融科技应用”专业符合学校学科发展布局，有利于发挥各学科优势，彼此渗透支撑。</p>
	合作龙头企业 1	<p>上海点掌财经公司是金融行业的龙头企业之一，也是上海高新技术企业。致力于建设文化与科技、媒体与证券投资、线上与线下的多维度融合发展模式，是文化市场和证券市场的健康发展的积极建设者和领军企业。校企合作方式主要为共建人才培养模式，共同建立投资者教育基地，给金融专业群学生进行股票、期货、外汇投资操盘实训以及智能投顾实训。</p>
	合作龙头企业 2	<p>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内第一家金融科技信息服务业上市公司，是业内唯一一家国家信息化试点工程单位，是国家规划布局的重点软件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校企合作方式主要为共建人才培养模式以及实训指导书的编写，共同开发实训软件一同花顺高校金融实验室，用于金融专业群学生的股票、期货、外汇投资操盘，可用于课内实训、两周实训。</p>
	合作龙头企业 3	<p>深圳国泰安教育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为教育与投资业提供综合解决方案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是深圳市政府重点支持的高科技龙头企业。学校与该公司校企合作方式，共同制定人才培养方案，合作承办国家级投资大赛，共同进行投资指导书编写，主要用于竞赛与课内两周实训。</p>

#### 四、师资队伍

##### （一）专业负责人简介 1

姓名	范海燕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64. 1
学历/学位	研究生/博士	专业	管理学	职称（专业技术职称）	教授

行政职务	经管学院副院长	职业技能证书	高校教师资格证
最后学历、毕业时间、学校、专业	管理学博士、1987.7、东北林业大学、农业经济与管理		
主要从事工作与教学经历	1、1987.7——1997.4 黑龙江省社会科学院，经济学研究所，区域经济学专业硕士生导师； 2、1997.4——2018.11 哈尔滨师范大学，教育经济与管理专业，硕士生导师； 3、2018.11——现在，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经管学院副院长。		
主持企业项目情况	无		
电话	办公：02131616116	手机：18646042260	
电子信箱	<a href="mailto:498406215@qq.com">498406215@qq.com</a>		
本人近三年的主要成就			
近三年承担理论教学共 324 学时，指导实习实践教学共 750 学时。			
目前承担教学科研项目共 1 项；其中：国家级项目 / 项，省部级项目 1 项。			
获教学科研成果奖共 3 项；其中：国家级 / 项，省部级 3 项。			

## (二) 专业带头人简介

姓名	黄侃梅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78.9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专业	国民经济学	职称（专业技术职称）	副教授
行政职务	证券与期货专	职业技能证书		证券期货基金从业资格证、高级互联网金融科技师、国家理财规划师	

	业主任		
最后学历、毕业时间、学校、专业	硕士研究生、2007年7月，昆明理工大学、国民经济学		
主要从事工作与教学经历	<p>1、2008.12-至今，上海中侨学院（本科）经管学院担任高数、证券期货等科目专任教师、证券与期货专业专业主任，负责证券与期货专业建设以及金融专业升本项目等等。</p> <p>2、2013.09-2014.09，上海永望投资有限公司任研究员，产学研项目，负责公司股票研究，兼职。</p> <p>3、2007.03-2008.03，上海昊昀投资管理公司担任助理研究员。</p> <p>4、2002.09-2004.6，湖南怀化市第二中学高中部担任数学教师、班主任。</p>		
主持企业项目情况	5、2013.09-2014.09，上海永望投资有限公司任研究员，产学研项目，美国成长股分析，已经结题。		
电话	办公：无	手机：13816042557	
电子信箱	<a href="mailto:Huangkanmei2008@163.com">Huangkanmei2008@163.com</a>		
本人近三年的主要成就			
近三年承担理论教学共 500 学时，指导实习实践教学共 750 学时。			
目前承担教学科研项目共 2 项；其中：国家级项目 1 项，省部级项目 1 项。			
获教学科研成果奖共 5 项；其中：国家级 1 项，省部级 1 项。			

## 专业带头人简介 2

姓名	杨慧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75.5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专业	教育经济与管理	职称（专业技术职称）	副教授

行政职务	二级学院院长助理	职业技能证书	证券从业资格证书、高校教师资格证、高级创业指导师
最后学历、毕业时间、学校、专业	硕士研究生、2005.7月、华东师范大学、教育经济与管理		
主要从事工作与教学经历	2005.9——现在，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经管学院专职教师，兼任院长助理。		
主持企业项目情况	无		
电话	办公：无	手机：13916274407	
电子信箱	<a href="mailto:11124771@qq.com">11124771@qq.com</a>		
本人近三年的主要成就			
近三年承担理论教学共 324 学时，指导实习实践教学共 750 学时。			
目前承担教学科研项目共 3 项；其中：国家级项目/项，省部级项目 3 项。			
获教学科研成果奖共/项；其中：国家级/项，省部级/项。			

### （三）师资队伍基本情况

#### 1、教师团队整体情况

教师类别	职称（含专业技术职称）	30岁以下人数	31至45岁人数	46至60岁人数	60岁以上人数	“双师型”教师人数	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人数
专 职	正高			1	1		2
	副高		3			3	3

教师	中级		3			2	2
	合计		6	2		5	7
兼职教师	正高			2		1	2
	副高			1		1	1
	中级		3			4	2
	合计		3	3		6	5
总计			9	5	1	11	12

2、主要教师简况（专职教师不少于7名）

序号	姓名	年龄	职称 (专业技术职称)	学历/ 学位	专业	拟主讲课程	相关职业技能证书 名称及获得时间	专职 /兼职	教学/ 管理	主要职业行业 实践经验
1	范海燕	56	教授	研究生 /博士	农业经济与管理	现代经济学、管理学		专职	管理	黑龙江省高校教师产学研 践习计划 (企业挂职锻炼五年)
2	程玉贤	61	教授	研究生 /硕士	区域经济学	现代经济学、管理学		专职	管理	吉林省高校教师产学研 践习计划 (企业挂职锻炼五年)
3	黄侃梅	42	副教授	研究生 /硕士	数学(本科) 国民经济学 (硕士)	证券与期货专业课程、投资银行学、期货交易实务、高等数学	证券期货基金从业资格 证、高级互联网金融师、 中级国家理财规划师	专职	教学	上海高校教师产学研 践习计划 (企业挂职锻炼两年)
4	钟小平	46	副高	研究生 /硕士	经济学	金融理论与实务 /会计学/ 财政学	高级会计师	专职	教学	内外资制造企业财务工作 <b>21</b> 年从业经验
5	杨 慧	45	副教授	研究生 /硕士	教育学	国际金融、国际 商法、金融理论与 实务	证券从业资格 证书、高校教师 资格证、高级创 业导师	专职	教学	上海高校教师产学研 践习 (企业挂职锻炼一年)

6	陈锐	38	讲师	研究生/硕士	教育学	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	应用心理学教师资格证, 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	专职	教学	企业兼职顾问五年工作经验
7	江芸	41	讲师	研究生/硕士	经济学	财政金融、基础会计、统计学	经济师	专职	教学	上海高校教师产学研践习计划 (企业挂职锻炼六月)
8	管佳燕	33	讲师	研究生/博士	工业工程	计算机应用、经济数学	工业机器人操作工	专职	教学	带领学生和企业合作进行数学建模活动
9	谭会荣	45	助教	研究生/硕士	会计	银行会计、金融风险管	基金投资从业资格证书, 审计师, 国际商务师, CIA, AIA, IPA AU。	专职	教学	金融业工作 20 年从业经验
10	缪德毅	31	助教	研究生/硕士	管理学	投资心理学、投资与理财	证券从业资格证	专职	教学	企业兼职顾问三年工作经验
11	郭淑娟	27	助教	研究生/硕士	经济学	现代经济学、管理学	初级会计职称, 证券、基金从业资格证	专职	教学	
12	金旭东	29	助教	研究生/硕士	经济学	基础会计、财务管理	证券从业资格证	专职	教学	
13	黄欣	31	助教	研究生/硕士	管理学	市场营销、外汇交易、管理会计	AIA 国际会计师财会资格证书	专职	教学	
14	唐波	28	助教	研究生/硕士	应用经济学	管理学基础	初级会计师、人力资源管理师	专职	教学	
15	沈敏奇	32	讲师	研究生/博士	上海社会科学院/经济学院博士(在读)	投资与理财、证券理论与实务、金融理论与实务	证券从业资格证	兼职	教学	金融科技企业兼职顾问三年

16	刘广钟	58	教授	研究生/博士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信息技术及应用，计算机网络	高级计算机证书	兼职	教学	国家科技信息系统专家库专家，教育部学科评估专家库专家，上海市科学技术奖励评审专家库专家，浦东新区科学技术奖励评审专家库专家，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专家，浦东新区科技和经济委员会科技项目评审专家库专家，上海市级教学成果评审专家库专家；每年多次参与上海市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
17	庞引明	52	博导	研究生/博士	复旦计算机软件与理论专业博士/中国社科院金融学博士	互联网金融、金融科技概论、区块链金融、大数据分析、Fintech与资产证券化	高级互联网金融师	兼职	教学	工信部区块链国家标准编写成员，IEEE区块链国际标准小组成员；中国区块链技术和产业发展论坛副理事长；上海区块链协会理事及其智库专家、中国管理科学学会金融科技研究院专家；金砖智库及世界金融论坛常务理事；上海市互联网金融行业协会理事；上海现代服务业联合会金融科技专业委员会

										理事；复旦大学 IT 同学会副会长；复旦软件学院 MSE 专业学位顾问；上海交通大学金融 EMBA 导师；中国科技大学金融学硕士生导师。
18	毛羽	51	点掌财经及阿牛智投创始人；上海量化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合伙人	研究生/硕士	上海交通大学/工业外贸及计算机双学士 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硕士	金融科技概论、区块链金融	中国保险资产管理协会专家讲师	兼职	教学	央视财经频道、第一财经特邀嘉宾。2018 年入选”国家万人计划“；2016 年荣获科技部“科技创新创业人才“；2016 年中国保险资产管理协会专家讲师；2009 年湖北卫视观众最喜爱的嘉宾；2008 年搜狐年度分析师；上海交通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管理顾问。
19	邹宏炯	37	上海点掌财经公司总监及投教基地负责人	研究生/MBA 硕士	同济大学/法律和德语/MBA 硕士	量化投资、金融风险管理、金融科技	中德经济专业中级认证、国家黄金投资中级分析师资质（中级职称）、国家理财师资质、黄金交易员资质、中级寿险管理师资质	兼职	教学	曾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成为总行级第一批私人银行精英财富顾问、私人银行分中心负责人；后赴上海量化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担任市场总监；上海点掌文化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同业总监及投教基地负责人。获聘中国高等教育学会财经分会特邀讲师；中国大学生投资交易策略大赛专家组成员/导师；并长期获聘多家银行财富配置及私人银行业务培训专家。
20	郭睿	41	北京链化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CEO	本科 / 学士	安徽财经大学/计算机/本科	金融市场分析、量化投资、计算机编程	有	兼职	教学	北京链化未来科技有限公司 CEO 前阿里巴巴集团安全事业群技术总监 前 IBM 全球咨询服务部技术总监 创新中心负责人

## 五、教学体系

5-1 教学 资源 情况	<p>一、金融专业群课程体系构建</p> <p>1. 公共基础课程</p> <p>金融专业群两个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明确将《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形势与政策》、《创新创业指导》、《高等数学》、《大学语文》等列入公共必修课程，并将《公共艺术》、《大学生安全教育》、《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等课程列为公共选修课。</p> <p>2. 专业课程</p> <p>按照金融类岗位的能力要求，金融专业群确定了经济法、基础会计、金融理论与实务、现代经济学、统计实务、市场营销为专业基础课程。而金融管理专业确立了银行会计学、国际金融实务、期货投资理论与实务、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保险学实务、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金融法规与案例分析等为专业核心课程。证券与期货专业确定了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投资心理学、证券期货交易技术、证券法律法规、投资银行实务、证券交易、期货交易实务、外汇交易实务、证券投资基金、证券投资分析、投资与理财等课程为专业核心课程。教学内容引入职业资格标准，通过理实一体化教学，实现理论教学系统与实践教学系统对接连通，使知识、能力和综合素质递进提升。</p> <p>3. 专业拓展选修课</p> <p>金融专业群的两个专业开设了国际结算、财务报表分析、创业学、经纪实务、财经英语、电子商务、会计电算化、金融服务礼仪等课程作为专业拓展选修课程，以提高学生未来发展的可持续性。</p> <p>4. 实践性教学环节</p> <p>金融专业群实践性教学环节实施配合人才培养方案主要包括：两个专业都是第一学期进行军训实训，第二三四学期开展两周实训，第五学期进行顶岗综合实训，直接去金融、证券、期货、投资公司等实习，第六学期进行毕业顶岗实习、并撰写毕业设计（论文）等。所有实践环节都是为了培养学生的职业岗位能力及综合素养。</p>
-----------------------	------------------------------------------------------------------------------------------------------------------------------------------------------------------------------------------------------------------------------------------------------------------------------------------------------------------------------------------------------------------------------------------------------------------------------------------------------------------------------------------------------------------------------------------------------------------------------------------------------------------------------------------------------------------------------------------------------------------------------------------------------------------------------------------------------------

### 5.1+X 证书培训

在 1+X 方面，金融专业群积极开展双证融通机制（毕业证+职业资格证书），职业资格证书涉及到证券从业资格证、期货从业资格证、银行从业资格证、电子商务证书、基金从业资格证等等。本专业群积极开展职业资格培训，建立了由学校、行业、企业组成，专兼结合的复合型培训团队；夯实基于“双导师制”的校企合作订单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教学方法、手段和教学组织形式等，以培养符合社会需求的复合型专业人才。

#### 二、教学资源库建设情况

1. 金融专业群已经建成了专业核心课的一系列课程资源，包括大纲、教案、讲义、习题库等等，该专业群还编写和修订了校本教材 7 部，同时该专业群还拥有上海市市级精品课程 1 门《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上海市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2 门《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和《期货交易实务》。两门课程在校内校外都有了自己独立的网站以及课程高校邦 APP，并且校内课程网站点击率排名全校一、二名。为了对两门在线课程进行宣传，同步推出了微信公众平台——证期课堂。此外，该专业群教学还紧跟金融科技时代潮流，先后开设了《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期货交易实务》、《现代经济学》、《投资与理财》等多门在线课程，以作为课堂教学和实践教学的补充。紧跟金融科技时代潮流，帮助学生利用碎片化的时间进行学习，同时为线上实训提供了条件。

2. 在 2013 年 5 月到 2015 年 5 月的上海市重点科研项目（以就业为导向的证券与期货专业教学整体解决方案的研究）的研究过程中，项目组在校企合作实践中，自主研发了一套符合高职证券与期货专业的实践教学技能指导书，包括：程序化实训指导书、证券经纪人实训指导书、虚拟交易所实验指导书、锋利资管系统指导书以及与国泰安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合作的四份实践指导书——市场通试验教程、投资学试验教程、虚拟交易所试验教程、高职投资理财试验教程。

### 1. 金融科技应用专业服务实体经济，助力企业发展

随着金融科技的发展及行业应用，金融科技应用人才缺口巨大，普华永道在 2019 年 4 月发布的报告中指出，当前金融科技应用人才缺口是 150 万。因此，当前人才供给已经无法满足金融科技高速扩张的人才需求，增设金融科技应用专业势在必行。

金融科技应用专业服务于实体经济，其核心是降低金融虚拟化程度、回归本源，向直接服务实体经济转变。金融科技应用是技术驱动的金融创新，通过新技术应用金融业务场景，为金融发展注入新的活力。通过发展金融科技应用教育，突出金融创新发展，其主要使命是培育金融科技应用人才。最终使金融科技服务实体经济，助力企业发展。

### 2. 金融科技应用专业课程教学内容更新

需重视复合型人才培养，调整与丰富课程结构与内容，集金融、计算机、人文、心理学、法学等交叉学科优势，培养细分领域的全才。根据本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在课程教学方面进行了以下更新。

#### 1) 课程调整

金融科技应用专业根据新金融形势增加专业核心必修课：金融科技概论、金融科技监管与监管科技、区块链金融、大数据金融分析、人工智能金融、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金融统计分析、期货交易实务等课程。

#### 2) 教学大纲、教学课件和教学内容更新

按照金融科技应用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修订现有课程的教学大纲，编写新增课程的教学大纲。对于一些重点专业课程如金融科技监管与监管科技、区块链金融、大数据金融分析、人工智能金融、金融科技等，组织课程组制作统一的课件以提高授课效果。对金融案例分析、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商业银行经营与管理、期货理论与实务、金融风险管理等专业必修课程修订现有课程的教学大纲。

#### 3) 根据信息技术发展对课程的更新

金融科技应用是基于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技术的金融创新。金融科技应用的核心是创新，包括：业务创新(银行、

保险)、理论创新(货币理论、风险与监督)、技术创新(区块链技术)。新一代信息技术发展的热点不是信息领域各个分支技术的纵向升级,而是信息技术横向渗透融合到制造、金融等其他行业,信息技术研究的主要方向将从产品技术转向服务技术。

根据新技术的变化,金融科技应用专业课程增加了课内实验,以及更新了专业集中实践内容。从第二学期开始,陆续开设区块链综合实验、投资理财实验、大数据金融实验、金融综合实训等等课程。

<p>5-3 培养 模式 创新</p>	<p>推进人才培养模式创新的有效路径：</p> <p>1. 以实践为导向的金融科技应用课程体系建设</p> <p>本专业根据金融科技发展的社会需求，重构专业课程体系具有紧迫性。为培养出适合的金融类人才，本专业根据金融科技的发展趋势和产品特点，设立传统金融兼容金融科技异质性考虑的专业课程体系。</p> <p>2. 以学生为主体的金融科技应用教学平台资源建设</p> <p>基于金融科技应用，以客户为中心，注重客户体验，金融科技教学培养的目标是面向企业生产和客户服务第一线的金融人才。新时代下金融教学平台资源打破了“教师中心、课堂中心、教材中心”的封闭课堂教学模式，在更加开放、平等和自由的互联网环境下开展以学生为主体的线下和线上互动式教学模式。</p> <p>3. 以就业为核心的金融科技实践平台资源建设</p> <p>金融科技应用的快速迭代发展对金融人才的实践操作能力提出新的要求。教师将晦涩复杂的理性认知转化为形象简化的感性认知时，构建以就业为核心的金融科技应用实践平台资源是必要的。在金融科技生态环境下，通过建立实务操作模拟平台、金融监管模拟平台和校企合作基地，匹配学校金融人才供给与金融科技人才需求。学生通过实践平台获得实际参与感受，能够将纷繁复杂的理论快速融入直观可触的金融交易中，有效提升认知、分析和解决实际金融科技相关问题的能力。</p> <p>总之，金融科技应用专业是传统金融行业与互联网深入结合，是信息技术、互联网思维、金融学和企业完美结合，是金融与技术深度融合，是培养跨学科、复合型、高端金融科技人才的全新专业。</p>
---------------------------------	------------------------------------------------------------------------------------------------------------------------------------------------------------------------------------------------------------------------------------------------------------------------------------------------------------------------------------------------------------------------------------------------------------------------------------------------------------------------------------------------------------------------------------------------------------------------------------------------------------------------------------------------------------------------------------------------

## 六、实践课程

6-1  
实  
习  
实  
训  
条  
件

依托证券与期货 085 工程路线图以及证券与期货专业重点专业建设，学院于 2011 年荣获上海市人民政府民办高校教学高地建设项目并获得资金支持共 150 万元，学校配套投入 75 万元，建设金融专业群的基础人才实训基地。本金融专业群有较完善的实习实训条件，一共包括 7 个实训室，为本专业的发展提供了较好的实习实训条件。

### 1. 校内实训条件

通过校内资源整合，本金融专业群实验室具备以下四点功能：

1) 金融交易模拟功能—在教学实训室，模拟证券期货公司所有证券期货交易业务，从柜台开户、行情分析，到下单、成交、交割等，实训室可提供实时行情，学生能真实体会现实交易的实际情况；

2) 金融商业银行业务模拟功能—可以模拟国内商业银行的相关业务操作，如人民币相关业务、外汇相关业务、国际间结算业务等；

3) 金融信息披露功能—能够及时发布教学信息，了解行情、资讯、政策等证券行业相关信息；

4) 教学管理功能—实现对学生学习过程、成绩、相关资料的管理，并对教学指标进行量化分析和总结。

目前，生均校内实训基地达到 2 平方米，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达到 1 万元。通过实训室，每学期都开设有专业实训、金融类大赛、毕业实训等实训项目。

整个金融专业群的实训室通过软件与硬件的集成，已经完全实现对证券公司、期货公司、金融投资公司等各职业岗位的真实模拟，以此实现实训课程的可操作性及上岗能力。

可用于本专业实训的条件表

序号	名称	工位数	实训/实验项目	备注
1	国泰安虚拟交易所	0.25	证券期货经纪人岗位实训、投资理财策划方案设计	
2	证券实训室	0.25	认识 K 线、识别金融行情和交易软件、证券从业考试训练	
3	期货实训室	0.25	证券期货外汇基本面、技术面分析、模拟投资操作、期货操盘手实训	
4	金融综合实训室(金融工程量化投资实验室)	0.25	程序化交易、量化交易、银行、证券、期货柜面综合业务实训等	

5	银行综合业务实训室	0.25	商业银行柜面实务、商业银行操作
6	电子商务实训室	0.25	电子商务操作
7	ERP 沙盘实训室	0.25	ERP 训练

工位计算：工位数 = 校内实践教学工位总数 / 专业学生数

## 2. 校外实训条件

经济与管理学院在金融专业群建设过程中，充分发挥“源于企业、植根企业、依托企业、服务企业”的办学优势，与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开展了广泛、深入的校企合作，建立了多家校企合作实训基地。

当前金融管理和证券与期货专业已经与 29 家企业签订校企合作协议和合作意向，并且与 20 家企业合作建立了校外实训基地。作为本专业的校外实训教学基地，各合作企业每年有计划地聘用在该专业实习的毕业生，并派出由丰富操盘经验的专家对学生进行带教、讲课或开设讲座。另外，每学年，本专业还要派毕业生到实训基地进行参观、调查和实践，为校外实训基地的建设提供第一手资料。

校外实训基地一览表

序号	校外实训基地	实训项目
1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经纪业务实训
2	同花顺科技有限公司	模拟炒股操作实训
3	安信证券昆山路营业部	证券前台业务模拟实训
4	首创证券上海斜土路营业部	投资咨询业务模拟实训
5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经纪业务实训
6	国泰安软件技术公司	模拟投资交易实训
7	上海点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简介	量化投资实训、金融传媒实训
8	成都倍特期货公司	期货操盘手实训
9	上海锋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互联网品牌营销策划实训
10	上海融秀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互联网品牌营销策划实训
11	招商银行上海金山证券营业部	银行柜面综合业务实训
12	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	投资理财业务实训

6-2 实践 课程 内容	13	鑫鼎盛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期货软件业务操作实训															
	14	上海弘羊投资管理公司	小额贷款行业投资业务实训															
	15	中国银行上海分行	银行柜面综合业务实训															
	16	上海瞬赢投资有限公司	期货模拟操盘技能实训															
	17	北京慧科有限公司（高校邦）	互联网领域技术拓展实训															
	18	北京妙动画有限公司（惠画有限公司）	双创大赛模拟实训															
	19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投资咨询业务实训															
	20	上海虹桥机场中信银行	银行柜面综合业务实训															
	21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模拟实训															
	22	建行上海金山亭林支行	银行柜面综合业务实训															
	23	中行上海金山枫泾支行	投资理财模拟实训															
	24	上海迪质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用友 ERP 软件模块实训															
	25	钛尼科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金蝶 ERP 软件模块实训															
	26	上海勤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合伙）	财务报表指标分析实训															
	27	福建奇获科技有限公司	金融教育实训															
	28	上海第一财经广播公司	恒指实盘模拟分析实训															
	29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期权做市业务实训															
	<p>本金融专业群在通过硬件与软件的集成，实现对金融类相关课程的深入实践，达到实训教学的目的。涉及的实践课程内容包括：经济学基础、金融学、计量经济学、金融数学、统计基础、数据结构与算法、金融科技概论、金融科技监管与监管科技、区块链金融、大数据金融分析、人工智能金融、证券投资理论与实务、金融统计分析、期货交易实务、实习 2（含毕业设计）等。</p> <p>1. 校内课程实验</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课程性质</th> <th>课程名称</th> <th>实验课时</th> <th>开设学期</th> <th>备注</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专业基础课</td> <td>金融学</td> <td>32</td> <td>5</td> <td></td> </tr> <tr> <td>计量经济学</td> <td>16</td> <td>4</td> <td></td> </tr> </tbody> </table>				课程性质	课程名称	实验课时	开设学期	备注	专业基础课	金融学	32	5		计量经济学	16	4	
	课程性质	课程名称	实验课时	开设学期	备注													
	专业基础课	金融学	32	5														
		计量经济学	16	4														

		金融数学	32	3	
		数据结构与算法	32	6	
		统计基础	32	2	
	专业核心 课程	金融科技概论	16	1	
		金融科技监管与 监管科技	16	7	
		区块链金融	32	3	
		大数据金融分析	32	4	
		人工智能金融	32	4	
		证券投资理论与 实务	32	5	
		金融统计分析	16	5	
		期货交易与实务	32	6	
	合 计		352		

## 2. 专业综合实验、实习、毕业设计

课程性质	课程名称	实验课时	开设学期	备注
专业集 中实践	区块链综合实验	2周	2	
	投资理财实验	2周	3	
	大数据金融实验	2周	4	
	金融综合实训	2周	5	
	实习1	9周	7	
	实习2（含毕业设计）	15周	8	
合计（课时）		32周		

### 3、校外实训基地实训内容

序号	名称	备注	实训内容
1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经纪业务	证券经纪业务实训
2	同花顺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操作	模拟炒股操作实训
3	安信证券昆山路营业部	柜面业务	证券前台业务模拟实训
4	首创证券上海斜土路营业部	投资咨询	投资咨询业务模拟实训
5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经纪业务	证券经纪业务实训
6	国泰安软件技术公司	VE	仿真模拟投资交易实训
7	上海点掌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传媒	量化交易实训、金融传媒实训
8	成都倍特期货公司	期货操盘	期货操盘手实训
9	上海锋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互联网营销	互联网营销策划实训
10	上海融秀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互联网营销	品牌营销策划实训
11	招商银行上海金山证券营业	临柜业务	银行柜面综合业务实训
12	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理财	投资理财业务实训
13	鑫鼎盛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软件操作	期货软件业务操作实训
14	上海弘羊投资管理公司	投资业务	小额贷款投资业务实训
15	中国银行上海分行	临柜业务	银行柜面综合业务实训
16	上海瞬赢投资有限公司	软件操作	期货模拟操盘技能实训
17	北京慧科有限公司（高校邦）	互联网业务	互联网领域技术拓展实训
18	北京妙动画有限公司（惠画有限公司）	创业创新顾问	双创大赛模拟实训
19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咨询	企业投资咨询业务实训
20	上海虹桥机场中信银行	临柜业务	银行柜面综合业务实训
21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代销业务	证券投资基金代销实训
22	建行上海金山亭林支行	临柜业务	银行柜面综合业务实训
23	中行上海金山枫泾支行	理财顾问	投资理财模拟实训

24	上海迪质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ERP 软件操作	用友 ERP 软件模块实训
25	钛尼科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ERP 软件操作	金蝶 ERP 软件模块实训
26	上海勤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合伙）	财务数据分析	财务报表指标分析实训
27	福建奇获科技有限公司	证券期货投教	金融教育实训
28	上海第一财经广播公司	恒指分析	恒指实盘模拟分析实训
29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期权	股票期权做市业务实训

## 七、技能培训

7-1 职业技能培训	<p>金融科技应用专业有效贯彻教育部当前“1+X”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和要求，充分普及证券银行从业，初中级会计师、理财规划师、电子商务师等职业技能所需的相关理论知识和技能，切实为社会培养一支数量足够、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高技能型金融人才队伍。</p> <p>在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师队伍建设等方面紧密结合，推进“1”和“X”的有机衔接，提升职业教育质量和学生就业能力。通过校内、校外培训，深化教师、教材、教法“三教”改革，促进校企合作，建好用好培训基地。以培养具有市场认可度高的和较高实操能力的金融人才。</p>				
	可提供职业技能证书培训数量表				
	序号	证书类别	证书名称	年提供培训学生数	备注
	1	职业技能证书	证券期货基金从业资格	120	已开展
	2	职业技能证书	银行初级从业资格	120	已开展
	3	职业技能证书	初级会计从业资格	60	已开展
	4	职业技能证书	电子商务	160	已开展
	5	职业技能证书	助理理财规划师职业资格	60	
6	职业技能证书	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电子商务 技术员	60		

	7	职业技能证书	计算机技术与软件 专业技术资格（水平）程序员	60			
7-2 职业技能证书	本专业在职业技能证书方面，注重实践与理论相结合，当前上海对于具有国际权威资格认证证书的人才十分缺乏，同时结合职业教育的特点，新设专业将培养学生获得三种层次的证书：第一层次是证券、银行从业资格等行业入门资格。第二层次是初级中级会计师等行业相关证书。第三层次是理财规划师、电子商务师等证书。						
	可供选项的职业技能证书一览表						
	序号	证书类别	证书名称	考证等级	颁证部门	建议学期安排	备注
	1	职业技能证书	证券从业资格 证书		中国证券业协会	第一、二学期	导向
	2	职业技能证书	银行从业资格 证书	初级	中国银行业协会	第二、三学期	导向
	3	职业技能证书	会计师	初中级	财政部	第二、四学期	导向
	4	职业技能证书	助理理财规划 师职业资格证书		美国特许分析 师学院	第四、五学期	选考
	5	职业技能证书	计算机技术与 软件专业技术 资格（水平） 电子商务技术 员		美国全球风险 管理专业人士 协会	第六、七学期	选考
6	职业技能证书	计算机技术与 软件专业技术 资格（水平） 程序员		特许公认会计 师公会	第七、八学期	导向	

## 八、国际合作

金融专业群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与英国南威尔士大学开展3+2专升硕项目，硕士专业主要为金融科技、金融工程方向。

"一带一路"国际技能大赛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国际发展合作署、重庆市人民政府共同主办，于2019年5月25日至31日在重庆国际博览中心举行。

本次大赛以“技能合作，共同发展”为主题，邀请范围是“一带一路”相关国家和部分世界技能组织成员国家(地区)，目的在于弘扬“和平合作、开放包容、互学互鉴、互利共赢”的丝路精神，加强“一带一路”国家技能交流与合作，搭

建技能融通、增进友谊平台。

经济与管理学院金融管理、证券与期货专业也派员随校参与观摩，并与西班牙巴塞罗那大学、美国波莫纳加州理工大学、京都情报大学院大学、英国南威尔士大学有进一步的了解和更深层次的金融科技应用专业方面的访学项目合作意向，在提升师生技能的同时，极大地助推了学校的专业建设、加强了吸引力、提升了辐射力，最终提高了学校的办学影响力。金融科技应用在与传统金融竞争中有很大优势，而“一带一路”战略为我国金融科技业发展提供了新的机遇。

## 九、保障措施

未来三年申报单位对专业点的经费投入及用途	<p>未来三年，将使用学校重点学科、省级财政支持地方高校实验室等项目经费，以及争取单位投入、学科自筹、社会共建等资金进行以下投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科研课题经费 15 万：用于资助具有创新性的研究项目。</li><li>2. 队伍建设经费 9 万：用于学术队伍建设、人才引进、培训等。</li><li>3. 基础设施建设经费 260 万：用于新增和完善实训室、购置图书资料、数据库、计算机软硬件设备、网站建设等。</li><li>4. 学术交流经费 9 万：用于国内外合作交流、组织学术会议等。</li><li>5. 运行管理经费 6 万：用于规划论证，会议研讨等相关工作。</li><li>6. 课程资源开发经费 12 万：用于国家级、省级、校级精品课程的建设等。</li></ol>
体制机制等相关保障措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组织、资金保障 专业项目资金使用根据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纵项科研项目资金管理办的具体规定实施规划。学校财务处将为“金融科技”升本项目建设配备专人管理、单独立账，根据学院项目领导小组的决定提供配套资金，建设资金专款专用，确保建设项目顺利完成。</li><li>2. 定期检查 学院项目领导小组将对建设项目建设情况定期检查。对未达标的项目提出整改意见、监督落实整改措施，对违反规定、未完成计划的部门与个人进行通报与处理，并及时将情况向上级部门汇报。</li><li>3. 核验收工作 在“金融科技应用”升本项目专业建设验收时，学院将根据上级的有关规定与指示，聘请相关的专家进行检查验收，并提供相应设施及实样，对不达标项目将严肃问责。</li></ol>

## 十、校专业设置委员会意见

主任签字：

年 月 日

## 十一、学校意见

（盖章）学校领导签字：

年 月 日

## 十二、学校承诺

本校根据教育部和市教委相关文件精神，落实开设本专业的教学管理与教学质量的组织制度保障；确保专业建设经费投入；在师资队伍、教学条件、实践基地建设等具体办学措施方面给予大力支持，确保新专业建设的顺利实施。

学校盖章：

年 月 日

## 上海点掌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简介

上海点掌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是以金融信息服务为内容、专业制作和发行财经视频的新媒体，创始人毛羽 1992 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获工业外贸及计算机双学士学位，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曾任大型国企集团高管，2016 年入选科技部科技创新创业人才，2018 年入选国家“万人计划”，多年担任央视财经频道、上海第一财经、湖北卫视等媒体财经嘉宾。著有《价值投资——看透股票这东西》等多部财经专著。点掌传媒目前拥有各类专业人才 300 余人，其中 IT 技术人才 60 余人，营运设施 1500 多台套，营业面积 3200 多平方，公司已获得两轮风险投资近亿元，由文化领域创投排名第一的毅达资本文化基金领投。

通过已建成的三个广播级演播中心，点掌传媒每天向全球直播 28 小时以上实时财经内容，内容时长在国内同行业居领先地位，日访问用户超过 100 万人次，为国内活跃度最高的财经视频社区之一。由著名金话筒主持人左安龙担任首席主持，聚合钱启敏、蔡均毅等国内三百多位财经知名人士共同参与视频内容生产，宣传科学的投资理念和理财文化。公司曾作为中央二套、湖北卫视等节目的合作企业，所制作的节目均在同时段节目中收视率均名列前茅。在 2013 年初，公司打通数字电视、IPTV、OTT、WEB、WAP、安卓系统、苹果、微信等 9 大技术平台，成为国内率先实现多屏同步互动的财经新媒体之一。

点掌传媒秉持“规范经营、创新发展”的理念，始终以用户为核

心，以传播科学理性的投资文化为己任，建立了严谨、规范的内容生产及管控体系，保证了点掌财经平台所提供内容的高质量，从而受到了各大媒体传播渠道及平台的认可。公司持有《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跨地区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是上海市网信办备案的直播视频企业之一。截至目前，点掌的财经内容已通过了中国电信、中国移动两大运营商的内容审查，成为其重要的财经视频供应商；与上海文广互动电视、华数传媒等广电机构签署有财经专区合作协议；是抖音、凤凰、华为、阿里、腾讯等一线互联网平台的财经视频优质内容合作伙伴，百视通曾专设点掌财经内容频道，并通过 IPTV 向全国覆盖，落地二十余省市自治区；通过电脑、手机，点掌财经可向全国及世界各地用户同步提供服务。在国内的财经视频领域中，点掌财经的覆盖范围处于领先地位。

点掌传媒以其高质量的节目内容、创新的服务模式以及严谨的平台管理，赢得了用户、市场、政府和相关社会组织的高度认可。点掌传媒是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上海市明星软件企业、上海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承担和完成多项上海市文创、科技、金融等领域的高新技术重点项目。公司被中国传媒协会评为 2015 年度“影响中国传媒”最具传播力新媒体，入选证券时报评选的创业企业新苗榜 100 强，先后获得人民日报评选的“第二届上海市十大互联网创业新锐”，亚广协评选的 2016-2017 年度亚太地区创新力媒体机构，融资中国

2016-2017 年中国文化产业十佳最具投资价值公司，触电传媒评选的财经类年度影响力榜十强等荣誉。

公司在大数据、移动互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的深度应用方面取得了优异的成果，已先后开发极速视频内容审核与发布系统、智能客服系统、证券舆情系统、智能投研系统、智能投顾系统等软件，建立了完善的媒体与证券产品服务体系，为服务质量与风险控制、降低人工依赖、提高工作效率和用户满意度提供了有力支撑。其中，点掌智能投顾系统以其良好的技术性能和市场声誉，2018 年进入了上海市首批人工智能技术创新应用产品名录。

点掌传媒十分重视公益事业，承担媒体企业的社会责任。已先后为 300 余家创业项目提供公益性网络视频路演服务，社会效益明显。同时，公司已为 500 多万证券投资者提供免费的投资者教育服务，成为了上海市证监局授予的上海市首批互联网证券投资者教育基地之一。

上海点掌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致力于建设文化与科技、媒体与证券投资、线上与线下的多维度融合发展模式，是文化市场和证券市场的健康发展的积极建设者和领军视频企业。

# 校企合作框架协议



甲方：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  
乙方：上海点掌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

乙方：上海点掌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为了适应企业发展的需要，促进大学生校外实习与社会实践活动的进一步开展，为企业和社会培养更多高素质、高技能的应用型人才，落实国务院提出的“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有关指示精神，不断加强学校与用人单位的合作，为学生实习、实训、就业提供更大的空间。在平等自愿、充分酝酿的基础上，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甲方）与（乙方）本着“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惠双赢、共同发展”的精神，建立校企合作关系，经双方友好协商，甲、乙双方现就校企合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作总则（互认挂牌、就业推荐、员工培训合作）

1、通过双方合作，形成以社会人才市场和学生就业需要为导向，以行业、协会、企业为依托的校企合作的联合办学机制，并使之成为高级技能人才培养、学术研究、项目开发、信息服务与技术援助的载体。坚持人才共育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2、由双方领导、相关部门、专业技术人员、办事人员组成校企合作领导小组，负责制定校企合作计划、组织具体项目实施、定期交流互访等工作。

3、作为甲方的校外实训、就业基地，在乙方挂牌建立“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校企合作基地”。

4、通过双方参与的、不定期的校企合作工作会议、技术经验交流、科技项目研发、学生岗位实习锻炼、就业指导与人才招聘等方式，建立交流互访合作机制。

5、作为乙方的人才培养基地，甲方利用学校的软、硬件教学资源，根据乙方要求，为乙方提供包括相关专业员工职业培训、技能考证等在内的人才培训服务。

6、乙方向甲方提供招募人员的职业岗位特征描述、各职业岗位的知识水平和技能等级要求。为甲方制定相关专业培养目标、审订合作专业培训计划、员工培养计划提供指导。

## 二、合作时间

合作时间为 2021 年 3 月至 2026 年 2 月,根据双方合作意愿和实际情况,可长期合作。首次合作结束后,双方可共同商议形成新的合作意向。

## 三、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符合并适应行业中高级应用性人才,学生能够系统掌握本专业基础理论知识与业务操作能力。

## 四、责任和义务

### (一) 甲方责任:

- 1、根据乙方对人力资源的需求,甲方应为乙方推荐相关专业的优秀毕业生。
- 2、应乙方要求,甲方选派优秀教师或优秀学生承担或参与乙方科研项目开发、技术改造、技术援助和学术研讨,科研产权归双方共同所有。
- 3、聘请乙方的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为甲方相关专业的兼职教师,参与专业建设和人才培养过程,培养社会、企业需要的高技能人才。
- 4、甲方在组织教师和学生参与科研合作、专业实习等活动的过程中,严格遵守乙方的相关规章制度及其他合理要求,严守企业的商业秘密。乙方为甲方实习生在实习期间投保意外伤害保险,若甲方实习生在实习期间内发生意外事故,甲方参照《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及《学生伤害意外事故处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妥善处理,乙方需主动协助甲方处理。
- 5、委派专人负责管理到乙方企业实习的学生的行政事务,并参与教务实习指导。

### (二) 乙方责任:

- 1、乙方应优先满足甲方学生在专业实习、社会实践、就业等方面的需求。及时向甲方提供岗位需求方面的信息,在条件相同的情况下,优先录用甲方的毕业生。
- 2、按照甲方教学计划,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安排学生的实习内容,组织及指导实习的全过程,对学生进行生产安全和岗位操作规程知识培训,培养学生的职业素质和实际操作能力。
- 3、提供实习设备、场地和原料。对学生实习成绩进行相关的测评和考核。
- 4、乙方可邀请甲方优秀教师或优秀学生承担或参与乙方科研项目开发、技

术改造、技术援助和学术研讨。

5、应甲方教学改革需要，乙方在条件许可的前提下，选派管理人员、工程技术人员担任兼职教师，参与甲方人才培养过程；参与甲方科研开发、教学改革、教材编制写等工作。成果产权归双方共同所有。

6、根据甲方的需要，为甲方专业骨干教师到乙方挂职锻炼，实践等活动提供必要的协助，培养“双师”队伍。

#### 五、费用结算

具体根据甲乙双方校企合作项目，如订单培养与合作办学等方面协商，本着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作为本协议的附件另行约定。

#### 六、其他

1、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或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并签订补充协议（或备忘录），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2、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本协议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应遵守有关条款，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

代表：(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乙方：上海点基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签字)

盖章：



2021年3月10日



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

做人 做事 做学

SHANGHAI ZHONGQIAO VOCATIONAL AND TECHNICAL UNIVERSITY

# 本科教学管理文件汇编



二〇二〇年八月

## 目录

### 教学管理文件

教务处工作职责汇总.....	1
教学工作规范.....	13
教学管理条例.....	19

### 教学建设管理文件

大学本科专业建设管理条例.....	27
教学工作委员会章程.....	30
课程建设指导委员会工作条例.....	32
教材管理办法.....	34
本科教材选用管理办法.....	40
实践教学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规程.....	43

### 教学运行管理文件

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工作规程.....	44
关于教授、副教授为本科生授课的规定.....	49
关于调课、代课、停课的有关规定.....	51
教案、讲稿编写基本要求.....	52
教师本科教学工作规程.....	55
课程考试全程管理的规范性要求.....	62
监考人员守则.....	70
学生考试违规处理办法.....	71
校外实习管理办法.....	74
辅修制实施办法(讨论稿).....	79
教室规则.....	81

### 学生管理文件

本科生学籍管理规定.....	82
学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	95
学位评定委员会组成条例.....	97

### 教学评价管理文件

关于教学事故认定及处理的有关规定.....	98
-----------------------	----

考试安全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102
--------------------	-----

## 教务处工作职责

### 一、教务行政管理

1. 负责专业、课程建设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全校专业建设规划、专业结构调整方案；拟订并组织实施全校课程建设规划和重点、精品课程的申报、评估检查与验收。

2. 负责人才培养计划管理。组织制（修）订人才培养计划和各专业课程教学大纲，督导人才培养计划和教学大纲的实施。

3. 负责教学质量管理工作。研究教学现状，制（修）订教学质量标准体系、监控体系、考评体系和保证体系。组织实施各类教学检查评估、教学竞赛、评优、试卷抽查、题库建设等。

4. 负责教学运行管理。依照人才培养计划下达教学任务，搞好课程安排和教学调度。

5. 负责各类教学规章制度建设。拟订各类教学管理文件，严格执行和督导检查。

### 二、实践教学管理

1. 负责实践教学管理。组织制（修）订实验、实习、实训、毕业设计（论文）等实践教学计划、大纲等各类基本文件，组织协调实践教学运行，负责实践教学质量监控。

2. 负责全校实践教学资源的合理配置。根据学科专业发展规划，审核实验教学仪器设备的配置计划。

### 三、考试与学籍管理

1. 负责校内外各级各类考试的组织、实施与管理工作。

2. 负责在校生的学籍管理以及毕业证和学位证的发放工作。

3. 负责考试改革研究、学籍制度建设。

### 四、教材建设与管理

1. 负责教材征订、发放工作。

2. 负责学生教材费用的结算。
3. 负责自编教材含教辅材料的立项申报、审批出版等工作及教材建设基金的使用与管理。
4. 教材研究与教材管理制度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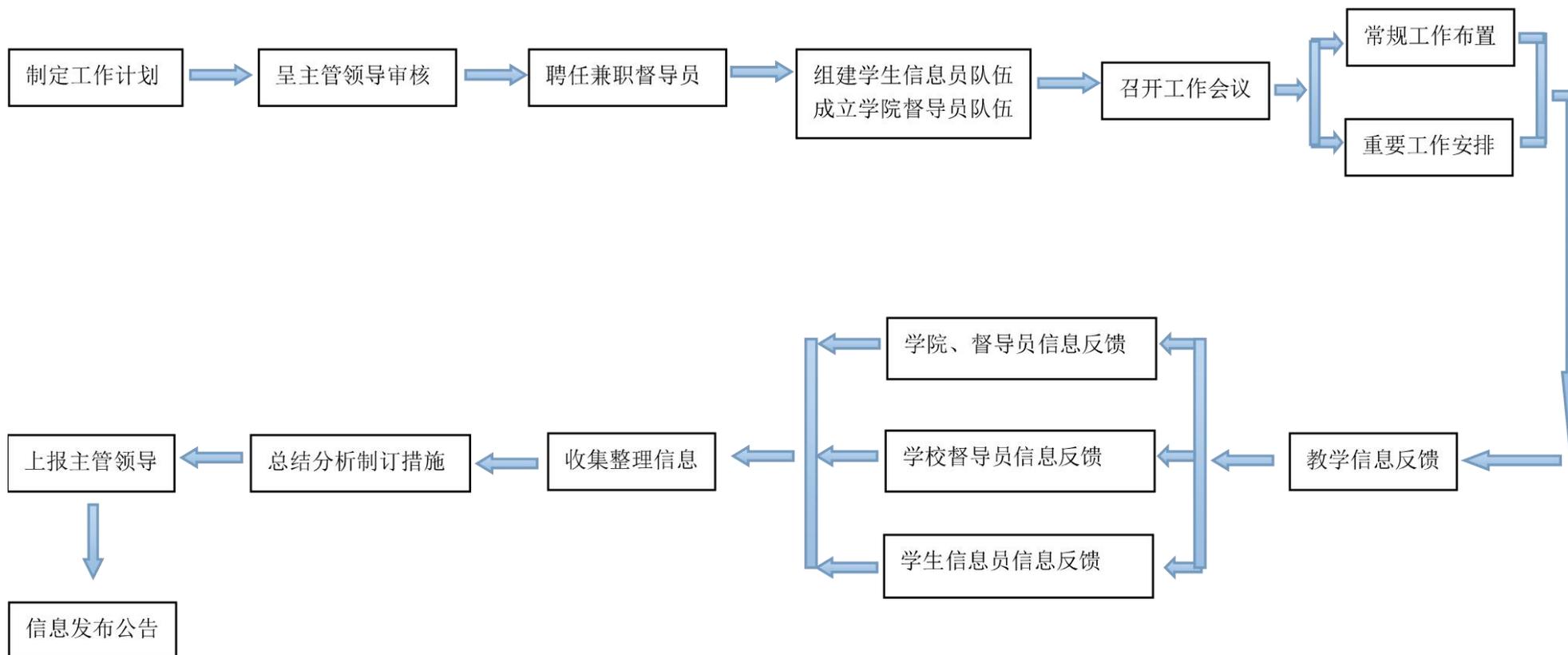
## 五、其他工作

1. 教学管理信息化建设工作。
2. 教务文书、档案工作。
3. 配合人事处实施师资队伍建设规划。
4. 在校长和分管教学副校长领导下，根据上级教学行政部门的指示及规定，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教学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
5. 协助学校分管领导做好教学业务经费预算工作。制定教师教学工作量计算方案。
6. 组织召开学校教学工作会议，部署安排教学工作，讨论教学工作有关问题。召开各类教学座谈会，了解收集对教学建设管理的意见与建议。
7. 及时汇报教学工作有关问题，提出有关建议，供学校领导决策。
8. 完成上级部门和校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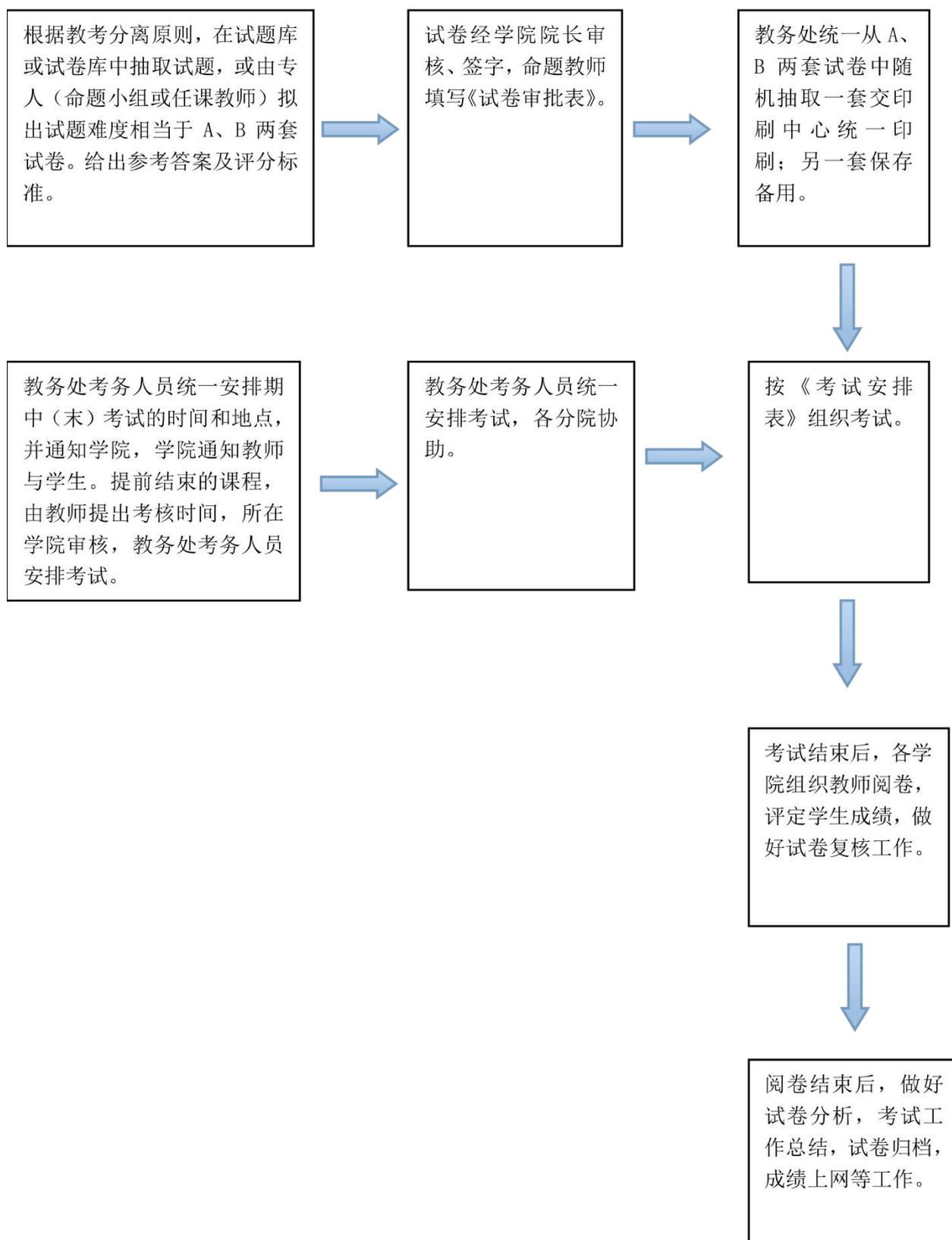


## 教务处工作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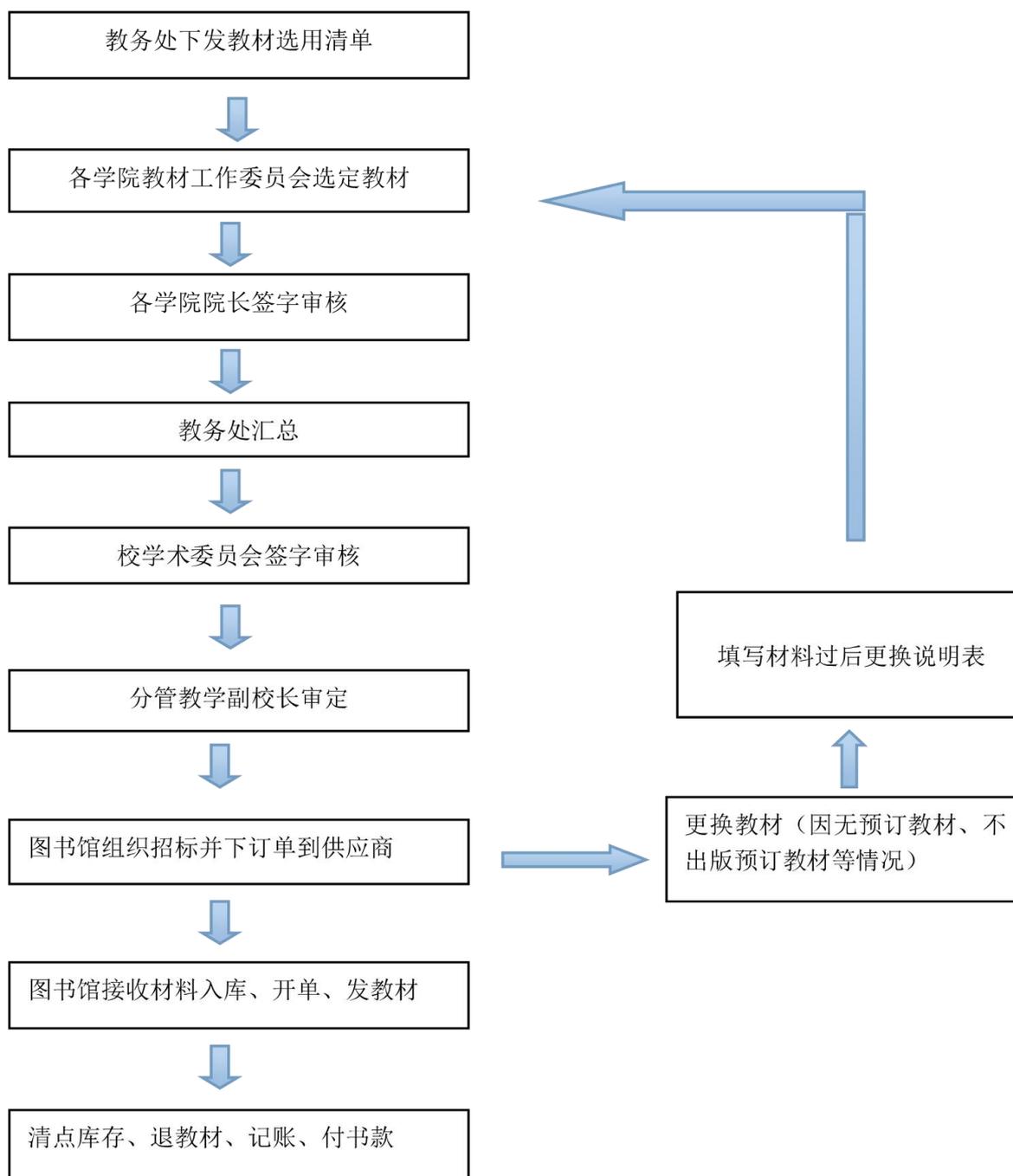
### 1. 教学督导工作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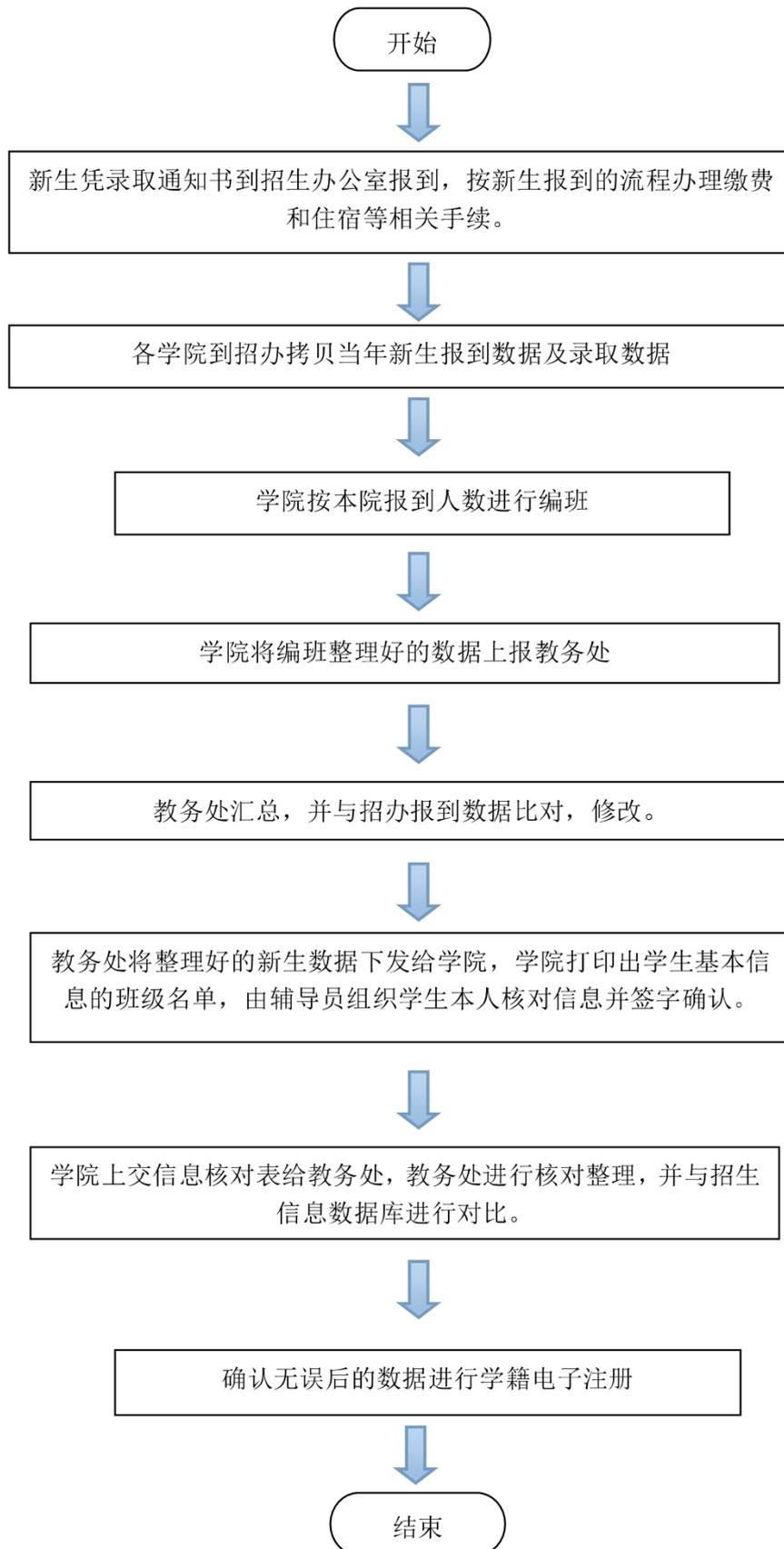
## 2. 期中、期末考试工作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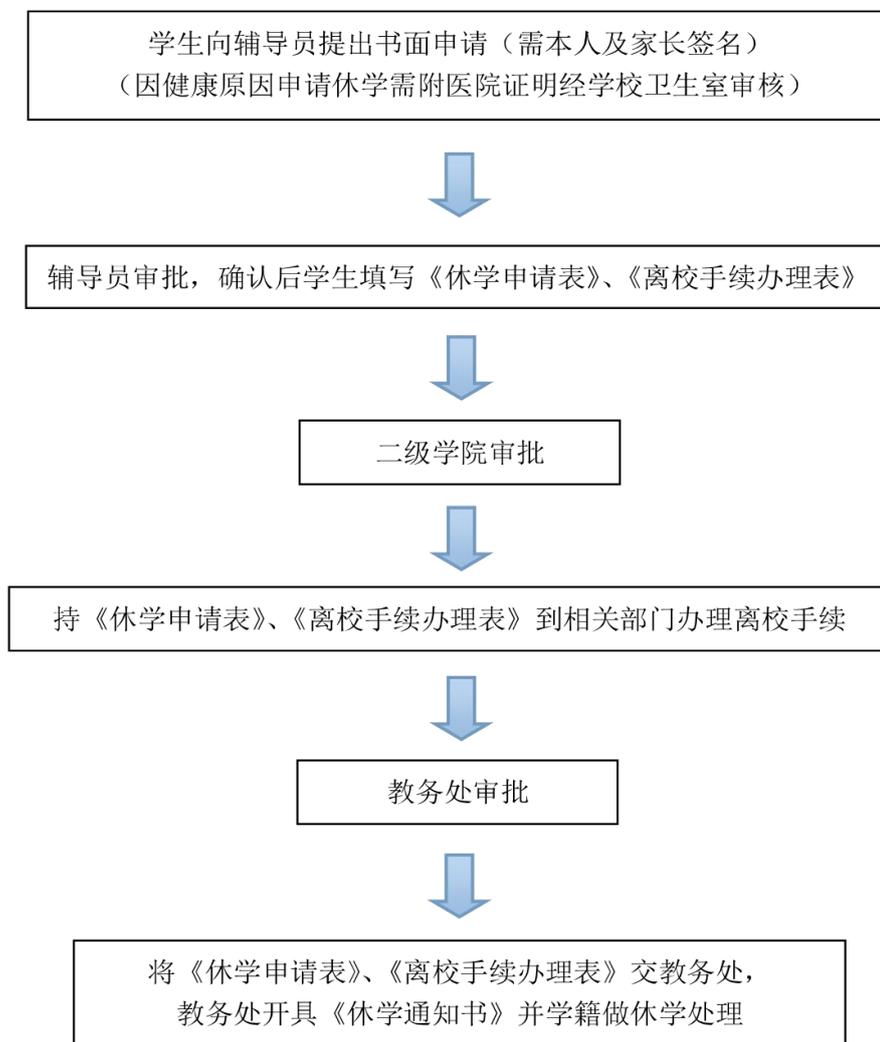
### 3. 教材管理流程图



#### 4. 学籍注册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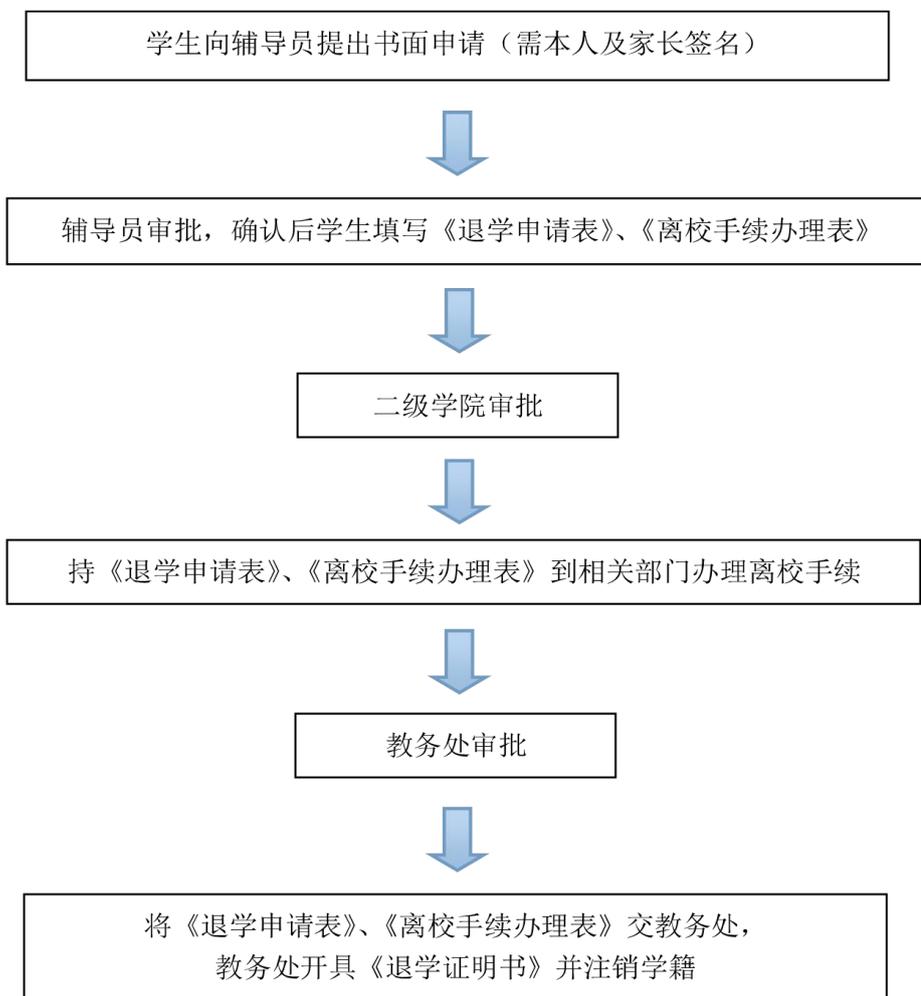
## 5. 学生休学手续办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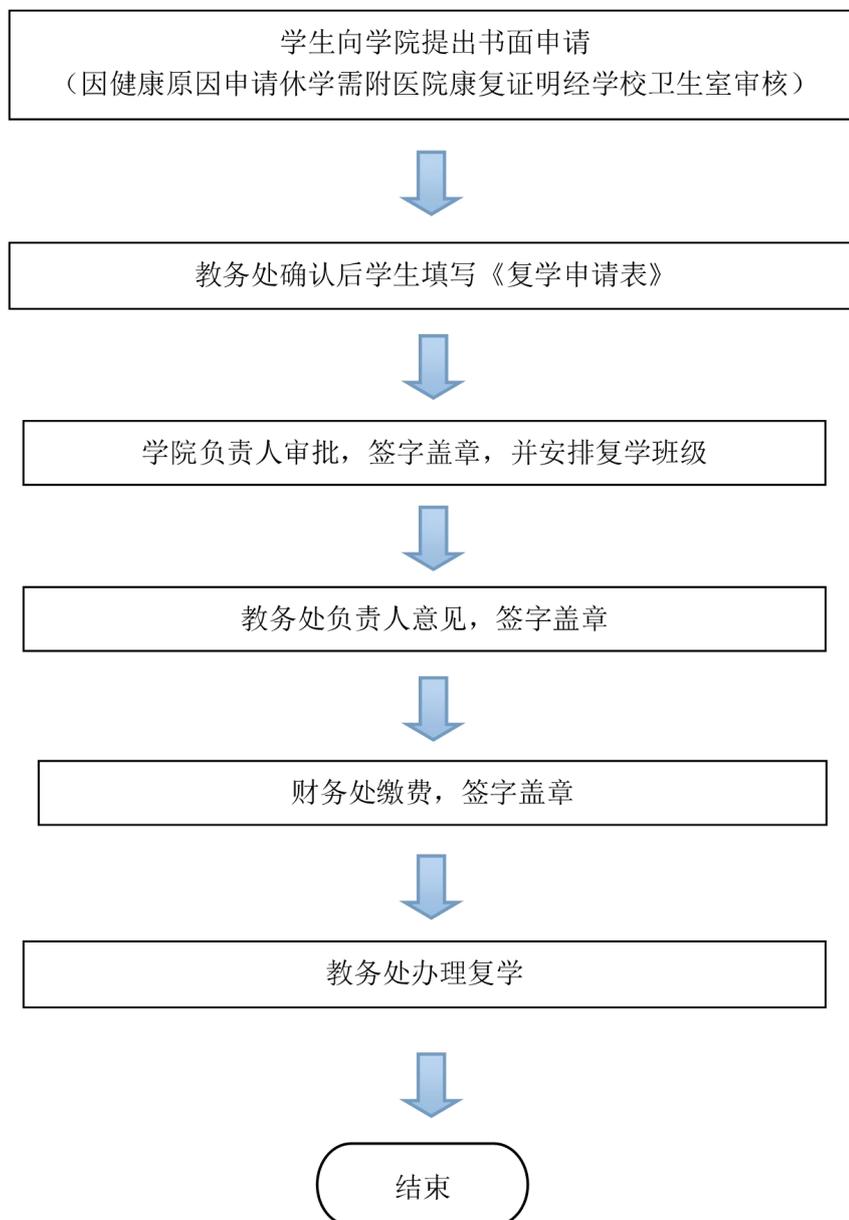
注：1. 学生休学期一般每次以一年为限（因病经学院批准可连续休学二年），休学期计入在校学习年限；

2. 休学期间，不享受在校学生待遇；
3. 休学期满不办理复学手续者，取消学籍；
4. 休学期间若有违法乱纪行为者，取消其复学资格。

## 6. 学生退学手续办理流程



## 7. 学生复学手续办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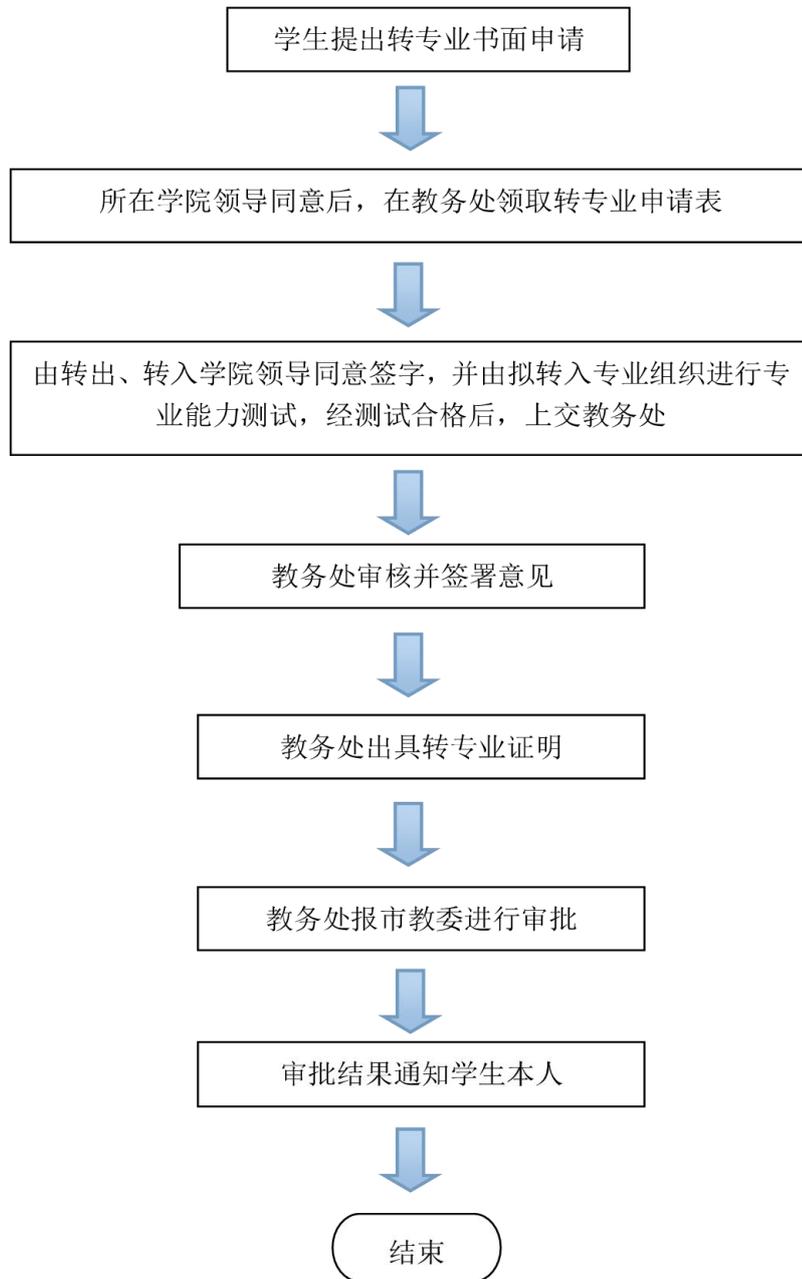
## 8. 学生学籍查询办理流程

登陆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  
[www.chsi.com.cn](http://www.chsi.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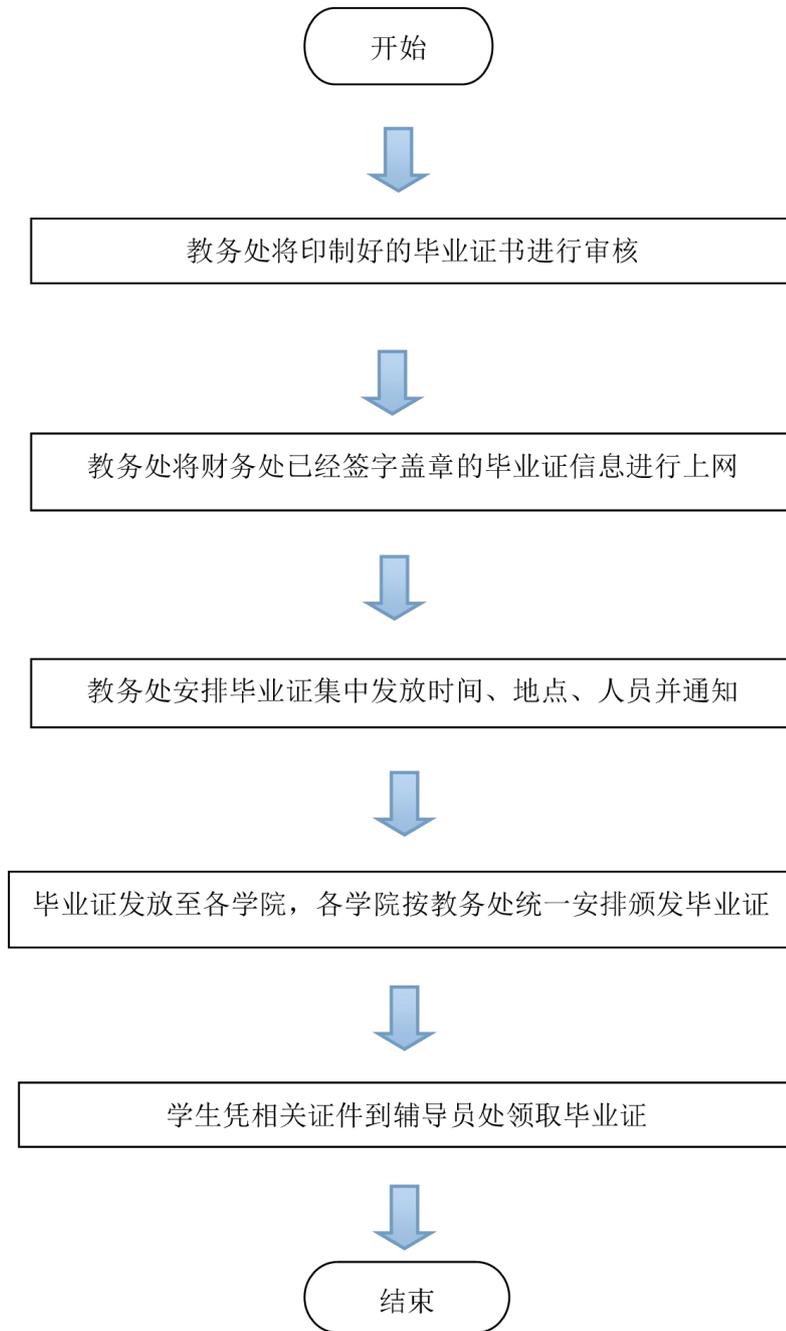


点击学籍查询页面，新生凭考生号、姓名、身份证号进行查询；  
老生按在校生查询。需要先注册，再查询。

## 9. 学生转专业办理流程



## 10. 学生毕业证发放流程



## 教学工作规范

教学工作是学校的中心工作，教师在教学工作中起着主导作用。为了明确教师在各教学环节中的职责和工作规范，稳定正常的教学秩序，确保教学任务的完成和教学质量的提高，并使教学管理工作更加科学化、规范化和制度化，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特制订本工作规范。

### 一、对教师的基本要求

第一条 任课教师应拥护党的路线，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热爱教育事业，严于律己，遵纪守法，为人师表，教书育人；积极承担教学任务，全面推进素质教育，以对学生高度负责的精神履行教师职责，热情关心学生，严格要求学生，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

第二条 认真学习高等教育理论，努力掌握高职教育教学规律，积极参与教学改革，不断更新教育观念，积累和总结教学经验，努力提高教学质量。

第三条 掌握本专业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实践技能，了解相关产业的发展情况、行业企业人才需求的动向，在教学中坚持理论联系实际，注重学生的实际能力培养。

第四条 在教学工作中坚持讲普通话，使用规范汉字，同时要求学生讲普通话，使用规范汉字。

### 二、教学环节中的规范

#### （一）备课

第五条 任课教师应认真研究专业人才培养（教学）计划，明确本课程在人才培养过程中的地位和作用，处理本课程与先修课程、平行课程和后继课程之间的衔接关系；认真研究课程教学大纲，掌握教学内容和要求和教学大纲。

第六条 认真选用教材、钻研教材，掌握教材的内在逻辑关系、结构体系；准确理解和掌握有关理论、概念，明确各章节的重点、难点，努力保证教学内容的科学性和先进性。

第七条 提前制订课程授课计划，合理分配课程理论讲授和实践操作

环节的学时；认真编制课程教案，对教学过程进行科学合理设计。

第八条 改进教学方法和手段，制作教学模型、图表，应用多媒体技术，充分做好实践教学的准备工作，保证良好的教学效果。

## （二）课堂讲授

第九条 任课教师进入课堂要服装整洁，注重仪容仪表；上课要讲普通话，使用规范汉字，语言表达要准确、易懂。

第十条 按照课程教学大纲要求和授课计划的进度上课，不得随意变动。

第十一条 讲课要根据高职教育特点，全面把握本课程的深度和广度，贯彻少而精、因材施教原则，抓准教学内容的重点、难点、疑点。

第十二条 在保证达到教学基本要求的前提下，根据需要讲授最新专业观点，以开扩学生视野，培养学生独立思考和辨别正确或错误的能力。

第十三条 任课教师要重视课堂讲授的艺术性，积极改革传统教学方法，在努力讲好课的同时，加强对学生学习方法的指导和学习能力的培养。

第十四条 重视教学效果信息反馈，及时听取学生对课程教学的意见、要求和建议，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讲课进度，改进讲授方法，力求教与学两个方面的协调一致。

## （三）课堂讨论

第十五条 课堂讨论要在充分准备的基础上进行，应事先拟定讨论提纲，安排好实施步骤；教师要发挥主导作用，把握好讨论的方向，积极启发、引导学生，使讨论始终围绕论题中心深入开展；注意培养学生的独立思考和论辩表达能力；课堂讨论结束后应做好小结。

## （四）辅导答疑

第十六条 任课教师应认真准备，做好课程辅导答疑工作，辅导答疑以个别进行为主；辅导答疑可以专门安排时间、地点开展，也可通过网络等现代化手段进行。

第十七条 任课教师要帮助学生解决疑难课程问题，启发学生思考。对基础较差、学习方法不当等学习有困难的学生，应予重点辅导帮助，学生改进学习方法。

## （五）作业

第十八条 任课教师根据课程教学要求，必须布置适量作业（含练习题、思考题、讨论题等），并确定作业内容、次数及交作业的时间。

第十九条 应按时足量、认真细致批改作业，指出优点与错误之处；应严格要求学生认真、独立完成作业，对不能按时完成作业的学生要批评教育；对潦草、马虎、不符合要求的作业，应退回重做。

第二十条 对学生完成作业的数量和质量要作书面记录，并按预先告知学生作业的完成质量作为课程平时成绩的一部分，按一定比例计入课程综合评定成绩。

第二十一条 对迟交作业的学生要酌情扣分，对缺交和抄袭作业的学生应及时批评教育；抄袭和（或）缺交作业累计达该课程全学期作业总次数的三分之一及以上的学生，不得参加本课程的考核。

## （六）课程实验实训

第二十二条 任课教师应严格按照实验实训课程教学大纲的要求组织教学，不得随意更改实验实训项目或内容。

第二十三条 要提前认真做好实验实训课程的准备工作。

第二十四条 学生进行实践操作前，教师要简明、扼要地讲清目的、内容、要求、仪器设备性能、操作规程和注意事项等；在操作过程中，教师要对学生实验情况进行观察，随时纠正学生不正确的操作，解答出现的实验现象和疑难问题，注意培养学生严谨的科学态度和实事求是的工作作风，加强培养学生正确使用仪器设备的能力，观察、测量、记载、处理实验数据以及分析实验实训结果、撰写实验实训报告的能力。

第二十五条 要重视实践教学内容和方法的改革，加强对学生实际动手和创新思维能力的培养，要积极开设一些综合型和设计型的实验实训项目。

第二十六条 根据学生的操作技能、实验实训报告质量以及考勤情况，综合评定学生实践课程成绩；在课程教学中占据部分学时的实践教学成绩，应按预先告知学生的一定比例，作为课程成绩的一部分计入课程综合评定成绩。

## （七）独立实习实训

第二十七条 指导教师应切实执行学校有关实习实训教学工作的规定，按照专业培养（教学）计划和实习实训课程教学大纲要求，编写出实习实训指导书，对实习实训教学的目的、内容、要求、时间安排、注意事项等应作出明确规定，不得随意取消、减少或变更实习实训环节；实习实训前要选择好实习实训场所，或提前到校外实习实训单位了解、掌握情况，做好各项准备工作。

第二十八条 实习实训应以学生独立操作为主，指导教师示范演示、讲解为辅；要严格执行实习实训课程教学大纲，严格管理；要关心学生的生活、注意保证学生的安全。

第二十九条 实习实训结束后，学生本人、指导教师、学院（专业）实习实训指导小组都要认真进行书面总结，做好交流工作；指导教师应会同实习实训单位做好学生实习实训鉴定，并按有关规定，综合评定学生实习实训课程的成绩。

#### （八）课程设计、课程小论文

第三十条 应根据专业培养（教学）计划和课程教学大纲对课程设计、课程小论文的要求，选定课程设计、课程小论文的范围，并提前告知学生。

第三十一条 应按照课程授课计划的进度，检查学生课程设计、课程小论文的进展情况，一旦发现问题，及时指导纠正。

第三十二条 课程设计、课程小论文完成后，应组织答辩、交流，并按有关规定进行课程设计、课程小论文的成绩评定工作。

#### （九）毕业实践（综合训练）报告（含设计、论文，下同）

第三十三条 毕业实践（综合训练）报告的指导工作原则上应由具有中级（含）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专业教师担任。

第三十四条 报告的选题要符合本专业的培养目标和教学要求，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尽可能结合指导教师所承担的科研课题，适当兼顾学生的实际能力和兴趣所在，以保证学生经过努力可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

第三十五条 指导教师应要求每个学生阅读必要的中文、外文参考资料。

第三十六条 指导教师应在报告（设计、论文）选题、资料阅读、试验设计、观察记载、数据处理、资料整理、文字撰写等方面切实加以指导，

通过定期检查、质疑、答疑等方式，全面掌握学生毕业实践（综合训练）报告的进程，要特别注意加强学生严格科学态度和严谨治学作风，以及使用规范汉字的培养，杜绝抄袭、代做等不良倾向。

第三十七条 学生完成初稿后，指导教师应认真指导学生进行修改。报告完稿后，应指导学生做好答辩、交流准备，组织部分学生试讲，并对所指导的毕业实践（综合训练）报告写出一定字数的评语。

### （十）课程考核

第三十八条 凡专业人才培养计划规定的每一门课程（包括公共基础课程、专业基础及专业课程、专业技能课程）都必须进行课程考核。课程分为考试课程和考查课程两种。课程的成绩按照规定的综合评定办法确定。任课（指导）教师要认真按照有关规定，掌控学生进行课程学习的全过程，填写《课程考勤、记分表》；要规定标准和按照时限要求，完成好与课程考核相关各环节的工作，做好试卷命题（含参考答案和评分标准）、辅导答疑、阅卷、成绩记载，填报《课程教学质量分析表》、提交《课程成绩登记表》等工作。

## 三、教学纪律规范

第三十九条 教师应遵守下列有关规定：

1. 不得在课堂教学或其它教学活动中散布违背四项基本原则的言论及其它错误的思想和观点，不得进行违反社会公德宣传活动。
2. 坚守教学岗位，不得随意调课、停课或自行找人代课。特殊情况必须离岗者，要事先按规定申请批准，并做好安排。
3. 按时上、下课，不得迟到、早退、上课期间不得吸烟，不得打开个人通讯工具。
4. 对学生既要关心爱护，又要严格要求，准确做好学生考勤记载，认真、坚决、公平、公正地执行学籍管理规定的相关条款。

第四十条 遵守教师的下列请假制度：

1. 承担教学任务期间，如确需请假，应事先办理请假手续，由所在学院（部）主管院长签署意见后，报教务处备案。
2. 任课教师因获准请假而影响的教学内容，必须安排适当时间补课。
3. 担任教学辅助任务的教师请假，必须按照校规办理请假手续。

#### 四、教师的奖励与处分

第四十一条 凡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热爱教育事业，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治学严谨，教学认真，教学水平较高，教学效果良好，学年教学工作量饱满，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经本人申报，学院（部）推荐，院教学工作委员会评议，学校批准后，应给予奖励：

1. 在理论教学、实践教学、教材建设、教学研究和教书育人等方面努力探索，勇于创新，并取得一定成效。

2. 重点教改或课程建设项目的负责人或主要成员，项目经学校验收或通过鉴定合格；

3. 在教学质量考核中成绩突出；

4. 研制成功较高水平的教学实验仪器设备，开出新的有一定水平的实验，对培养学生能力有显著的作用；

5. 指导学生参加全国各类竞赛，获得奖项；

6. 在教学改革、教学管理工作中取得明显成效；

对获得优秀教学奖或教学成果奖的教师，在学年考核、奖金分配和职务（职称）晋升等方面给予适当的政策倾斜。

第四十二条 凡教师被认定为教学事故的责任人时，一律按照学校《关于教学事故认定和处理的规定（试行）》执行。

第四十三条 经教学检查、教学质量测评、学生与同行教师反映后确认教学效果差的任课教师，应责令其改进；经两次教学检查、教学质量测评，均确认教学效果差的，将不再继续聘任其担任该课程的教学工作。

#### 五、附则

第四十四条 本规定经校长办公会议通过后，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第四十五条 其他有关文件规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以本规定为准。

# 教学管理条例

## 一、指导思想

贯彻落实《高等教育法》，转变观念，勇于创新，深化我校教学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改革。根据科学规范、分级管理、精简高效、统一协调的原则，实现教学管理工作重心向学校下移的校、院两级教学管理模式。

## 二、基本内容与任务

（一）教学管理的基本内容：培养计划管理，教学运行管理（含教材管理），学籍与成绩管理，教学质量评价与监控，教学基本建设与改革以及教学文档管理等。

（二）教学管理的基本任务：研究教学管理规律，改进教学管理工作，提高教学管理水平；保证正常的教学秩序和教学状况；研究并组织实施教学改革；努力调动教师和学生的教与学积极性，不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和效益。

## 三、教学管理组织统

（一）董事会决定学校建设总体目标，确定教学改革和发展的规划。由校长办公会议讨论决定教学工作的指导思想、政策、培养模式、重大改革举措以及各级教学与教学管理目标。

（二）校长全面负责学校的教学工作，分管教学的校长主持经常性工作。校长要充分发挥职能部门的作用，统一调动学校各种教学资源支持教学工作，统一管理教学工作进程及基本信息，实现各项教学管理目标。

（三）校院两级建立教学委员会。教学委员会成员由直接从事教学工作、有丰富教学工作经验的副高级或以上职称的教师和懂得教学工作、有管理专长的副高级或以上职称的教学管理人员组成。教学委员会是教学管理工作的研究、咨询和监督机构，其主要职责有：为专业发展和建设规划、教学管理提供决策咨询意见，并定期向校长办公会议汇报；审议教学改革和教学基本建设项目；评审教学成果；在日常教学管理中发挥其监督作用。

（四）教务处是校长领导下管理全校教学工作的职能机构，是全校教学管理的中枢。教务处的职责是组织与协调全校的教学工作，引领全校的

教学改革与教学基本建设。根据我校的实际，教务处除设处长、副处长以外，设置教务管理、学籍管理、教学质量、教学研究管理和实践教学管理五大块。

（五）学院（部）是学校教学管理的支柱和基础，是教学管理的第一线。学院（部）党政一把手是教学质量的第一责任人。学院（部）分管教学副院长是具体负责教学管理。

（六）学院（部）办公室是对本学院（部）各项行政工作实施管理的综合办事机构，并起着上情下达、下情上报的纽带作用。学院（部）设置教学秘书岗位。教学秘书在学院院长领导下，开展日常教学行政管理，进行教学状态与质量的经常性调查与汇总。根据学生人数，学生1000人以下的学院设教学秘书1人，1000~1500人的学院可设专职教学秘书和兼职秘书共2人，1500人以上的学院可设专职教学秘书2人。

（七）（教研室）是按学科、专业或课程设置的教学基层组织。规模较大的（教研室）可按方向设立若干教研组。

#### **四、教学管理的主要职能**

##### （一）校级教学管理的主要职能

1. 贯彻落实学校教学与管理改革的规划和意见，提出具体的实施方案；
2. 审定重大教学改革方案和教学基本建设项目，组织各种教学工作计划的制订与执行；
3. 制订全校性的教学管理制度与规定；
4. 统筹教务行政工作，提供基本的教学条件，维护正常稳定的教学秩序；
5. 对教学过程的实施进行调控；
6. 组织对学院（部）、专业及课程的教学质量评价与监控；
7. 负责全校性教学信息的收集与管理工作；
8. 制定教学业务费的使用原则并下达教学业务费。

##### （二）学院（部）级教学管理的主要职能

1. 贯彻学校有关教学方面的政策、制度和规定；根据学校发展规划制订本单位教学改革及发展计划，拟定并实施本单位教学基本建设与改革方案。

2. 根据学校要求，组织制订和修订本学院（部）所办专业的培养计划，

学年开课计划，师资培养规划，现代化教学技术以及实验室建设规划；

3. 审核下属专业拟订的课程教学大纲，批准使用专业（教研室）选定或编写的教材；

4. 聘任教师、落实教学任务、审核开课教师名单、督促检查教学活动中各个环节，确保教学任务的完成；

5. 组织教师开展教学研究，改进教学工作，进行教学经验交流，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6. 检查教学质量、教学效果和教书育人情况，建立良好的教学秩序，保持良好的教学状态；

7. 进行教学信息和资料的收集、加工、传输和贮存；

8. 分配和合理使用教学业务费。

（三）（教研室）的主要职能：

1. 在学院（部）的领导下具体制订和修订本所办专业的培养计划，具体制订和修订与各专业相适应的课程教学大纲；

2. 选聘兼职教师，给专、兼职教师分配教学任务，完成培养计划所规定的课程及其它环节的教学任务；

3. 检查教学进度和教学效果，对教师进行教学业务考核；

4. 实施各项教学基本建设（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材建设、校内外实践教学基地

建设、学风建设和教学团队建设）；

5. 开展教育教学研究，实施课程体和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的改革；开展科学研究和组织学术活动；

6. 组织师资的培养提高及提出补充、调整的建议；

7. 用好学院（部）下达的教学业务费。

## 五、培养计划管理

培养计划是学校保证教学质量和人才培养的重要文件，是组织教学过程、安排教学任务、确定教学编制的基本依据。

培养计划的制订程序及分工：

（一）学校通过了解社会、经济、文化和科学技术发展对人才的要求，学习、领会上级相关文件及规定，确立具有本校特点的人才业务培养目标和业务培养规格要求。

(二) 教务处提出学校制订培养计划的实施意见及要求, 经学校教学委员会审议后发至全校执行。

(三) 各学院(部)广泛调查社会、经济、文化和科技发展对人才的要求, 论证专业培养目标和业务范围, 依据教务处制定培养计划的实施意见, 主持制定培养计划方案, 经学院(部)教学委员会讨论审议后交学校审定。

(四) 教务处协调好全校性和多院(部)课程的开出方案后, 汇总全校各专业培养计划, 提请学校教学委员会审议, 主管校长审定签字后下发执行。

(五) 培养计划要保持一定的稳定性, 根据需要也可适当地进行调整和修订。调整和修订工作由教务处组织进行。

(六) 培养计划一经确定, 必须认真组织实施。

(七) 教学大纲的制订。教学大纲是具体进行教学活动的纲领性文件, 其内容主要包括本课程教育目标、教学内容基本要求、实践教学环节要求、学时分配及必要的说明等。

教学大纲的制订有两种形式:

1. 经校同意, 直接使用国家教育部组织制订或推荐的教学大纲;
2. 根据教务处提出的制(修)订教学大纲原则意见, 各(教研室)负责编写, 学院(部)负责审定。每门课程均应有教学大纲。教师必须根据教学大纲开展各项教学活动。

## 六、教学运行管理

教学运行管理是按培养计划实施对教学活动的最核心、最重要的管理。它包括以教师为主导、学生为主体、师生相互配合的教学过程的组织管理和以校、学院(部)教学管理部门为主体进行的教学行政管理。其基本点是全校协同, 上下协调, 严格执行教学规范和各项制度, 保持教学工作稳定运行, 保证教学质量。

(一) 课堂教学环节的组织管理

课堂授课是教学的基本形式, 具体组织管理主要由学院(部)和(教研室)负责;

1. 教务处根据培养计划, 提前将下一学期教学任务下达到各学院(部);
2. 各学院(部)负责教学任务的落实, 各(教研室)根据需要聘请教

师并报学院（部）审核；

3. 课程的排课主要由教务处负责；面向学校内学生开出的专业课等可由各学院（部）提出课程教学安排和运行的建议；

4. 各（教研室）要组织任课教师认真研讨教学大纲，选用与大纲相适应的教材及教学参考书，编制教学日历和教案，开展教学观摩活动；

5. 各（教研室）要组织任课教师研究与改进教学方法，注重对学生学习方法、思维方法的训练和学习能力、创新精神的训练；

6. 各（教研室）要积极开展计算机辅助教学、多媒体教学等现代教育技术的应用，扩大课堂教学信息量，提高教学效益。

#### （二）实践性教学环节的组织管理

实践性教学是教学过程中的一个极其重要的教学环节。学校负责实践教学运行的检查与督促，负责以下组织管理工作：

1. 指导各专业构建符合各层次人才培养目标的实践教学体；
2. 组织协调本院（部）的实验实训实习教学任务；
3. 建立保证完成各类实习和社会实践任务的相对稳定的校内外实践基地

#### （三）各（教研室）负责以下组织管理工作：

1. 为各种实践性教学环节制定教学大纲和计划；
2. 配合实验中心安排实践教学环节指导教师；
3. 从培养学生能力、开发创新思维出发积极开展实验内容的改革，增加设计性、实践性实验的比例，逐步做到每个专业至少有一个大型的综合性实验；
4. 从培养学生动手能力出发，加强实践技能的训练，将实践性教学环节的内容与取得岗位要求的要求有机地结合起来。

#### （四）日常教学管理

各学院（部）要严格执行教务处制定的教学安排表、课程表、考试日程表，保证全校教学秩序稳定。对本学院（部）的教学状况进行经常性检查。对调、停、补课申请要严格审批，并按月汇总调、停、补课情况送教务处备案。教务处及教学督导要对教学状况进行抽查。

#### （五）考核的组织与管理。

各级教学组织要严格执行学校制定的考核制度；学院（部）在考前要

落实本单位开设课程的监考名单；（教研室）考后要组织教师进行试题和试卷分析，做好考核及授课工作总结。

#### （六）成绩和学籍管理

1. 各学院（部）负责督促任课教师按规定时间提交学生成绩（含网上成绩）和原始成绩单，原始成绩单存档；

2. 根据学籍管理办法，各学院（部）提出拟变动学籍的学生名单和处理意见；

3. 教务处负责全校学生成绩的汇总；

4. 教务处根据学籍管理办法，审核各学院（部）提出拟变动学籍的学生名单，作出最终处理决定，并发文执行；

5. 教务处负责全校学生的学籍、学历与证书管理。

#### （七）教学信息的网络化管理。

各学院（部）在规定时间内将下学期开设课程的教学大纲、教学日历和开课教师的个人信息上网，供学生选课时参考。

#### （八）课外科技活动的组织管理。

学院（部）、（教研室）要采用多种形式组织学生参加各种类型、各种层次的科学研究和技术实践活动，把课内和课外、集中和分散安排结合起来，选派有经验的教师对学生进行指导。在此基础上，组织各种层次的学科竞赛和技能竞赛。

### 七、教学质量评价与监控

#### （一）教学工作评价

1. 学校要对各学院（部）教学与教学管理工作进行随机和专项检查与评价，以及年度学院（部）级教学工作评价。

2. 各学院（部）负责对下属（教研室）和实验室进行评估考核。

#### （二）教师教学质量评价

教师教学质量评价主要包括：学生评价，校学院（部）领导及督导组（组）评价，（教研室、实验室）同行评价。教务处负责评价标准和办法的制定，全校性学生评教工作；各学院（部）要开展学院（部）领导及督导组评价，以及同行评价，并协助教务处组织好学生评价。

#### （三）教学质量监控

1. 教务处负责校级教学督导室和领导听课情况以及全校性教学情况的

汇总，并将有关问题及时反馈给各。

2. 各学院（部）负责教学督导组 and 院内听课情况汇总，并及时解决教学中发现的问题。

## 八、教学基本建设与改革

### （一）专业建设

1. 学校负责学科和专业建设的规划、检查和评估；
2. 各学院（部）根据学科和社会发展，适时进行专业、专业方向、培养目标和教学内容的调整，组织专业具体实施专业建设。

### （二）课程建设

1. 教务处负责校级重点建设课程的规划、课程建设的检查和评估。
2. 各学院（部）要制定全院（部）课程建设的规划，并落实到具体（教研室）或教学团队开展建设工作。

### （三）教材建设

1. 教务处制定全校教材建设的规划，开展教材建设的评估、检查、评优，对自编教材的立项与使用组织审定。
2. 各学院（部）组织开展具体的教材建设工作。
3. 各学院（部）审核下属（教研室）提出的使用教材意见，报教务处备案，送教材供应中心采购。教材供应中心应确保教材及时到位。

### （四）实践教学基地建设

各学院（部）要努力开展校内外实践教学基地建设，教务处负责规划、审批并提供经费、场地等条件保证。

校内实习基地的建设，要突破仅限于感性认识的旧模式，使之成为可模拟工业、社会等环境，进行综合教育训练的课内外实践教学基地，同时要改善实习条件，健全实习管理规章制度。建设相对稳定的校外实习基地，努力把实习与承担实习单位的实际工作任务结合起来，做到互利互惠，以取得校外实习单位的支持。

### （五）实验室建设

1. 各学院（部）根据专业建设和课程建设需要，拟定实验室建设规划，经专家论证后报学校审批，批准后组织实施；
2. 各学院（部）协同实验室及资产管理处做好实验室的计划管理、技术管理、固定资产管理和经费管理，提高投资效益，提高设备利用率；

3. 学校负责实验室建设的评估检查。

#### （六）教学管理制度建设

1. 教务处负责制定教学工作制度。包括：学籍学历证书管理、成绩考核管理、排课与调课、教学档案保管和教师、教学管理人员岗位责任制及奖惩制度、教学工作条例，以及学生守则、课堂守则、课外活动规则等学生管理制度。

2. 各学院（部）负责组织制订教学基本文件。包括：落实校教学工作制度的学院（部）实施细则、教学计划、教学大纲、学期进程计划、教学进度表、学期教学总结等。

# 大学本科专业建设管理条例

(讨论稿)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规范本科专业建设，促进学校本科教育的规模、质量、效益与特色的协调发展，根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管理规定》(教高(2012)9号)以及《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上海市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沪教委高(2013)39号)的精神，结合学校实际情况，特制订本条例。

## 第二章 本科专业设置

**第二条** 学校专业设置与调整的基本原则为

(一) 主动适应国家和上海经济社会发展需要，适应知识创新、科技进步以及学科发展需要；

(二) 遵循高等教育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适应学生全面、可持续发展的需要；

(三) 符合学校办学定位和办学条件要求，能够促进学校办出特色，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第三条** 学院新设置的专业必须具备下列条件：

(一) 符合学校办学定位和发展规划；

(二) 有相关学科专业为依托；

(三) 有稳定的社会人才需求；

(四) 有科学、规范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五) 有完成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所必需的专职教师队伍及教学辅助人员；

(六) 具备开办专业所必需的经费、教学用房、图书资料、仪器设备、实习基地等办学条件，有保障专业可持续发展的相关制度。

**第四条** 为进一步调整和优化学科专业结构，学校鼓励和控制设置以下专业：

(一) 鼓励设置的专业有：

1. 符合学校发展定位、彰显学校办学特色的专业
2. 能够支撑上海经济社会发展和服务上海战略性新兴产业的相关专业，包括尚未列入《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2012年)》(以下简称《专业目录》)的新专业；
3. 填补上海市空白的专业；
4. 经过调整或改造的传统专业。

(二) 控制设置的专业有：

1. 毕业生签约率和就业率过低、招生调剂录取率过高的专业；
2. 重复设置较多的专业；
3. 与本校已设专业的师资队伍严重重复、课程设置严重相似的专业；
4. 预警专业。

**第五条** 专业设置和调整工作，每年集中进行一次，流程如下：

(一) 学院在充分调研、论证的基础上，于6月1日至6月30日向教务提交申报材料。

(二) 7月1日至7月10日，教务处组织专家论证，评议结果经学校学委员会审定后，报校长办公会审批。

(三) 7月11日至7月24日，申报材料学校网站公示。

(四) 7月25日至7月31日，申报材料上传至教育部专门网站公示一个月。

(五) 教育部于11月30日前予以批复。

**第六条** 现设专业连续五年不招生的，原则上按撤销专业处理。

### 第三章 本科专业的建设

**第七条** 学校充分尊重学院的办学自主权，专业建设以学院为主体，学校以宏观调控为主，主要负责整体上把握学校专业发展规划和建设方案。学院要把本科专业结构调整和专业建设作为学院战略发展规划的重要内容，把专业建设落到实处。

**第八条** 专业建设实行负责人制度，负责人由专业所在系的系主任担任。专业建设负责人对院长负责，基本职责是：制定专业建设规划，全面组织实施现有专业的建设；提出专业方向的调整建议；制定拟设(调)专业的筹建计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并配合学院进行申报工作。

**第九条** 专业建设的主要内容包括：培养定位和培养目标、培养计划、

教学文件、教学队伍、课程建设、教材建设、教学方法与教学手段建设、实验室与实习基地建设等。

**第十条** 专业建设要有所侧重，学校应根据社会发展的需要适时制订和调整专业建设发展规划。要加强重点、特色专业建设，逐步形成一批名牌专业，保持学校整体优势，大力发展地方经济建设急需的应用型学科专业。学校提倡利用社会上的各种教育资源，开展多种形式的合作建设新专业。

#### **第四章 本科专业的评估与管理**

**第十一条** 学校成立专家组，根据人才需求、现有专业设置情况、学校发展需要，对学校拟申报增设或调整的专业以及专业建设中的重大事项进行评议，对专业设置与建设进行指导、检查与评估，为学校本科专业建设提供决策、咨询意见，定期对各学院的本科专业进行随机性检查评估。

**第十二条** 学校将认真组织各专业参加上海市达标评估、选优评估及教育部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对于评估达不到要求的专业，将视情况予以通报、停止招生、限期整改、直至撤销专业。

(一) 对于人才需求量大、办学条件好、就业形势好，并通过上海市选优评估或教育部工程教育专业认证的专业，在专业建设软硬件条件上给予大力扶持，并适度扩大招生规模。

(二) 对于通过上海市达标评估，但存在一定问题的专业，学校将督促其及时整改，并适当压缩招生规模或实行隔年招生。

(三) 对于办学条件差、学生就业困难，或未能通过上海市专业达标评估的专业，经学校研究论证，可停止招生。

#### **第五章 附则**

**第十三条** 本条例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 教学工作委员会章程

(试行)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教学工作委员会是在学校统一领导下，依据本章程，对全校教学工作和教学管理工作中的重大问题的指导、评议和决策的组织机构。

**第二条** 教学工作委员会的工作方针是：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和教育改革的有关政策；本着“以人为本”的观念，紧密结合学校实际，对教学工作加强宏观指导、理论研究及开展政策咨询；指导开展课程体系、教学模式和教学内容的改革，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 第二章 组织形式

**第三条** 教学工作委员会设主任 1 人，副主任 1—2 人。主任由主管教学工作的副校长担任；副主任由主任推荐，校长办公会审定。

**第四条** 教学工作委员会设委员若干人，每届任期 3 年，根据需要可调整或续聘。委员的条件是：学术水平较高，教学和管理经验丰富；作风正派，坚持原则，实事求是，有整体和全局观念；身体健康，能履行工作职责。

**第五条** 委员应包括各学院、部或中心的主要负责人或教学负责人，教学专家和教务处、督导室、发展研究中心等职能部门的负责人。委员因工作岗位变换、退休或长期出国等原因，其所在学院或部门应及时提出替补人选。该人选经教学工作委员会主任审核通过后，自动进入教学工作委员会。

## 第三章 工作职责

**第六条** 教学工作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

(一) 适应国家与社会对人才的需求，从高等职业教育办学规律出发，依据学校的办学指导思想，提出教学改革与发展的建设性意见；就有关教学改革、人才培养方案、专业设置与课程改革建设等作出决议或提出意见。

(二) 根据学校教学基本建设的发展规划，讨论、审议或决定教学基本建设（含专业发展与教学计划、教师队伍建设、课程体系建设、教学评

估体系建设、教材建设、教学条件建设、实验教学基地建设、学风建设和教学管理制度建设等)规划与评估方案,并对具体实施给予指导。

(三)规划、评审、审核、验收院级重点课程和精品课程建设项目。

(四)评审、验收受学校资助课程、教学实验课和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五)指导教务处对各学院、部或中心实施教学管理与监督工作。

#### **第四章 工作制度**

**第七条** 为更好地开展工作,教学工作委员会设立以下工作制度:

(一)例会制度:教学工作委员会全体会议在教学工作委员会主任主持下每学期至少召开两次,研究教学方面的工作,评议受资助项目;听取教务处的工作安排或总结汇报。如教学工作委员会主任因故不能主持,可委托教学工作委员会副主任主持。

(二)临时会议制度:根据工作需要,教务处可临时召集教学工作委员会开会。教学工作委员会临时会议,到会委员人数达到三分之二(含)以上即可举行。

#### **第五章 附 则**

**第八条** 本章程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由教学工作委员会负责解释。

# 课程建设指导委员会工作条例

(讨论稿)

为深化我校教学改革，提高课程建设水平，根据我校实际情况，特成立课程建设指导委员会。

## 一、宗旨

课程建设指导委员会是学校教育教学改革、课程建设及进行教育教学水平评估的工作机构。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政策，遵循教育教学规律，认真探讨新时期高等教育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加强课程建设。

## 二、组织机构

课程建设指导委员会设主任委员 1 人，由分管教学副校长担任；副主任 1 人，由教务处处长担任；委员包括教务处副处长、教师发展中心主任、各学院教学院长、基础教学部主任，委员的任期随其职务变动而调整；学生代表 2 名由团委推荐，校长聘任，任期为一年；教师代表 3 名、企业代表与校外专家代表各 2 名，均由教务处长推荐，校长聘任，任期为二年。

## 三、工作职责

1. 制定学校有关课程建设的规划，制定（或修订）课程建设标准与评价指标体系；
2. 在分管副校长的领导下，协同教务处对学校的课程建设工作进行检查、指导及评估验收；
3. 全面、公正、科学地评价课程建设的质量，实事求是地分析课程建设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意见与建议，推动课程建设和教学改革的深入发展；
4. 负责制定课程教学大纲，实验实践教学大纲标准；
5. 制定课程建设规划；
6. 负责制定课程设计、毕业论文标准及评价体系；
7. 其它重大的教学、课程建设工作指导。

## 四、工作方式

1. 每学期召开 2-3 次全体会议。必要时，经主任委员提议可以召开临时会议。

2. 课程建设指导委员会全体会议由主任主持，研究重大的问题。平时，由教务处负责执行、监督与检查有关决定的实施。

本规定自校长办公会议通过之日起实行。

# 教材管理办法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大中小学教材建设的意见，全面加强党的领导，落实国家事权，加强我校教材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教材是指供我校使用的教学用书，以及作为教材内容组成部分的教学材料（如教材的配套音视频资源、图册等）。

第三条 所有教材必须体现党和国家意志。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体现马克思主义中国化要求，体现中国和中华民族风格，体现党和国家对教育的基本要求，体现国家和民族基本价值观，体现人类文化知识积累和创新成果。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扎根中国大地，站稳中国立场，充分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引导学生坚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成为担当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 第二章 管理职责

第四条 在校教材建设管理委员会指导和统筹下，各二级学院对学校的教材建设、教材选编、教材审核实行分级管理。

第五条 在学校教材建设管理委员会指导下，制定基本制度规范，负责指导相关部门组参与国家统编教材等意识形态属性较强教材的编写、审核和使用，指导各二级学院教材工作。

第六条 二级学院落实国家关于高校教材建设和管理的政策，指导和统筹本学院教材工作，明确教材管理的人员，建立健全教材管理相应工作机制，加强对选、编教材工作的检查监督。

第七条 我校成立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教材建设管理委员会，明确专门工作部门，健全校内教材管理制度，负责教材规划、编写、审核、选用等。我校党委对本校教材工作负总责。

## 第三章 教材规划

第八条 我校教材实行校、学院、专业三级规划制度。各级规划应有效衔接，各有侧重，适应不同层次、不同类型的人才培养本、专科教学需要。

第九条 我校继续推进规划教材建设，采取编选结合方式，重点组织编写和遴选公共基础课程教材、专业核心课程教材，以及适应国家发展战略需求的相关学科紧缺教材，组织建设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多种介质综合运用、表现力丰富的新形态教材。

#### 第四章 教材编写

第十条 教材编写依据教材建设规划以及学科专业或课程教学标准，服务我校教育教学改革和人才培养。教材编写应符合以下要求：

（一）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有机融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传统、法治意识和国家安全、民族团结以及生态文明教育，努力构建中国特色、融通中外的概念范畴、理论范式和话语体系，防范错误政治观点和思潮的影响，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努力成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充分反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反映相关学科教学和科研最新进展，反映经济社会和科技发展对人才培养提出的新要求，全面准确阐述学科专业的基本理论、基础知识、基本方法和学术体系。选文篇目内容积极向上、导向正确，选文作者历史评价正面，有良好的社会形象。

（三）遵循教育教学规律和人才培养规律，能够满足教学需要。结构严谨、逻辑性强、体系完备，能反映教学内容的内在联系、发展规律及学科专业特有的思维方式。体现创新性和学科特色，富有启发性，有利于激发学习兴趣及创新潜能。

（四）编排科学合理，符合学术规范。遵守知识产权保护等国家法律、行政法规，不得有民族、地域、性别、职业、年龄歧视等内容，不得有商业广告或变相商业广告。

第十一条 教材编写人员应经所在学院党组织审核同意，并经学校教材管理委员会审核通过并公示。编写人员应符合以下条件：

(一) 政治立场坚定，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认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坚定“四个自信”，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坚持正确的国家观、民族观、历史观、文化观、宗教观，没有违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

(二) 学术功底扎实，学术水平高，学风严谨，一般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熟悉高等教育教学实际，了解人才培养规律。了解教材编写工作，文字表达能力强。有丰富的教学、科研经验，新兴学科、紧缺专业可适当放宽要求。

(三) 遵纪守法，有良好的思想品德、社会形象和师德师风。

(四) 有足够时间和精力从事教材编写修订工作。

第十二条 教材编写实行主编负责制。主编主持编写工作并负责统稿，对教材总体质量负责，参编人员对所编写内容负责。专家学者个人编写的教材，由编写者对教材质量负全责。主编还须符合以下条件：

(一) 坚持正确的学术导向，政治敏锐性强，能够辨别并抵制各种错误政治观点和思潮，自觉运用中国特色话语体系。

(二) 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在本学科有深入研究和较高造诣，或是全国知名专家、学术领军人物，在相关教材或学科教学方面取得有影响力的研究成果，熟悉教材编写工作，有丰富的教材编写经验。

第十三条 我校教材须及时修订，根据党的理论创新成果、科学技术最新突破、学术研究最新进展等，充实新的内容。建立教材周期修订制度，原则上按学制周期修订。及时淘汰内容陈旧、缺乏特色或难以修订的教材。

第十四条 加强教材编写队伍建设，注重培养优秀编写人才；支持全国知名专家、学术领军人物、学术水平高且教学经验丰富的学科带头人、教学名师、优秀教师参加教材编写工作。加强与出版机构的协作，参与优秀教材选题遴选。

## 第五章 教材审核

第十五条 我校教材实行分级分类审核，坚持凡编必审。我校审核本校组织编写的教材。专家学者个人编写的教材由出版机构或所在单位组织专家审核。建强工作队伍和专家队伍，在所编修教材正式送审前，以外聘专家为主，进行专题自查，把好政治关。

第十六条 教材审核应严把政治关、学术关，促进教材质量提升。政治把关要重点审核教材的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学术把关要重点审核教材内容的科学性、先进性和适用性。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标准要有机融入教材内容，不能简单化、“两张皮”；政治上有错误的教材不能通过；选文篇目内容消极、导向不正确的，选文作者历史评价或社会形象负面的、有重大争议的，必须更换；教材编写人员政治立场、价值观和品德作风有问题的，必须更换。严格执行重大选题备案制度。

第十七条 教材审核人员应包括相关学科专业领域专家和一线教师等。组织教材审核时，应有一定比例的校外专家参加。审核人员须具有较高的政策理论水平、较强的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客观公正，作风严谨，经所在单位党组织审核同意。充分发挥学科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专业学会、行业组织专家的作用。实行教材编审分离制度，遵循回避原则。

第十八条 教材审核采用个人审读与会议审核相结合的方式，经过集体充分讨论，形成书面审核意见，得出审核结论。审核结论分“通过”“重新送审”和“不予通过”三种。除统编教材外，教材审核实行盲审制度。具体审核程序由负责组织审核的机构制定。自然科学类教材可适当简化审核流程。

## 第六章 教材选用

第十九条 教材选用遵循以下原则：

（一）凡选必审。选用教材必须经过审核。

（二）质量第一。优先选用国家和省级规划教材、精品教材及获得省部级以上奖励的优秀教材。

（三）适宜教学。符合本校本、专科人才培养方案、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要求，符合教学规律和认知规律，便于课堂教学，有利于激发学生学习兴趣。

（四）公平公正。实事求是，客观公正，严肃选用纪律和程序，严禁违规操作。政治立场和价值导向有问题的，内容陈旧、低水平重复、简单拼凑的教材，不得选用。

第二十条 教材选用坚持集体决策。二级学院组织专家通读备选教材，提出审读意见。召开审核会议，集体讨论决定。

第二十一条 选用结果实行公示和备案制度。教材选用结果在本校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报学校教材建设管理委员会审批并备案。校党委重点对哲学社会科学教材的选用进行政治把关。

## 第七章 支持保障

第二十二条 统筹利用现有政策和资金渠道支持高校教材建设。学校支持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重点教材、国家规划教材、服务国家战略需求的教材以及紧缺、薄弱领域的教材建设。我校将在教材编写、出版单位加大经费投入，保障教材编写、审核、选用、研究和队伍建设、信息化建设等工作。

第二十三条 教材建设是学科专业建设、教学质量、人才培养的重要内容，纳入考核指标体系，纳入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考核评估体系。

第二十四条 建立优秀教材编写激励保障机制，着力打造精品教材。教材编审工作纳入所在单位工作量考核，作为职务评聘、评优评先、岗位晋升的重要指标。

## 第八章 检查监督

第二十五条 我校将完善教材质量监控和评价机制，加强对本校教材工作的检查监督。

第二十六条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教材须停止使用，视情节轻重和所造成的影响，给予相应处分；涉嫌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教材内容的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存在问题。
- （二）教材内容出现严重科学性错误。
- （三）教材所含链接内容存在问题，产生严重后果。
- （四）盗版盗印教材。
- （五）违规编写出版国家统编教材及其他公共基础必修课程教材。
- （六）用不正当手段严重影响教材审核、选用工作。
- （七）未按规定程序选用，选用未经审核或审核未通过的教材。
- （八）在教材中擅自使用国家规划教材标识，或使用可能误导高校教材选用的相似标识及表述，如标注主体或范围不明确的“规划教材”“示范教材”等字样，或擅自标注“全国”“国家”等字样。
- （九）其他造成严重后果的违法违规行为。

## 第九章 附则

第二十七条 选用境外教材的管理，按照国家有关政策执行。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 本科教材选用管理办法

(讨论稿)

教材是体现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的知识载体，是教书育人的基本工具，也是深入进行教学改革、提高教学质量的重要保证。为规范教材选用工作，保证优质教材进课堂，切实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结合我校本科教育教学改革的实际需要，特制定本办法。

### 一、教材选用原则

(一) 教材的选用要符合本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与课程教学的要求，符合教育教学的基本规律，取材合适，富有启发性，有利于学生能力的培养。

(二) 选用的教材一方面要较好地体现本学科的内在科学逻辑，恰当反映本学科与其他学科的外在联系，另一方面要反映本学科的新进展和新成果。

(三) 教材选用必须坚持以质量为标准的原则，要优先选用国家及省部级获奖优秀教材、国家规划教材、学校优秀教材、近三年出版的公认水平较高的教材。如上述教材确实不符合我校实际情况，可采用自编教材代替。

(四) 使用同一教学大纲的课程，原则上应选择同一种教材版本；若由于教学改革需要，须选用不同版本的教材，分别在不同的班级试点，必须报教务处主管处长批准，严格控制；课程试点结束后，应写出教材试用情况的书面总结报教务处；没有试点总结的试点教材，不允许再次进行试点。

(五) 为了保证教材的供应质量，培养计划中的所有课程教材由教务处统一供应。任何教师个人和院(部)不得随意直接向学生发行教材和教学参考书。

(六) 教材的选用必须符合教育层次和培养人才的要求，一般不得使用低于本科教育层次的教材，特殊情况须经院(部)主管领导批准，报教务处审核。

### 二、教材选用的程序

(一) 教材选用由课程归口单位负责。系(教研室)主任或教学团队负责人在征求任课教师的意见后提出建议，由院(部)教学指导委员会审定，经

院(部)主管教学负责人签字, 连同院(部)教学指导委员会审定意见报送教务处, 教材一经选定不得随意更改。

(二) 授课教师根据教材选用原则提出教材选用申请(包括一种首选教材和两种备选教材); 院(部)要组织教学指导委员会按照课程计划和课程教学大纲的要求, 遵循学校规定的教材选用原则, 对教师(或系、教研室)提出的教材选用申请进行认真的研究与讨论, 确定各门课程的教材选用计划(包括首选教材和备选教材)。

(三) 教材选用计划一经确定, 在一定时期内应保持相对稳定(一般 2-3 年), 不得随意改动, 更不得因任课教师变动而更换教材版本, 确因课程计划调整和教学内容更新, 选用的教材不再适应课程教学需要时, 须经院(部)主管院长审批后, 重新选用教材。

(四) 各门课程选定教材后, 由教务处汇总各院(部)的教材订购信息提供给校图书馆, 并配合校图书馆做好教材订购工作。

(五) 每年教材的集中预订分春秋两次进行, 各院(部)在规定时间内, 及时上报选用教材及教学资料申请, 教务处汇总教材选用信息供学生选课时确认选用教材。

### 三、 自编教材(讲义)

(一) 自编教材(讲义)系指未经出版社正式出版, 我校教师自行编撰的教材。有正式出版的类似教材, 一般不再自编教材。如确因实际需要编写的, 必须经编者所属院(部)审批, 并提出书面意见, 确定使用对象、印数, 经院(部)负责人签字同意, 报教务处核定后, 将书稿提前 2 个月交教务处, 办理有关手续, 组织印刷。

(二) 对于教学中所需的自编教材内容由编者所在院(部)把关。院(部)组织有关专家审核, 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按要求填写“校内自编教材印刷申请表”后, 将书稿连同审核意见在开课前 2 个月交教务处, 由教务处按统一规格交付印刷。

(三) 自编实验(实习)指导、补充讲义, 经编者所属院(部)主管负责人签字同意并确定使用对象和印数后, 将书稿交教务处, 由教务处组织印刷。

(四) 自编教材(讲义)、实验(实习)指导的书稿必须字迹清楚、排列有序、插图规范, 内容齐全。编者负责印刷前的审校工作, 修改定稿, 看清样后, 由编者签字付印。凡达不到要求的, 不予付印。

#### 四、 选用教材的管理

(一) 凡列入选用计划的教材，教师原则上不得随意更换。必须更换的，任课教师必须说明更改原因，经由院(部)和教务处逐级审批。由于教师不负责任，更换教材所造成的经济损失由教师个人承担。

(二) 校图书馆负责全校各级各类教材的征订、发行，为保证教材质量，不允许教师个人直接向学生推销未经学校批准列入选用计划的教材，教务处不得订购、推销包销教材。

五、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2019年12月修订

## 实践教学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规程

(讨论稿)

**第一条** 为切实加强对我校实践教学工作的指导，进一步提升大学生实践能力和创新创业能力，学校成立实践教学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校实践教学领导小组”）。

**第二条** 校实践教学领导小组为学校非编常设机构，在校教学委员会指导下开展工作。

**第三条** 校实践教学领导小组设组长1名，由分管本科教学工作的校领导担任；副组长2名，分别由教务处和学工处主要负责人担任；成员由相关部门分管领导和部分实践教学基地负责人组成。校实践教学领导小组办公室挂靠教务处。

**第四条** 校实践教学领导小组工作职责：

(一) 负责制订全校实践教学规划及评估实践教学实施情况；

(二) 指导国家级、省级、校级等各类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建设工作，包括建设规划的制订、建设进程的监控、建设效果的评估；

(三) 指导校实验、实习、毕业设计、课程设计等实践教学建设，包括实践类课程建设、实践教学研究、实践基地建设等；

(四) 指导国家及省级各类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等项目的评审，指导开展各级各类创新创业竞赛活动；

(五) 审定组织相关专业本科生参加学科竞赛，指导创新学分实施工作。

**第五条** 校实践教学领导小组成员应积极深入实践教学一线，定期开展学习调研活动，掌握实践教学的动态，对实践教学过程进行监督和评估，对本科生实践能力培养工作提出有效的指导性意见和建议。

**第六条** 校实践教学领导小组成员应认真做好与实践教学基地的联系和沟通工作，在人员培训、咨询服务、信息交流、技术转让等方面引导各学院与相关实践基地开展积极的合作，争取获得合作单位对学校实践教学工作的更大支持。

**第七条** 本规程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第八条** 本规程经校长办公会议讨论通过后执行。

# 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工作规程

(讨论稿)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毕业设计(论文)是本科专业教学计划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培养学生综合运用所学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提高分析、解决实际问题能力,进行科学研究初步训练的重要教学环节。为进一步规范我校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管理,不断提高毕业设计(论文)质量,特制定本规程。

**第二条** 本规程适用于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各本科专业。各学院应根据本学院各专业特点制定相应的实施细则,并附毕业设计(论文)评分标准。

## 第二章 组织与管理

**第三条** 毕业设计(论文)工作实行在学校统一领导下的校、院、系(教研室)三级负责的管理体制。

教务处负责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的宏观管理和指导,协调教学资源的配置,评价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组织毕业设计(论文)教学研究和优秀毕业设计(论文)评选。

学院负责毕业设计(论文)的组织工作,学院应成立毕业设计(论文)工作领导小组,分管教学工作的院领导任组长,全面负责本学院所办专业的毕业设计(论文)工作。

系(教研室)成立毕业设计(论文)工作指导小组,系(教研室)主任担任组长,在学院的组织下负责毕业设计(论文)指导教师遴选、课题审定、选题、中期检查、答辩组织、资料归档等工作的具体落实。

**第四条** 毕业设计(论文)工作一般在第七学期中期(五年制本科专业在第八学期末)启动。选题、开题、阶段汇报、中期检查、答辩等各环节工作应按规定要求完成。

## 第三章 指导教师

**第五条** 毕业设计(论文)指导教师应由本校具有讲师(或中级)以上技术职称的教师担任,助教或未通过青年教师助理教学制度考核的教师不能单独指导毕业设计(论文),但可以协助指导毕业设计(论文)。

**第六条** 学校鼓励学院、专业积极聘请校外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或技术人员担任指导教师，单独或与校内教师联合指导毕业设计(论文)。校外专家或专业技术人员应填写《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毕业设计(论文)校外指导教师申报表》，由学院审核，报教务处批准后方可作为毕业设计(论文)指导教师。

**第七条** 指导教师的职责：

(一)坚持在毕业设计(论文)指导过程中教书育人，既进行业务指导，又注重思想品德教育。

(二)把握好毕业设计(论文)的进度及质量要求，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三)重点加强对学生独立分析问题、解决问题和创新能力的培养，着重启发引导，注意发挥学生的主动性和创造性。

**第八条** 指导教师的任务：

(一)选好毕业设计(论文)课题，下达毕业设计(论文)任务书。

(二)审定学生拟定的总体方案和工作计划，检查方案和工作计划的执行情况，及时对毕业设计(论文)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进行指导。

(三)对学生毕业设计(论文)工作进行阶段检查、中期评价及毕业论文(或设计说明书)审核。要根据学生的工作能力、工作态度、设计(论文)质量等写出评语，给出评分。

(四)参加毕业设计(论文)答辩。

(五)负责指导学生毕业设计(论文)相关材料的归档。

#### 第四章 学生资格审查及选题

**第九条** 学院在开始进行毕业设计(论文)工作之前，应对学生参加毕业设计(论文)的资格进行预审。根据《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学籍管理规定》规定，毕业设计(论文)资格审核未通过者，不得参加毕业设计(论文)，已参加者应终止其毕业设计(论文)资格。

**第十条** 毕业设计(论文)选题工作由学院负责组织，系(教研室)负责实施。为保证毕业设计(论文)质量，每位指导教师指导的学生人数一般不超过5人。

**第十一条** 毕业设计(论文)课题应尽可能结合生产、科研和社会经济发展、科学管理实际。毕业设计(论文)课题难度和工作量要适当，使学生在规定时间内经过努力能够完成。

**第十二条** 由多名学生共同进行的毕业设计(论文)团队项目,每个学生都要有明确的独立完成的部分。

**第十三条** 指导教师申报毕业设计(论文)课题后,交系(教研室)审定,报分管教学工作的院领导批准。

## 第五章 过程管理

**第十四条** 在毕业设计期间,学生应按要求在指定时间内完成开题报告、阶段汇报及审核、中期汇报及检查、毕业论文撰写等相关环节。指导教师应督促、检查完成进度及效果。

**第十五条** 各学院要在毕业设计(论文)进行过程中,分三个阶段进行教学检查:前期主要检查开题情况,包括指导教师是否到岗、课题条件是否具备、学生是否有困难等;中期主要检查课题进展情况,包括课题进展是否符合计划要求、教师指导是否到位等;后期主要检查毕业设计(论文)完成情况,包括课题任务是否完成、完成部分的质量是否符合要求、毕业答辩准备工作进展情况等。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应及时整改。

**第十六条** 学校将毕业设计(论文)过程监控作为教学质量监控的一项重要内容,通过系统管理、督导巡查、中期检查等方式对毕业设计(论文)进展过程进行监控,以保证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的规范性。

**第十七条** 在校外进行毕业设计(论文)的,由学院分管教学工作的院领导负责审批。相关系(教研室)应指定专人负责联系,定期检查,掌握进度、要求,协调有关问题。

## 第六章 答辩

**第十八条** 毕业设计(论文)答辩应在学院统一组织和领导下进行。毕业答辩前一周,各学院应成立毕业设计(论文)答辩委员会,答辩委员会主任一般由分管教学工作的院领导、系(教研室)主任或聘请学术水平较高的教师担任。各专业或系(教研室)成立若干答辩小组,组员人数一般为3-5人,选聘一名副教授以上职称的教师担任组长,可另设答辩小组秘书1人。

**第十九条** 学生应完成毕业设计(论文)课题规定的各项任务(含外文资料翻译、调研小结或资料综述等),否则不能参加答辩。

**第二十条** 答辩前,毕业设计(论文)首先要经指导教师审阅,通过后由指导教师在填写评价意见,并对毕业设计(论文)质量及学生平时表现给

出成绩。

指导教师提交成绩和评价后，毕业设计(论文)材料由系(教研室)负责人分配给评阅教师。评阅教师根据论文完成质量给出评阅意见和成绩。

评阅教师提交成绩和评价后，毕业设计(论文)材料送答辩小组。答辩小组根据毕业设计(论文)质量和答辩表现给出评议意见和成绩。

**第二十一条** 在校外进行毕业设计(论文)的学生，可回校或在校外实践基地进行答辩。若在校外进行答辩，所在学院必须指派一名及以上教师参加答辩。

#### **第二十二条 答辩程序**

(一) 学生陈述

(二) 答辩小组提出问题

(三) 学生回答问题

(四) 答辩小组评分

### **第七章 成绩评定及其他**

**第二十三条** 毕业设计(论文)成绩由指导教师、评阅教师、答辩小组的评分按比例综合评定，最后由各学院答辩委员会审定。

**第二十四条** 各学院应结合专业特点制定毕业设计(论文)评分标准。指导教师、评阅教师、答辩小组成员要按评分标准项目逐项评分。指导教师、评阅教师、答辩小组的评分占成绩的比例分别为 30%、30%、40%。按此比例计算出总成绩后，再折算成五级分制记分。百分制与五级分制折算比例如下：

得分	90-100	80-89	70-79	60-69	59 分以下
等级	优秀	良好	中等	及格	不及格

**第二十五条** 评定毕业设计(论文)成绩，必须统一标准、实事求是，优秀比例原则上应控制在 20%以内。毕业设计(论文)成绩确定后，一般不得改动。如有特殊情况，需经答辩小组全体成员复议通过，学院毕业设计(论文)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审核批准后方可改动。

**第二十六条** 各学院在评选院级优秀毕业设计(论文)的基础上，按学生总人数 2.5%的比例推荐校级优秀毕业设计(论文)报教务处，教务处组织专家评审，评出校级优秀毕业设计(论文)，同时按一定比例推荐申报省级优秀毕业设计(论文)。

**第二十七条** 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结束后,各系(教研室)应及时对毕业设计(论文)工作情况进行总结,并将书面总结报分管教学工作的院领导。各学院要在系(教研室)工作总结基础上,综合分析毕业设计(论文)工作取得的成绩和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建议或意见,并形成工作总结与质量分析报告报送教务处。

**第二十八条** 毕业设计(论文)经费由学校统一下达,专款专用。

## 第八章 附则

**第二十九条** 本规程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本规程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 关于教授、副教授为本科生授课的规定

## (讨论稿)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根据《教育部关于全面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若干意见》(教高[2012]4号)文件精神,结合我校本科教学的要求,为进一步加强本科教学工作,提升本科教学水平和教学质量,特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教授、副教授为本科生授课是学校教育教学工作的一项基本制度,承担本科教学任务是教授、副教授聘任的基本条件。

### 第二章 职责和要求

**第三条** 学校规定教授和副教授为本科生授课的最低标准为:教学型教授和副教授每年至少主讲2门本科生课程,授课总学时不少于120学时;教学科研型教授和副教授每年至少主讲1门本科生课程,其中教授授课总学时不少于30学时,副教授授课总学时不少于60学时。

**第四条** 担任党政管理职务并且选择教学、教学科研岗的教授、副教授,授课总学时不少于相应专任教师授课总学时最低标准的1/2。

**第五条** 各学院可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教授、副教授最低授课时数标准,但不得低于学校标准。

**第六条** 学校鼓励教授承担新生研讨课、专业导论课、学科前沿类课程及开放性创新实验课程;鼓励教授为低年级本科生开设基础课或专业基础课;鼓励教授、高层次人才组成团队,开发创新创业类课程;鼓励教授、副教授通过指导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实施专业实践与创新创业教育等方式更多地承担本科教学任务。

**第七条** 教授、副教授应将科研成果融入本科课堂教学,将科研资源转化为本科教学资源,并在教学中积极引进海内外优质教学资源。

### 第三章 实施与考核

**第八条** 学院为教授、副教授完成本科教学任务提供必要的条件。校、院、系相关教学管理单位要做好相应的服务和管理工作。

**第九条** 教授、副教授因特殊情况确实无法为本科生授课的,需履行审

批程序，由本人书面申请，所在学院(部)签署意见，报教务处批准，人事处备案。

**第十条** 教授、副教授为本科生授课列入个人年度考核要求，日常考核由学院负责。学校组织年终考核时，学院须将教授、副教授完成本科教学工作量情况汇总报教务处复核，核定后交人事处备案。

**第十一条** 考核结果作为年终考核、职称晋升、晋级和岗位评聘的重要依据。

**第十二条** 学校将各学院(部)落实教授、副教授为本科生授课规定的情况列入学院教学工作年度考核内容。

#### 第四章 附则

**第十三条** 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由教务处、人事处负责解释。

## 关于调课、代课、停课的有关规定

为维护正常教学秩序，严肃教学纪律，加强教学管理，特制定本规定。

一、每学期，由教务处与各学院（部）协调确定所有课程的上课时间安排表，课表一经确定，任课教师应严格按照课表规定的时间上课，因特殊情况需要调课、代课、停课时，原则上应提前一周填写《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调课、代课、停课申请表》交相关部门审批，未经同意，不得擅自调课、代课、停课。

二、调课、代课、停课应从严控制。调课、代课、停课2节以内（含2节），由学院（部）主管院长审批，报教务处备案；2节以上，须由教务处分管处长审批。因停课缺少的课时必须另定时间补上。

三、教师因公、因病长时间请假，且又无法调课的，可请其他教师代课，代课教师须经学院（部）同意，教务处批准。

四、每月25日，学院（部）应将调课、代课、停课情况统计汇总后报教务处。

五、节假日或学校组织的大型活动需要调课、停课，由学校统一下发调课、停课通知。

六、因突发性事由，任课教师无法事先办理相关手续的，事前应及时向学院（部）或教务处报告，以便及时调整解决，事后应补办相关手续。事前不报告、事后不办理相关手续的，按旷课处理。

七、本规定适用于学校各类教学环节，包括课堂教学、实践教学等。

八、对违反调课、代课、停课相关规定的责任人，学校将按教学事故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九、本规定经校长办公会议通过后，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其他有关文件规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以本规定为准。

## 教案、讲稿编写基本要求

编写教案和讲稿是教师组织实施教学的必备资料，教育部文件要求：“教师要把主要精力投入到人才培养和教学工作中，必须做到课前认真备课和准备教案，有条件的学校应通过网络等手段公布教学大纲和教学方案，学校教务部门要适时检查教师的教案和备课情况；教师要注重教学研究，重视教学内容和方法的改革，并通过教改研究不断提高自己的学术水平和业务水平”。

为了进一步提高教师备课质量，规范教案和讲稿的编写，有效地提高课堂教学质量和水平，特制定本要求。

### 一、关于教案、讲稿

#### （一）教案

教案是指依据《学期课程授课计划表》，为完成教学大纲所规定的教学任务而准备的、以一次教学过程为单位编写的、供教学用的实施方案。教案是落实教育思想、教学方法、教学手段和教学过程组织的具体设计。

教案一般应包括以下内容：授课题目（课程名称、教学章、节标题）、教学目的和要求、教学基本内容、教学时间分配、教学重点与难点、授课的方式、方法和手段、媒体使用、作业、讨论、课后小结、辅导答疑、参考资料（含参考书和参考文献）等。

#### （二）讲稿

讲稿是教师的讲课稿，是对全部讲授内容的具体组织和表达，是讲授内容的文字描述，要求尽可能详细、全面。讲稿可以摘录教材，但不能是教材的翻版。教师在编写讲稿时，可根据学生的层次、专业、知识面、知识的连续性对教材内容进行必要的增删和概括，同时也要注意注重实践性教学内容以及案例和学科前沿的知识。

#### （三）教案和讲稿的关系

教案和讲稿均是教师教学思维与教学大纲、教材等结合的具体化结果，是教师课堂教学的依据，反映教师讲授的内容和特色。

教案和讲稿的区别在于：

1. 教案所承载的基本内容是课堂教学的组织管理信息，讲稿所承载的

基本内容是知识信息；即教案解决的是“怎么教”的问题，讲稿解决的是“教什么”的问题。

2. 教案的思路形成，受教学过程的管理逻辑支配；而讲稿的思路形成，则受教学过程的知识逻辑支配。

3. 在内容上，教案涉及的是组织性项目，讲稿涉及的是知识性项目。

4. 在表现形式上，教案则是几百字或千余字即可，讲稿篇幅则较长。

## 二、教案和讲稿的编写原则

教案和讲稿是授课教师教学思想、教学方法的重要体现，它反映教师的自身素质、教学水平、教学思路、教学经验。为此，教师应该认真分析教学内容，制定出适合听课学生的教案及讲稿，达到预期的教学目的。

（一）教案的编写要根据教学内容和教案的构成要素制定授课内容和教学实施步骤，并对所采用的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进行说明。

撰写教案首先要研析教学大纲和教材，弄清本课程的教学目的、具体章节的具体内容和要求，了解课程体系、结构、重点章节以及各章节的重点、难点。其次要注意广泛阅读本门课程的相关资料，了解本学科专业的发展方向，对课程有关内容作必要的补充。第三要了解本课程与前继课程和后续课程的关系，防止讲授内容的不必要重复。第四要了解学生已有的知识结构、理解能力，对讲授内容进行合理安排和设计。

编写教案要处理好应该教什么和学什么（目标），如何教和如何学（策略），教的怎样和学的怎样（评价）的关系。

（二）教案和讲稿要严格按教学大纲编写，并根据社会的发展及人才培养的新要求及时增加和补充前沿内容。教案和讲稿每年都应修订。

（三）讲稿一般采用书面形式，多为电子文档的打印稿。

## 三、教案编写要注意的几个环节

编写和修订教案应注意以下几个基本环节和要素：

（一）教学目的（教学目标）与要求：备课中应考虑“学习目标”、“知识要求”和“能力（技能）要求”，即学生通过整个课程或某一课堂的学习，预期达到的效果。

（二）教学内容：是指通过对教学大纲、教材和主要参考资料的研析，确定课程教学或课堂教学知识信息的总和及其重点、难点。

（三）教学方式：是教师把自己的学识传授给学生的手段。在教学中，教师应运用合适的方法和手段传授知识和技能，提高教学效果，让学生掌握学习知识的能力和办法。

（四）教学环节：是根据教学目的进行教学内容、教学方法、辅助手段（教具及现代教学手段）、师生互动、时间安排、板书设计等。

（五）教学后记：是对本次课程教学的自我评价：某个教学环节的设计，教学重、难点的把握，教学方法的应用，师生互动的设计，教学效果等课堂教学过程情况的总结与分析，为以后的教学提供经验和素材。

以上这些环节和要素中，教学环节是整个教案的主体，既体现出教学活动的逻辑程序，又要划分出若干环节或步骤，并考虑到它们的时间分配、具体方法的应用，相互间的衔接、过渡，以及教学过程与板书的协调等，充分反映教师的教学思想，体现教师的教学经验和风格。

#### 四、要求

（一）教案和讲稿的编写必须使用规范汉字。

（二）任课教师必须在上课前写出所授课程的授课教案和讲稿。

（三）教案须按学校的统一格式书写，不同专业的授课教案可有自己的特色，但应满足教学大纲需求。

（四）青年教师撰写的教案应由专业主任或带教老师审阅把关。开新课、新开课程教师开课前，必须写好二分之一以上教案及讲稿，并由专业组织审核。

（五）每门课程的教案及讲稿的管理工作由各学院（部）负责。教务处和督导组将进行教案的检查及组织全校教师教案的评比等工作。

本规定经校长办公会议通过后，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其他有关文件规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以本规定为准。

# 教师本科教学工作规程

(讨论稿)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教学行为，稳定教学秩序，保障人才培养质量，促进学校的教学和教学管理工作更加规范化、科学化，制定本规程。

## 第二章 师德修养

**第二条** 忠于职守，爱岗敬业。热爱教育事业，以对国家、学校和学生高度负责的精神履行教师职责。增强对学校事业发展的使命感、责任感，将教学工作作为履行岗位职责的第一要务。

**第三条** 勤于教学，精于业务。坚持以先进的教育理论为指导，遵循教育、教学客观规律，努力学习和运用现代化教学方法和手段。加强专业知识的学习，不断提高学术水平及业务能力，加强对所授课程的研究与理解。积极探索，勇于创新，严谨治学，善于协作，保质保量完成教学工作

**第四条** 关爱学生，教书育人。重视学生的全面发展，在教学思想上要确立学生的主体地位，同时发挥教师的主导作用。在教学活动中把“育人”放在首位，引导学生掌握学习方法，激发学生的学习积极性。

**第五条** 遵章守纪，严于律己。自觉遵守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学校、学院和各基层教学组织的工作安排，主动承担并认真完成教学任务。

**第六条** 坚持真理，守住底线。既要积极开展学术研究，又必须守好政治底线、法律底线，努力做到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

## 第三章 任课资格

**第七条** 学校新聘任教师均须参加学校举办的岗前培训，系统学习高等教育的科学理论和方法，了解教师的工作纪律、职责与义务，熟悉教学管理方面的各项规章制度，获得岗前培训合格证书后方可上岗。

**第八条** 新聘任教师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方可获得独立承担本科课程的主讲资格：

(一) 已获得岗前培训合格证书；

(二) 通过学校助教培养期的培养与考核；

(三) 按照拟开课程教学大纲的要求，熟练掌握课程的基本内容、重点和难点，熟悉教材及相关参考资料。

**第九条** 新聘任教师凡属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应担任主讲工作：

(一) 对拟主讲课程未参与辅导，或虽参与辅导，但效果不好，不具备讲课能力者；

(二) 对实验内容较多的课程，不能指导实验或实验技能较差者；

(三) 对拟主讲课程试讲效果差、无切实改进者。

**第十条** 聘请校外兼职教师、非教师专业技术职称人员授课，原则上应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由系(教研室)提出，填写《兼职教师任课表》，经学院主管领导批准后报教务处备案。

**第十一条** 确因教学需要，聘请退休教师授课的，须由开课学院提前一学期申请和推荐，经教务处审批后方可开课。

#### 第四章 课堂教学

**第十二条** 课程教学大纲是教师从事教学工作的基本文件，是考核学生学习效果的依据也是检查教师教学质量的标准。课程教学大纲应根据学科内容及其体系和人才培养计划制定，经学院审核批准后报教务处备案。在执行过程中不得改变基本内容，如确需变动，须由系(教研室)主任提出申请，经分管教学工作的院领导审批，报教务处审核备案。

**第十三条** 各门课程应优先选用国家规划教材及省级重点教材。对于发展迅速、国际通用性和可比性强的专业，应注重选用国内最新版反映学科发展前沿的优秀教材，也可引进海外原版教材。

**第十四条** 系(教研室)要围绕课程教学定期组织教学研讨活动。一门课程由两名及以上教师讲授时，需建立课程教学小组，课程教学小组要坚持集体备课制度，集思广益，取长补短，统一教学基本要求和进度。校核心课程等要设置课程负责人。课程负责人和课程教学组长对课程的教学质量负责。

**第十五条** 任课教师必须认真考虑本课程在专业课程体系中的定位，了解本课程对学生毕业要求的支撑作用。同时了解先修课的教学情况和后续课的教学要求，处理好课程间的衔接。要依据学生的知识水平和接收能力，合理安排教学内容，把握教学进度，选择适合的教学方法和手段，注

重因材施教。

**第十六条** 任课教师应按教学大纲规定的教学内容拟定课程的教学日历，经系(教研室)主任审核后，在开学第一周提交所在学院。

**第十七条** 任课教师必须认真备课，按教学大纲要求，深入钻研教材，大量阅读教学参考资料，抓住教学中的基本概念、基本理论、基本技能和每个章节的基本要求，明确重点、难点，科学合理地安排教学内容，撰写教案和比较详尽的备课笔记，并注意不断地更新和充实，以适应学科发展和实际应用的需要。

**第十八条** 课堂讲授应做到：思路清晰、概念准确、论证严密、逻辑性强，重点、难点突出、深广度适宜，反映本学科和相邻学科的新成果、新进展，让学生了解学科中的问题和争议，理论联系实际，传授解决实际问题的思路和方法，注重学生的能力培养，特别是创造性思维的培养。切忌照本宣科，平铺直叙，脱离实际。力求语言清晰、流畅、生动，板书和多媒体演示清楚规范。

**第十九条** 教师应注重课堂教学的互动，尊重不同意见的发表，鼓励具有创新精神的见解，让学生充分阐明自己的观点，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引导学生正确理解和掌握课程内容。

**第二十条** 教师要检查学生的到课情况，教育和督促学生遵守课堂纪律，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并向学生所在学院反映。

**第二十一条** 教师不得在课堂教学及其他教学活动中散布违背四项基本原则的言论及其他有悖社会公德的错误思想和观点。

## 第五章 课外辅导

**第二十二条** 课外辅导的重点是培养学生自主获取和掌握知识的能力。其主要任务包括：指导学生掌握科学的学习方法，合理安排时间，提高学习效率；指导学生阅读教材和参考书，查阅文献资料，提高自学能力；指导学生完成作业及其它课外学习任务。

**第二十三条** 辅导答疑可采用集体答疑和个别答疑两种方式，集体答疑由教研室统一安排时间和地点，个别答疑由教师个人在指定时间、指定地点进行。鼓励教师将网络答疑作为教学辅导方式的补充，及时解答学生学习中遇到的问题。教师应做好辅导答疑记录，以便积累教学中的经验教训，为开展教学研究、改进教学工作积累资料。

**第二十四条** 辅导教师在主要负责辅导答疑的同时必须跟班听课，了解讲课内容和进度。辅导中要注意收集学生学习中带倾向性的问题，及时向主讲教师反映学生的学习状况、要求和意见，以便改进课堂教学的效果。主讲教师应在业务上和教学方法上对辅导教师进行指导。辅导教师上习题课和辅导课，须和主讲教师共同研究决定教学安排。

## 第六章 实践教学

**第二十五条** 各类实践教学环节均应由相关系(教研室)组织教师按人才培养计划的要求拟定教学大纲并确定实施方案。

**第二十六条** 教师准备每一次实验课都要按实验大纲的要求设计实验方案和实验内容，在上课前检查仪器设备是否完好，以保证实验顺利进行并达到实验的预期目的。

**第二十七条** 教师指导实验应严格要求，加强检查，不准未进行预习者做实验。在实验进行过程中，教师必须在实验室巡视指导，启发帮助学生解决实验中出现的問題。

**第二十八条** 各学院及各实习基地应安排有经验的教师和专业技术人员按《校外实习管理办法》的要求指导学生实习。指导教师负责组织和指导学生完成大纲规定的实习任务，解答学生在实习过程中遇到的疑难问题，批阅学生的实习报告，考核学生的实习成绩和做好实习队(组)的总结工作。实习中如遇重大问题，应及时上报学院和教务处。

**第二十九条** 教师指导毕业设计(论文)、课程设计应严格按照《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本科毕业生毕业设计(论文)工作规程》和《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课程设计管理办法》的要求，认真负责地完成指导任务。

**第三十条** 对单独设置的实验课程或含有实验的理论课程，参加实验数量少于规定学时数 2/3 的学生，取消课程考核资格，待实验补做合格后，方能参加补考。

## 第七章 课外作业

**第三十一条** 教师应根据课程教学要求布置相应的作业，作业的形式和完成作业的方式可依据课程性质确定，作业内容既要密切结合课堂教学内容，又要有利于加强学生的思维训练，提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第三十二条** 教师批改作业要认真、仔细、保质保量。理论课程作业

必须批改 1/2 以上，实验和实习报告必须全部批改。教师必须进行作业批改登记，对不合要求的作业应退给学生重做；对作业中出现的普遍问题教师要予以重点解决。

**第三十三条** 学生平时作业的完成情况，应作为学生修读课程的成绩考核依据之一。对无故缺交作业者，教师应及时督促学生补交，考试前缺交作业超过 1/3 的学生，取消其考试资格。

## 第八章 考试

**第三十四条** 考试日程由教务处统一编排，任课教师应在考试前三周告知学生，任课教师和监考人员不得随便更改考试时间和地点。

**第三十五条** 考试方式应符合课程教学大纲要求，可采取闭卷、开卷、半开卷、口试、笔、口笔兼试、小论文、专题研究报告等形式。

**第三十六条** 考试命题应以课程教学大纲为依据，反映本课程的基本要求，兼顾概念理解、应用、分析、综合运用等方面的内容。试题既要考察学生对知识的掌握情况，又要考察学生能力，特别是综合运用能力。试题的内容应覆盖大纲要求的主要知识点，题量应与限定时间相匹配。试题表述要简练、明了、准确。校公共基础课、专业基础课和各专业主干课程要建立试题库和试卷库。

**第三十七条** 课程考试应同时拟制至少两套试卷和参考答案(含评分标准)，其题量和难度应大致相同，并经系(教研室)主任审核，分管教学院领导审批后方可使用。

**第三十八条** 教师不得泄露考题，对学生提出的揣摩、探询试题内容的问题应拒绝回答。在考试过程中不得给学生以任何提示，违者将按教学事故查究处理。

**第三十九条** 监考教师应严格按照《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本科教学考试工作实施细则》的要求，认真履行监考人员的职责，做到严明纪律、杜绝作弊、服务考生。

**第四十条** 考试成绩评定要公正、客观，在评分过程中要严格执行评分标准，保证评分标准有较好的信度和效度。

**第四十一条** 基础课要实行系(教研室)或教学小组集体阅卷评分制度，并由系(教研室)主任负责检查阅卷评分情况。必要时，教务主管部门可组织有关人员阅卷评分情况进行抽查。

**第四十二条** 任课教师根据课程教学大纲规定进行课程成绩评定，并在考试结束后五日内登录教学管理系统填报并打印《成绩登记表》，由本人签名确认并经系(教研室)主任审核签字后交开课学院存档。考试结束后任课教师应作考试成绩分析总结，以进一步总结教学工作。同时将考试情况分析表交系(教研室)。

## 第九章 指导毕业设计(论文)

**第四十三条** 毕业设计(论文)指导教师应由本校具有讲师(或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教师担任，未通过青年教师助理教学制度考核的教师不能单独指导毕业设计(论文)，但可以协助指导毕业设计(论文)。学校鼓励学院、专业积极聘请校外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或技术人员担任指导教师，单独或与校内教师联合指导毕业设计(论文)。对于初次指导毕业设计(论文)的指导教师，系(教研室)要按照学校有关规定指定有经验的教师加以指导。

**第四十四条** 指导教师要拟定毕业设计(论文)课题，审定学生拟定的总体方案和工作计划，及时把握好学生毕业设计(论文)的进度及质量要求，根据学生的工作能力、工作态度、设计(论文)质量等写出评语，给出评分，指导学生毕业设计(论文)相关材料的归档。

**第四十五条** 毕业设计(论文)成绩的评定，要严格按照毕业设计(论文)评分标准进行。各专业要按学科性质成立答辩小组，也可邀请科研单位及有关专业人员参加。答辩时要向学生质询课题中的关键问题，重点考察学生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 第十章 教学纪律

**第四十六条** 教师应主动承担学校安排的教学任务，在正常情况下，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诿已安排的教学任务。

**第四十七条** 教师因生病等原因，需要临时调整上课教师、时间、地点的，可以进行调(停)课。调(停)课需填写相关申请表，经所在学院分管教学工作的院领导审核签字同意后，送教务处办理调(停)课手续。除突发情况外，调(停)课手续应在调(停)课两个工作日前办理，调(停)课信息由任课教师或开课学院负责通知学生。教师未经批准或未按规定程序办理相关手续，不得擅自变更上课教师、时间和地点。按正常程序调(停)的课时

应及时安排补课。

**第四十八条** 任课教师应至少提前 5 分钟进入教室，以做好上课的准备工作。要严格遵守学校的作息时间表，准时上、下课。学校统一决定安排的停课经分管本科教学工作的校领导签字批准后由教务主管部门负责通知各学院。节假日停、调课安排统一由校长办公室通知。

**第四十九条** 任课教师必须严格按照教学大纲规定的内容和教学日历拟定的进度实施教学，不得随意增减学时和变更教学内容。

## 第十一章 教学考核与评价

**第五十条** 教师应主动配合学校开展教学考核与评价工作，根据评价结果及反馈意见，实现持续改进。

**第五十一条** 考核教师教学工作以教师的基本职责、教学态度、教学能力、教学方法和教学效果为主要内容。着眼于实际的教学活动，着重考核思想品德、业务水平和工作成绩。

**第五十二条** 对在教书育人、教学质量、教材建设、教学改革、教学研究、教学管理等方面成绩显著的教师，经系(教研室)推荐，学院初评，校教学委员会及相关的专门委员会评定，可分别给予教学奖励。奖励以精神奖励为主，物质奖励为辅。具体方式有：通报表扬、发放奖状、证书、奖品和奖金。

**第五十三条** 对教师在教学过程中违反教学纪律，发生教学事故者，按《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教学事故认定与处理办法》作相应处理。

**第五十四条** 经考核与评价，教学效果差的教师，必须限期改进教学，否则教学质量监控领导小组可取消其主讲资格。

**第五十五条** 教师教学考核结果按相关规定归档，并作为聘任、晋级、职称评定、奖励金发放的主要依据之一。

## 第十二章 条附

**第五十六条** 本规程适用于全日制本科教学。

**第五十七条** 本规程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第五十八条** 本规程由校长办公会议讨论通过执行。

# 课程考试全程管理的规范性要求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课程考试是课程教学的重要教学环节，是检验教学效果的主要依据，考试也是促进教风和学风改善，有效提高教学质量的指挥棒，因此考试工作的全程管理是教学过程的基本管理之一，做好考试管理工作对促进教学质量提高，促进教风学风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第二条 课程考试分为两类：考查课程和考试课程。

期末考试一般安排在 16 周（考查课程）和 19 周（考试课程），期末考试课程一般 4-5 门。

第三条 考试环节包括考前复习、命题组卷、考试组织、考场监考、试卷批阅、总评和成绩录入、试卷复核、装袋保存、试卷评估等九个过程。

为了充分发挥考试的作用，加强考试环节的全程规范管理，特制订本规范性要求。本规范性要求适用于期末考试（含考查课程的期末考试）。

## 第二章 考前复习、考试命题和组卷

第四条 教师应严格按照教学进度计划完成教学任务，认真按照教学大纲的要求进行全面系统的考前复习，复习过程中要耐心辅导答疑，但禁止泄漏考题，也不能指定考试范围。

第五条 多名教师任教同一门课程时，应从教学水平高、工作责任心强且具有较高学术水平的教师中产生命题教师。命题教师必须保证试题质量，按时完成命题、组卷任务，并对试卷质量负责。命题教师对试题要严格保密，考前严格禁止泄漏试卷内容。

第六条 考试形式：笔试、口试、闭卷、开卷、操作、机考等。课程考试的形式由专业（教研室）主任决定，经学院主管院长批准后报教务处备案。

第七条 考试命题必须以教学大纲为依据，并与考试形式相适应，重点考核学生的基本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的学习和掌握情况，考查学生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能全面衡量学生的知识、能力水平。不出偏题、怪题。不能出现政治性、科学性和文字性错误。

第八条 试题的表述要明确、清楚，不会产生歧义，有利于学生正面

理解题意。

第九条 试卷必须覆盖课程教学大纲规定的每一章和 80% 的节。

第十条 试卷题型结构及分值分布合理，分数标识正确。

题型尽量多元化。客观题（多项或单项选择题，是非判断题）合计不超过 50 分；主观题（填空题，简答题、论述题、计算题或操作题）合计不低于 50 分。

各题的分值与其重要程度、复杂程度相当。

卷面分数标识正确，即各小题分数之和等于大题得分，各大题分数之和等于 100 分。

特殊类型的课程和教改课程的试题类型和分值设置如需突破以上限制，可由专业主任（或教研室主任，下同）提出具体方案，经学院主管院长审核批准报教务处备案后执行。

第十一条 试卷的份量恰当，以任教本课程的非命题教师试做时间为考试时间的一半左右为宜。试题难易程度呈现梯次结构：基本题 60 分左右，中等难度题 30 分左右，较难题 10 分左右。预期试卷的考试成绩应呈正态分布。

第十二条 考试时间与同种试卷。

考查课程考试时间为 80 分钟，考试课程考试时间为 80 分钟。考查课程的同种试卷为 A、B、C 三份，考试课程的同种试卷为 A、B 两份。每份试卷要分别附标准答案及评分标准。各试卷的答案和评分标准必须科学严谨、准确无误。

同种试卷必须做到覆盖面、难易程度、题目份量相当。

除机考课程之外，同种试卷中不能有完全相同的试题。相似试题（指题目类型、题目条件、回答对象都相同，仅条件中的原始数据不同的试题）重复率不超过 20%，与近三年试卷的重复试题分值不超过 40%。

第十三条 公共必修课及两个以上教学班级开设的具有相同学时数、使用同一教材的同一门课程，要使用同一试卷在同一时间考试。

第十四条 校级以上精品课程、已建立试题库的课程（包括机考课程），考试题一般要从试题库中抽取。考前要认真检查试题库覆盖的完整性和试题难度分布情况，并随机抽查组卷质量。

第十五条 试卷格式按“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试卷格式模版”的要

求执行。

第十六条 试题组卷完成、命题教师校对无误后，将同种试卷（考试课程为 A、B 两套，考查课程为 A、B、C 三套；机考课程为随机组卷的两~三套）和相应的参考答案及评分标准提交专业（教研室）主任审核。审核人要根据《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试卷审批表》中的相关条款逐项对试卷进行严格审核，并签署审核意见。主管教学的学院（部）领导审批后，在规定的时间内将试卷、参考答案、评分标准以纸质和电子两种版本连同填好后的试卷审批表提交教务处。除机考课程之外，各课程考试均由教务处随机选取正考试卷和补考试卷。

专业（教研室）主任是试卷质量的最终责任人。

### 第三章 考试组织与监考

第十七条 考查课程的期末考试由学院（部）组织，一般在 16 周考查结束。考试课程的期末考试由教务处统一组织，一般安排在 19 周。教务处负责印刷试卷，调配考试时间、考场和监考员，监考任务书，组织学院（部）秘书分装试卷。试卷分装加封后存放在保密室。学院（部）秘书负责印发学生准考证。

任课教师要加强平时考勤，在考试前两周如实上报缺课超过三分之一以上不准参加期末考试的学生名单。具体流程和要求。

第十八条 考试课程和考查课程的补考在下一学期开学初由教务处统一组织，补考的规范和正考相同。

第十九条 监考教师的数量由教务处根据考试工作量提出，并分配到相关学院（部）。参加监考的人员名单由各学院（部）在规定时间内报教务处，由教务处统一调配。原则上每个专职教师必须在考试周到校三天，参加监考。

监考人员原则上由教师（含辅导员和学院部、专业、教研室领导）组成。监考人员数量不足时，可聘请部分责任心强、有监考经验的其他人员担任。监考人员收到教务处的监考任务书后，如因故不能参加监考，在考试前 3 天向所属学院（部）提出，由学院（部）调配后报教务处。禁止私自临时请人代为监考。

第二十条 命题教师在该课程考试时必须到考场巡考（或监考），解答监考教师无法解答而又必须解答的试卷问题，实地掌握自己命题的试卷

的难易程度，观察在开考后 1 小时内有无大面积的学生提前交卷的现象。

第二十一条 学生参加考试要做到五必须。

第二十二条 监考人员要以高度负责的精神严格维护考场纪律，制止违纪行为，确保考试顺利地进行。监考教师除了要按照第二十一条的要求认真检查参考学生是否做到五必须外，还要做到七必须七不要。

考试的组织质量由教务处负责控制和公布。

#### 第四章 试卷的批阅

第二十三条 各门课程考试试卷的评阅工作，在各学院（部）的统一领导下，由课程归属的专业（教研室）负责组织。实行阅卷人责任制，阅卷人对自己批阅的部分负责。使用相同试卷的同一门课程有几个教师任课的，要采取流水作业的方法阅卷，使评分标准保持一致。

机考课程要认真检验系统关于阅卷的设定，由计算机自动阅卷，并进行手工抽查复核。

第二十四条 批阅试卷原则上须在该课程考试结束后的 3 天之内完成。

第二十五条 每份试卷、每道题的批阅都必须按照试题的参考答案和评分标准执行。未经批准，阅卷教师不得擅自更改答案和评分标准。

第二十六条 若阅卷教师发现原参考答案或评分标准有误，应立即向专业（教研室）主任汇报，由专业（教研室）主任召集命题教师和相关人员进行检查，确认有误后提出更改意见，经主管教学的学院（部）领导审核批准后，评卷教师方可按照更改后的答案或评分标准阅卷。同时，教学秘书将修改后的参考答案和评分标准报教务处备案。

第二十七条 试卷一律用红色笔批阅。

第二十八条 考试成绩按百分制评定。卷面一律不打负分。

第二十九条 批阅过程标记：正确√，错误×。记分：每个大题题号的左侧应注明得分。

问答、论述、计算题等应在小题的题号前注明该题得分，有分步记分的，应在答案要点或计算步骤右侧给小分。

填空、选择、判断等客观类型的小题题号前可不记分，只在错误处划线。

批阅非标准试卷和技能课考试试卷时，要按照评分标准批阅，有批注或评语、分项成绩分、总分、批阅人签名和批阅日期。

第三十条 总分栏中大题所得分数必须与各大题题号左侧的得分一致。总分必须等于各大题得分之和。总分如有小数点，应四舍五入为整数。记录得分的字迹应清晰工整。总分栏处阅卷教师须签全名。

第三十一条 每份试卷批阅后要认真检查，以防漏判、错判。发现问题要及时补正。更正时，教师应在错误的分数上划杠，在一旁另写上正确分数。更正处必须签全名。

第三十二条 阅卷完成之后要进行仔细复查，经确认无误以后，方可拆卷登分，登分后不得再改动卷面分数。

第三十三条 在批阅试卷过程中，教师如发现有雷同试卷，须向专业（教研室）主任及时报告，作进一步调查。

## 第五章 总评成绩的确定、录入和修改

第三十四条 根据课程具体情况，课程责任学院（部）负责确定平时成绩、期中测验、实验（实训）成绩、期末考试成绩在总评成绩中所占的折算比例，在开学初由教师向学生公布。

第三十五条 平时成绩的评定以学生到课、课堂讨论、完成实验、完成课外习题、作业、各类随堂测验等方面的情况为依据，评定方案要在开课初向学生公布。在平时教学中，教师应及时记录学生平时的学习状况，使平时成绩的评定有据可依。

第三十六条 总评成绩的计分制：考试课程使用百分制（精确到个位）；考查课程使用五级计分制（优秀： $\geq 90$ ，良好：80-89，中等：70-79，及格：60-69，不及格： $< 60$ ）；《形势与政策》课程使用二级计分制（合格： $\geq 60$ 分，不合格： $< 60$ 分）。

第三十七条 成绩录入。录入工作实行任课教师个人负责制，要在规定日期之前完成成绩录入。录入成绩时要严格按照教务管理系统要求的程序进行：处理选项（共7个，在录入页面成绩表的上方）—登录分数—保存—检查修改—提交。

特别要注意的是，保存以后，一定要仔细检查，在确认所有选项和录入的成绩没有错误之后再按下“提交”按钮。

提交之后，按班级打印三份《学生成绩单》，教师签名之后连同填好的《考试质量分析表》交学院（部）教学秘书。

各项成绩一旦提交系统，系统本身将不再允许修改。如确实需要补录

或修改，按第三十八条规定的程序执行。

第三十八条 在教务管理系统中补录（修改）学生成绩的程序：

- （一）教师本人填写补录（修改）成绩申请表一式两份；
- （二）专业（教研室）主任初审，学院主管院长复审；
- （三）教务处处长审查批准；
- （四）系统管理员根据批准后的申请书进行补录（修改），并将申请表存档；
- （五）学院（部）将另一份申请表存入教师个人教学档案。

## 第六章 批阅试卷的复核

第三十九条 每学期开学第一周，各学院（部）要组织专人对试卷的批阅质量按第四章的要求逐项进行复核。

第四十条 在复核批阅试卷中发现的问题，应当通知阅卷教师，要求今后改正，并记录在教师的教学档案中。若发现有确实需要更改学生成绩的情况，按第三十八条执行。

第四十一条 全部试卷复核结束后，复核人员应认真填写试卷批阅复核表。

## 第七章 试卷的装袋及保存

第四十二条 阅卷、复核、录入结束后，任课教师要以班级为单位，按照学号的顺序，将试卷装袋。同时将成绩单、质量分析表和试卷批阅复核表等文件一并装袋。任课教师要认真填写试卷袋上的各个项目。补考结束后要及时将补考成绩单和试卷存入相应班级的试卷袋中。试卷袋装袋清单见。

第四十三条 以设计（作品）、论文、调研、分析或实验报告作为试卷的，任课教师要按照班级、学号由小到大顺序进行装袋；机考课程，学生的答卷要与试题、参考答案与评分标准一起刻录成光盘进行保存；技能考试的课程，任课教师也要按照班级、学号顺序将评分表与评分标准一起装袋。其他相关材料，如作品、照片、录音、录像等要注明课程、班级、学期后归档保存。

第四十四条 装袋的试卷由各学院（部）负责保存，并有专人负责。试卷袋应按照学年、学期、专业、班级和课程的分类存放，便于查找和存

取。

第四十五条 存放试卷袋的房间应注意通风、防晒、防潮。

第四十六条 因机构、人员变动而需要变更试卷袋存放地点或管理人员时，必须办理交接手续。因故需要移动试卷袋时，必须要有专人负责，做好清点工作，防止试卷损坏或丢失。

第四十七条 除另有特殊规定之外，试卷保存期限为自试卷装袋到学生毕业后满一年。存放期满，由学院（部）统一处理。

第四十八条 对有保存价值的学生作品、创作产品等实物以及可作为资料的设计、论文等，要登记造册，由各学院（部）长期存放或展示。

## 第八章 试卷的评估

第四十九条 每学期开学第二周，教务处和督导室聘请督导员和有关专家抽查评估上学期考试试卷的命题、批阅和装袋保存质量。

（一）试卷命题质量评估依据：

1. 第二章试卷命题规范和试卷审批表；
2. 考场情况记录表：检查在二分之一考试时间内学生提前交卷的人数是否超过 50%。
3. 学生成绩登记表：检查成绩分布情况：平均分大约在 70-80 之间，区分度（标准差）不低于 10，不及格率一般不超过 15%，优秀率一般不超过 10%。

（二）试卷批阅质量评估依据：

1. 第四章试卷批阅规范；
2. 考试情况统计分析是否科学、全面、深入、细致；
3. 试卷批阅复核表。

（三）装袋保存质量评估依据：第七章试卷装袋保存规范。

抽查评估结束后，评估人员填写“试卷质量和批阅质量评估表”，并做出评估结论。

## 第九章 附则

第五十条 违反以上规范的，要及时整改，情节严重的将追究个人责任，根据《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教学事故认定及处理办法》处理。

第五十一条 本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以往规

定与本规定不符者，以本规定为准。

## 监考人员守则

一、监考是一项严肃的工作，监考人员必须以高度的责任心，做好监考工作，既要维护考场纪律，又要关心考生，保证考试顺利进行。

二、监考人员必须在开考前 30 分钟到指定地点领取试卷，核对考试科目，检查试卷袋封条等，如无问题，方可办签收手续。

三、监考人员必须在开考前 15 分钟进入考场，先检查黑板、桌面等有无字迹，再检查地面、桌内有无纸片等，然后打开试卷袋，核对试卷考试科目、份数是否相符，若发现有误，应立即向巡考人员报告，及时处理。

四、考试前 10 分钟，准许考生进入考场。监考人员应要求考生将书本、笔记等与考试有关的物品放到指定位置，告知考生关闭一切通讯工具并对号入座，同时核对考生的学生证和准考证。然后，宣读考场纪律，并宣布考试科目和考试时间。

五、考试过程中，监考人员必须关闭一切通讯工具和电子产品，不得擅自离开考场，不得闲谈、吸烟、看书看报，或做其它与监考无关的事情。

六、考试过程中，监考人员必须巡视考场、监督考生遵守考场纪律。发现违反考场纪律的现象，应立即予以制止；确认是作弊行为的，必须取得相关证据，没收考卷，并由考生当场签名确认，再按考试管理的相关规定作出处理，同时在“考场记录”上写明具体情节和处理意见。

七、监考人员不得与考生随意交谈，对试题内容不得作任何解释和提示，但对字迹不清的，可向考生说明。

八、终考后，监考人员应迅速收齐试卷，核对份数，认真填写考场记录。若发现试卷缺少，必须立即追查。

九、监考人员必须按照考试管理的相关规定，严格遵守考场纪律。若发现监考失职或袒护、包庇考生作弊者，学院将视情节轻重，按有关规定处理。

十、本规定经校长办公会议通过后，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其他有关文件规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以本规定为准。

## 学生考试违规处理办法

根据教育部颁布的《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等文件的精神，为进一步加强我校考试的组织和管理，严肃考风和考纪，促进校风、学风建设，特制定本办法。

### 第一条 考试违规的分类

学生考试违规分为考试违纪、考试作弊两类。

### 第二条 考试违纪的认定

考生不遵守考场纪律，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认定为考试违纪：

（一）不服从监考人员的安排与要求不到指定位置就座，不出示考试证件，扰乱考场秩序的；

（二）在考场高声喧哗，严重干扰考场纪律的；

（三）将禁止带入考场的物品（如纸条、书籍、笔记、通讯设备、带有储存功能的计算器等）带入考场，并且不按规定放在指定位置的；

（四）未将书包和其它非考试必须用品放在指定位置的；

（五）开考后 30 分钟内擅自离开考场或将试卷、答卷、草稿纸带出考场的；

（六）全国大学外语四、六级考试、上海市英语应用能力考试中途强行离开考场的；

（七）其它考试违纪，但尚未构成考试作弊行为的。

### 第三条 考试作弊的认定

以不正当的手段获得或者试图获得试题答案、考试成绩，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不论实际获益与否，认定为考试作弊：

（一）考试过程中被发现，身边携带与考试内容相关文字材料的；

（二）考试过程中，偷看、抄袭、使用暗号或通讯设备传递、获得或试图获得试题答案等信息的；

（三）考试过程中，传、接物品或者交换试卷、答卷、草稿纸的；

（四）在试卷上填写与考生身份不符的姓名、考号等信息的；

（五）被举报在考场墙上张贴与考试内容相关的纸条，在考场墙上、桌椅上书写与考试内容相关的字迹并证据确凿的；

（六）考试作弊行为被查实而威胁、侮辱、诽谤、诬陷考试工作人员

或其他学生的；

(七) 有意销毁试卷、答卷或者其他考试材料的；

(八) 充当“枪手”替他人考试或雇佣“枪手”替考的。

#### **第四条 考试违纪的处理**

(一) 给予违纪考生口头警告，要求其立即改正，改正后方可继续参加考试。

(二) 若口头警告无效，则立即终止其参加考试，其考试成绩以零分计，且取消其参加此后一年内的一切学生评优、评奖资格。

(三) 对考试违纪而被终止考试的考生，给予其警告处分；情节严重并造成恶劣影响者给予记过处分。

(四) 学生出现考试违纪第 6 条，则此后连续两次取消其相应级别考试的报名资格。

#### **第五条 考试作弊的处理**

(一) 学生考试作弊，则立即终止其考试，该门课程注明“作弊”并以零分计。经教育表现良好确有悔改，可以对该课程给予补考机会。通过该课程考核、方可取得相应学分。且取消其参加此后的一切学生评优、评奖资格。

(二) 学生出现考试作弊第 1、2、3、4、5 条，给予记过处分；情节严重并造成恶劣影响者，给予留校察看处分。

(三) 学生出现考试作弊第 6、7、8 条，给予留校察看处分；情节极其严重并造成恶劣影响者，给予开除学籍处分。

#### **第六条 考试违纪、作弊的处理程序**

(一) 由监考人员负责当场取得考生考试违纪、作弊的人证、物证、旁证材料，并向教务处提交；

(二) 监考人员在违纪、作弊试卷上标注“该试卷以零分计”字样并签名，监考人员将违纪、作弊以及取证等情况清楚填入《考场情况登记表》和《考生违纪、作弊认定书》；把违纪、作弊试卷、《考场情况登记表》和《考生违纪、作弊认定书》交教务处备案；

(三) 监考人员要求违纪、作弊考生即时前往教务处考务办，以书面形式叙述其违纪、作弊的具体情节，由教务处备案。如因各种原因，违纪、作弊考生未能即时前往教务处考务办的，所在班级辅导员应通知该考生到

教务处补写书面材料；

（四）考试结束后，教务处负责根据本办法有关条款，具体审查考生考试违纪、作弊情况，提出相应的处理意见并报分管院长；

（五）学校批准同意后，由教务处发布考试违纪、作弊处理结果的文件，并将该文件提交学生处；

（六）违纪、作弊考生所在学院负责有关学生的思想工作及其它后续相关事宜（含学生提出申诉等）；

（七）学生处负责将违纪、作弊考生受处分的文件存入学生档案。

**第七条** 本规定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2018年3月修订）

# 校外实习管理办法

(讨论稿)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校外实习是本科教学计划中重要的教学环节，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校外实习(以下简称实习)工作管理，提高实习教学质量，结合我校实际，特制订本管理办法。

**第二条** 实习工作实行在学校统一领导下的校、院、系三级管理制度。教务处在分管教学工作的校领导的领导下，统筹全校实习工作。具体负责全校实习宏观管理工作，包括指导性文件的制定、审批实习大纲及实习计划、分配和审核实习经费、协调各学院建立实习基地、组织实习教学检查和质量评价等工作。

学院负责本学院内相关实习教学的组织工作，分管教学工作的院领导为学院实习教学的直接领导者和组织负责人，全面负责实习教学大纲审定、年度实习计划审核、实习基地建设、实习教学质量监督等工作。

系(教研室)负责所承担各类实习教学的实施工作，负责拟定实习教学大纲及实习指导书、编报年度实习计划、落实实习教学任务等工作。

## 第二章 实习大纲和实习教学计划

**第三条** 实习教学大纲是组织和检查实习教学工作的主要文件和依据。各专业应根据培养计划的要求，认真组织编写和修订实习教学大纲，经学院分管教学工作的院领导审核同意后报教务处备案。实习教学大纲的内容应包括目的与要求、内容与方式、地点与时间分配、考核与成绩记载等。

**第四条** 为提高实习效果，各专业应组织有关教师根据实习教学大纲编写实习指导书，详细说明实习要求和完成实习教学大纲规定内容的办法，并在实习开始前下发给学生。

**第五条** 按照专业培养计划的要求，学院应于每年十月组织各专业填写下一年度实习计划，并报教务处审定。各专业应按审定后的年度实习计划执行。

**第六条** 若确需调整实习计划，应由系主任提出申请，说明调整理由，确保调整后的实习计划符合培养计划要求，经学院分管教学工作的院领导审核后，报教务处批准。

### 第三章 实习基地

**第七条** 每个专业至少建设 5 个相对稳定的校外实习基地。选择实习基地应考虑能满足实习教学大纲的要求，尽可能体现“就地就近、互惠互利、专业对口、相对稳定”的原则。

**第八条** 学校与符合实习基地条件的企事业单位签订实习基地协议书。签订协议书后，实习基地可挂“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实践教学基地”标志。

**第九条** 学校鼓励相关学院及专业共享实习基地的教学资源。倡导各学院与实习基地建立长期合作的互惠关系。

**第十条** 教务处会同有关学院不定期到实习基地检查，评估实习基地的实习教学条件及实习开展情况。对协议到期的实习基地，根据双方合作意向与合作成效，可办理协议续签手续。

### 第四章 实习方式和实习组织

**第十一条** 各学院可根据专业特点、实习要求采取集中和自主两种方式组织实习：集中实习是在学校统一安排下，由专业教师带队到实习基地进行；自主实习是在专业教师的指导和监督下，由学生自行联系实习单位进行，同一实习单位应尽量不少于 2 人。

**第十二条** 自主实习必须按下列程序联系落实实习单位：学生本人将实习大纲送交拟实习单位，实习单位在确认有条件满足实习要求的情况下，委派一名中级及以上职称的人员担任实习学生的指导教师，并将接收学生实习的意见、要求以及指导人员名单反馈给学生所在学院，学院审核同意后，方能批准学生前往实习。所有联系工作须在实习前一个月完成。

**第十三条** 实习指导教师选派：

(一)系(教研室)应选派教学经验丰富，对实习基地(单位)业务较熟悉，工作责任心强，有一定组织能力的中级及以上职称教师担任实习指导教师或在实习单位聘请兼职指导教师。不得用进行教学实践的研究生或助教替代指导教师；

(二)集中组织的实习，实习指导教师原则上按 1:15-30(学生数)的比例配备；

(三)对自主实习的学生，各专业应配备教师负责实习过程的检查及考

核工作；

(四)初次承担指导实习的教师，应提前到实习单位熟悉、了解情况。并配备有一定指导经验的教师负责实习工作。

#### **第十四条 实习指导教师的职责：**

(一)实习前应提前了解和熟悉实习单位的情况，拟订实习进度计划，做好相关准备工作。

(二)加强与实习单位的沟通，争取实习单位的支持和帮助，及时向所在学院汇报工作进展。

(三)实习过程中，要加强指导，严格要求，组织好各种教学活动，引导学生深入了解生产实际及工作流程，要布置一定量的思考题或作业，及时检查与督促。

(四)实习期间做好学生的思想工作，关心学生的身体健康和生活情况，并经常对学生进行安全、保密教育，以防止发生事故。

(五)对在实习期间违反纪律的学生，应及时给予批评教育，对情节严重、影响极坏者有权停止其实习，并将情况和意见及时向所在学院报告。

(六)实习期间应当言传身教，为人师表。不得擅自离开岗位从事其他工作，不得私自找人顶替。原则上不得请假，如遇特殊情况必须请假，应经学院分管教学工作的院领导批准，并指派其他教师顶岗。

(七)实习结束后，要认真阅读学生实习小结，结合实习中的情况与问题，评定学生实习成绩并认真做好实习工作总结，交所在学院。

#### **第十五条 对学生的要求：**

(一)实习学生应按实习大纲和实习进度计划的要求，认真完成实习任务。

(二)要重视向实际学习，尊重工程技术人员和工人师傅，并服从指导。

(三)实习期间严格遵守实习纪律和实习单位有关规章制度，不准在实习期间擅自外出，不得迟到、早退和无故缺席，不得酗酒、抽烟，注意安全。

(四)实习期间应主动参加实习单位安排的公益劳动等活动，在条件下尽量帮助实习单位多做工作，为维护好实习单位与学校关系做出贡献。团干部、班干部要主动承担和协助教师做好各项工作，发挥党团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五)学生在实习期间无特殊原因不得中断实习。确需中断实习，必须经所在学院审核后报教务处批准。

(六)实习期间应认真记录每天的实习情况，实习结束后撰写实习报告。

(七)集中实习的学生应服从实习指导教师和实习基地的统一管理，集中往返、集中住宿。

(八)自主实习的学生在到达实习单位后，必须根据单位的实际情况，与实习单位指导教师一起制订好实习计划，并及时将实习计划报所在专业负责实习工作的教师。

## 第五章 考核与总结

### 第十六条 实习考核：

(一)学生必须完成实习大纲所规定的全部任务，方可参加考核。自主实习的学生回校后也应进行相应的考核。考核的方式可采取口试、笔试、答辩或其他有效方式。

(二)实习成绩应根据学生的实习态度、任务完成情况、实习笔记、实习报告、实习基地(单位)指导教师的评语以及笔试、口试成绩进行综合评分，按优、良、中、及格、不及格五级记分。

(三)凡具备下列情况之一者，实习成绩均以不及格认定：

1. 未达到实习大纲的基本要求，实习报告马虎潦草，内容有明显错误；考核时不能回答主要问题或有原则性错误。

2. 学生在实习期间因故请假的时间超过全部实习时间的三分之一以上者。实习中无故旷课超过三分之一者，除实习成绩不及格以外，还须按相关规定进行纪律处分。

(四)实习成绩不及格的学生需重修，方能取得相应学分。

**第十七条** 实习结束后，指导教师要认真做好总结工作(内容包括：好的做法及取得的效果、经验教训和工作建议、经费使用情况等)，于实习后一周内交院(系)汇总由学院保存。

**第十八条** 学院应认真做好年度实习总结工作，并于春季学期开学第一周将年度实习总结报告报送教务处。

## 第六章 附则

**第十九条** 实习经费的使用与管理按照学校统一要求执行。

**第二十条** 本办法适用于全校各专业校外实习。

**第二十一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 辅修制实施办法

(讨论稿)

**第一条** 为了优化学生的知识结构,把主修专业学业成绩优良的学生,培养成为同时具有主修专业和辅修专业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的人才,根据学校实际,制定本实施细则。

**第二条** 辅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应坚持有利于培养复合型人才和有效利用教学资源的原则。课程设置与课程体系应包括本专业的主要课程。

## **第三条** 学分与学制

1. 学生须修满辅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的全部课程,并取得规定学分。辅修专业学分为 24 学分。

2. 辅修专业的课程在主修期间修读,原则上安排在第 4 至 7 学期进行。

3. 学生在一学期内,主修专业课程或辅修专业课程不及格学分达到 6 学分者,取消辅修资格。

## **第四条** 申请条件与审批程序

1. 每年由教务处根据社会需求及学校实际情况,确定所开设的辅修专业并向学生公布。

2. 德、智、体综合考核成绩良好,自学能力强,已修课程成绩平均分绩点达到 2.0(含 20)以上的学生,可自愿申请辅修一个跨学科门类的专业。

3. 学生申请辅修,应向辅修专业所在二级学院(系、部)提交申请,经教务处审核、备案后,公布获得辅修资格的学生名单。

## **第五条** 教学的组织与管理

1. 为保证学生有计划修读课程和保证开课质量,凡申请辅修同一专业的学生人数在 30 人(含 30 人)以上时,单独编班组织教学;申请辅修同一专业的学生人数不足 30 人时,取消该辅修专业,动员申请该辅修专业的学生辅修其他专业。

2. 辅修费按学分收取。中途退学者,不退费。

3. 辅修课程考核不及格,可补考一次。补考不及格,须交费重修。

4. 被取消辅修资格的学生,已获得的辅修课程成绩和学分,可转作主修专业的任意选修课程成绩和学分。

## **第六条** 毕业及证明文件

1. 学生按计划完成主修专业和辅修专业的学习，毕业时可同时获得主修专业毕业证书和辅修专业证书。

2. 学生修满辅修专业规定学分，但主修专业未满足毕业条件，暂不发给辅修专业证书；当学生按规定取得主修专业毕业证书时，再补发辅修专业证书。

3. 学生在毕业时取得主修专业毕业证，但未修满辅修专业规定学分，可在毕业后一年内修完剩余课程。如果不再继续修读辅修专业的剩余课程，可将已取得的辅修专业课程的成绩和学分记入主修专业成绩档案。

**第七条** 本实施细则由教务处解释。本实施细则自颁发之日起施行。

## 教室规则

一、进入教学楼时应自觉出示本校证件，自觉遵守教学楼的管理制度，服从管理人员的管理。

二、保持教室安静。严禁在教学楼内举办舞会、歌唱会及对教学有影响的其他活动。严禁大声喧哗、溜旱冰、打球和踢球，严禁在教室内谈恋爱，自行车不得入内。

三、遵守课堂秩序，专心听讲，不得干扰教师授课。

四、尊敬教师，发问举手，提问起立。使用电梯，教师优先。

五、遵守学习纪律，不迟到，不早退。遵守考试纪律。

六、爱护教学楼和教室的公物和设施，不得随意拆卸固定设施，损坏公物要按价赔偿。不得在桌面上、门墙上乱写乱画乱刻，不得在墙壁上乱张贴。

七、不得在教学楼内饮食就餐。进入教学楼必须衣着整齐，凡穿背心、裤衩、拖鞋或裸身者不得进入教学楼。

八、不得在教室内吸烟，不得随地吐痰和乱扔杂物。

九、临时借用教室，在教学日历内由有关教务部门出具证明，然后由教室管理部门安排；在教学日历外由学校出具证明，到教室管理部门办理借用手续。

# 本科生学籍管理规定

(讨论稿)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规范学校学生管理行为，维护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和生活秩序，建设良好学风，保障学生合法权益，培养德、智、体、美、劳等方面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和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学校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地位，全面贯彻国家教育方针；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培养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坚持依法治校，科学管理，健全和完善管理制度，规范管理行为，将管理与育人相结合，不断提高管理和服务水平。

**第三条** 学生应当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努力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应当树立爱国主义思想，具有团结统一、爱好和平、勤劳勇敢、自强不息的精神；应当增强法治观念，遵守宪法、法律、法规，遵守公民道德规范，遵守学校管理制度，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和行为习惯；应当刻苦学习，勇于探索，积极实践，努力掌握现代科学文化知识和专业技能；应当积极锻炼身体，增进身心健康，提高个人修养，培养审美情趣。

**第四条** 实施学生管理，尊重和保护学生的合法权利，教育和引导学生承担应尽的义务与责任，鼓励和支持学生实行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

## 第二章 学生的权利与义务

**第五条** 学生在校期间依法享有下列权利：

(一) 参加学校教育教学计划安排的各项活动，使用学校提供的教育教学资源；

(二) 参加社会实践、志愿服务、勤工助学、文体体育及科技文化创新等活动，获得就业创业指导和服务；

(三) 申请奖学金、助学金及助学贷款；

(四) 在思想品德、学业成绩等方面获得科学、公正评价，完成学校规定学业后获得相应的学历证书及与专业对应的职业资格证书；

(五) 在校内组织、参加学生团体，以适当方式参与学校管理，对学校与学生权益相关事务享有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六) 对学校给予的处分或者处理有异议，向学校、教育行政部门提出申诉，对学校、教职员工侵犯其人身权、财产权等合法权益的行为，提出申诉或者依法提起诉讼；

(七)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

**第六条** 学生在校期间依法履行下列义务：

(一) 遵守宪法、法律、法规；

(二) 遵守学校管理制度；

(三) 努力学习，恪守学术道德，完成规定学业；

(四) 按规定缴纳学费及有关费用，履行获得贷学金及助学金的相应义务；

(五) 遵守学生行为规范，尊敬师长，养成良好的思想品德和行为习惯；

(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义务。

### 第三章 学制与修业年限

**第七条** 学校实行学分制管理，本科标准学制为4年，最长不超过6年；专升本2年，最长不超过4年。学生在规定学制内未获得教学计划规定学分，需要延长修业年限的，须由学生本人提出书面申请，经学校批准后办理相关手续。

**第八条** 凡在延长学习期限内学习的学生，均应按规定缴纳学费。应征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含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者，其服役期间不计入学习年限。

### 第四章 入学与注册

**第九条** 凡按国家招生规定被学校录取的新生，应持录取通知书和学校

规定的其他有关证件，按录取通知书中所规定的日期，到学校办理入学手续。因故不能按期入学者，应及时向学校请假，并附有关证明。请假一般不得超过两周。请假期满，应到校报到。凡未请假或请假逾期而未报到者，除因不可抗力等正当事由以外，作为自动放弃入学资格处理。

**第十条** 新生入学报到时学院对新生入学资格进行初步审查，审查合格的办理入学手续。学院将入学资格初审结果报教务处，教务处根据新生入学报到及入学资格初审情况注册学生学籍，并按照教育部相关要求完成学信网新生学籍电子注册工作。

学校审查发现新生的录取通知、考生信息等证明材料，与本人实际情况不符，或者有其他违反国家招生考试规定情形的，取消入学资格。

**第十一条** 新生因病或其他原因（入伍、创业、出国留学等）不能参加正常学习的，可向学校申请保留入学资格，经审核批准可保留入学资格一年。保留入学资格期间不具有学籍，不享受在校生待遇。

新生保留入学资格期满前应向学校申请入学，经学校审查合格后，办理入学手续。审查不合格的，取消入学资格；逾期不办理入学手续且未有因不可抗力延迟等正当理由的，视为放弃入学资格。

**第十二条** 学生入学后，学校在3个月内按照国家招生规定对新生进行复查。复查由招办、教务处、学生处、纪委、心理咨询中心联合组织进行，复查内容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 （一）录取手续及程序等是否合乎国家招生规定；
- （二）所获得的录取资格是否真实、合乎相关规定；
- （三）本人及身份证明与录取通知、考生档案等是否一致；
- （四）身心健康状况是否符合报考专业或者专业类别体检要求，能否保证在校正常学习、生活；

（五）艺术、体育等特殊类型录取学生的专业水平是否符合录取要求。

经复查不符合招生条件者，学校视具体情况予以处理，直至取消入学资格。凡属徇私舞弊、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取消学籍，予以退回，情节严重的报请有关部门查处。

复查中发现学生身心状况不适宜在校学习，经学校指定的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诊断，需要在家休养的，可以按照第十一条的规定保留入学资格一年。在保留入学资格期内经治疗康复，在次年七月前可以向学校申请入学，

由学校指定的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诊断，符合体检要求，并经学校复查合格后，重新办理入学手续。复查不合格者或者逾期不办理入学手续者，取消入学资格。

**第十三条** 学生应在每学年开学报到时一次性缴清应缴的各项费用。未按学校规定缴纳费用或其他不符合注册条件者不予注册。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可以申请国家助学贷款或者其他形式资助，在办完相关手续后予以注册，保证学生不因家庭经济困难而放弃学业。

**第十四条** 每学期开学后 7 天内，学生应持缴费凭证及学生证到所在学院办理注册手续。因故不能按时注册者，应办理暂缓注册手续，暂缓注册时间一般不超过 30 天。未办理暂缓注册手续或暂缓注册逾期而未注册者，视为放弃学籍，按退学处理。

**第十五条** 已注册的新生由学校建立其学籍档案，学籍档案内容包括高中学籍表、新生入学登记表等材料，档案由学生处统一管理。

## 第五章 纪律与考勤

**第十六条** 学生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社会公德和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对有违反法律、法规、本规定以及学校纪律行为的学生，学校给予批评教育，并视情节轻重，给予警告、严重警告、记过、留校察看、开除学籍等纪律处分，具体按《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学生违纪处分条例》执行。

**第十七条** 学生要按时参加教育教学计划规定的课程和学校组织的各项活动。学生上课、实验、实习、实训、设计、军训等都要进行考勤。因故不能参加者，必须履行请假手续。

**第十八条** 学生考勤记载分为请假、旷课、迟到、早退。

**第十九条** 学生请假分病假、事假、公假，分别按以下规定办理手续：

（一）病假。学生因病不能坚持上课者，持医生诊断证明办理请假手续，如本人无法办理的可委托他人代为办理；假期因病不能按时返校的学生，必须通过电话、信件、电子邮件等方式向辅导员说明病情并请假，返校时持有关证明材料办理补假手续；因病不能按时返校，又未请假者，以旷课论处。

（二）事假。上课期间学生一般不可以请事假，如因特殊原因确需请假者，须提供能够说明请假理由的材料，由本人办理请假手续，不得委托

他人代为办理。

（三）公假。学生代表学校、学院参加各类文、体比赛，专业技能竞赛，创新创业技能竞赛或因公办理其他事宜，须持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经学院同意后，到辅导员处备案请公假。

**第二十条** 学生请假，三天以内（含三天）由辅导员审批；三天至七天（含七天）由学院院长审批；七天以上至十四天（含十四天）由学生处审批；十四天以上由主管校长审批。

**第二十一条** 学生请假期满，应及时向准假老师或组织销假，按时恢复上课。如因特殊原因不能恢复上课或返校，需提前办理续假手续，否则以旷课论处。

**第二十二条** 学生请假计入缺课，凡缺课累计超过本课程教学时数的1/3者，不准参加本门课程的考核，令其自修参加补考。

**第二十三条** 学生未经批准而不按时参加教育教学计划规定的活动，视为旷课。无故旷课累计超过本课程教学时数的1/3者，取消参加本门课程的考核及补考的资格。一学期累计旷课超过该学期总学时1/3的，应予以学业预警。

**第二十四条** 学生应按时参加教育教学活动，对迟到、早退者，任课教师应及时批评教育。迟到、早退均应记入考勤，迟到、早退累计三次按旷课1学时计算。

**第二十五条** 学生课堂缺勤，由班级考勤员和任课教师如实记入考勤表，并向辅导员报告。

**第二十六条** 各学院要建立学生考勤档案，作为学生综合素质测评、毕业鉴定、评选先进个人和优秀学生奖学金、以及对对学生进行纪律处分的依据。

**第二十七条** 旷课时数按课表实际上课学时数计算，军训、实习、实训、课程大作业等独立设置的实践环节，每天按5学时计。

**第二十八条** 凡旷课者，取消其当学年各类评优、评奖（含奖学金）资格，并视旷课学时数及情节，给予批评教育，直至纪律处分，具体按《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学生违纪处分条例》执行。

## 第六章 考核与成绩记载

**第二十九条** 学生应参加教育教学计划规定的课程和各种教育环境

节（含独立设置的实践教学环节）的考核，成绩合格者取得相应学分。成绩不合格，不能获得学分，考核成绩和学分均记入成绩册，并归入学籍档案。

**第三十条** 考核分考试和考查两种，考核成绩的记分方式为百分制或等级制。均以 A、B+、B、B-、C+、C、C-、F 八级记入成绩册。成绩低于 60 分或不及格，记“F”，不能取得该课程的学分。

（一）学分绩点反映学生掌握课程知识的程度和能力，反映学生学习的质量。考核成绩与学分绩点之间的关系如下：

百分制	90~ 100	85~ 89	80~ 84	75~79	70~ 74	65~ 69	60~ 64	60 以 下
等级制	优秀	良上	良好	良下	中上	中等	及格	不及格
成绩记载	A	B+	B	B-	C+	C	C-	F
绩点数	4.0	3.5	3.0	2.5	2.0	1.5	1.0	0

注：军事训练和理论、综合实践类项目、形势与政策、课外科技活动、体育课、通识教育类选修课、素质拓展类项目、辅修专业课程等的记分方式为（合格/不合格）两级制；不计入学分绩点。

平均学分绩点是学生评定奖学金、授予荣誉称号、选拔优秀生、重新选择专业、选择辅修专业以及发出学业警示等的重要依据。

学分绩点计算方法如下：

平均学分绩点 =  $\Sigma(\text{课程学分} \times \text{绩点}) / \Sigma \text{课程学分}$

（二）学生所修读的课程均应参加考核，课程考核可采取多种形式，如闭卷考试、开卷考试、半开卷考试（指定参考书）、口试、综合练习、综合设计或实验操作、论文、报告以及技能操作考试等方法。

（三）因身体原因不能参加体育课学习者，由学生本人申请，持学校指定的二级甲等以上医院的诊断证明、学生所在学院的初审意见，经基础部核查同意，可免于跟班上课，但必须参加体育保健课，经考核后给予相应成绩（按合格、不合格两级分制评定）。

（四）学生思想品德的考核、鉴定，以本规定第三条为主要依据，采取个人小结、师生民主评议等形式进行综合评定，并记入《学生综合素质学分记载手册》。

(五) 毕业设计(论文)采取综合考查的方式进行考核,由答辩委员会做出最终成绩评定,并由指导教师写出评语,不计入学分绩点。

**第三十一条** 学生课程考核不及格,可以参加补考,按学生课程考核规定执行。

(一) 必修课程考核成绩不合格者,不能取得相应课程学分,允许参加补考。补考一般在下一学期开学前一周内进行,补考成绩采用两级制,即合格( $\geq 60$ )和不合格( $< 60$ ),补考通过后方可取得相应学分,成绩绩点为1.0。补考不及格者,必须重新学习,按照学校课程重修管理办法执行。

(二) 公共选修课程考核成绩不合格者,不能取得相应选修课程学分,补考不合格,学生可重新选修或改选(在同组)其他课程学习。

(三) 公共体育课为必修课,不合格者要进行重修。学生体育成绩评定要突出过程管理,可以根据考勤、课内教学、课外锻炼活动和体质健康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定。每学期旷课三次或缺课1/3以上(含1/3)者,不予评定成绩,必须重修。重修安排有困难的,学生本人申请,体育教研室审核,基础部备案,可限期补考一次。

**第三十二条** 在校期间参加与课程相应的技能证书考试,成绩合格,取得相应职业资格或技能证书者,根据学校《关于开展“技能证书认可学分”和“技能大赛认可学分”工作的实施办法》相关规定,由本人申请,教务处核实,可冲抵对应课程考核成绩,具体职业资格证书和课程的对应方案由学院申报至教务处审批备案。

**第三十三条** 学生一般不得申请缓考。因下列原因不能参加必修课程考核者,可以申请缓考,但是选修课程不得申请缓考:

(一) 因考试时间安排冲突而不能参加某门必修课程的考核;

(二) 因病经学校指定的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诊断确实不能参加某门必修课程的考核;

(三) 因特殊原因(如直系亲属亡故等)而不能参加某门必修课程的考核。

申请缓考者,应事先向所在学院提出申请,经学院院长批准,报教务处备案。未经批准而擅自缺考者,以旷考论处。因急病、急事来不及事先提出申请者,应在本门课程考核结束后一天内,持相关证明补办申请缓考手续,逾期未办者,以旷考论处。课程缓考以一次为限、经批准缓考的课

程考核，在下学期开学前随同补考同时进行。缓考成绩计分同该门课正考成绩计分。缓考不合格，不能取得相应学分，必须重新学习。

**第三十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成绩以零分记，不能获得相应课程学分，必须重新学习。

（一）学生必须参加修读课程的一切教学活动，因无故缺课时数累计超过某课程学期总教学时数的 1/3 及以上、或缺交习题、作业、实验报告累计超过该门课程作业量的 1/3 及以上，即被取消其该课程（含独立设置的实践教学环节）的考核资格，并不得参加补考；

（二）学生擅自不参加课程考核，视为旷考，旷考者不得参加补考；

（三）学生严重违反考核纪律或者作弊、应按学校有关规定视其违纪或者作弊情节，给予批评教育和相应的纪律处分，该门课程注明“作弊”并以零分计。给予警告、严重警告、记过及留校察看处分，经教育表现良好确有悔改，可以对该课程给予补考机会。通过该课程考核、方可取得学分。

**第三十五条** 学生根据学校有关规定，可以参加学校认可的开放式网络课程学习。学生修读的课程成绩（学分），经学校审核同意后，予以承认。

**第三十六条** 学校鼓励、支持和指导学生参加社会实践、创新创业活动，由此获得专利授权等与专业学习、学业要求相关的经历、成果，可以折算为学分，计入学业成绩。具体办法按《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关于鼓励和支持学生自主创业的管理规定（试行）》的规定执行。

**第三十七条** 学校健全完善学生学业成绩和学籍档案管理制度，真实、完整地记载、出具学生学业成绩，对通过补考、重修获得的成绩，予以标注。

学生因退学等情况中止学业，其在校学习期间所修课程及已获得学分，应当予以记录。学生重新参加入学考试、符合录取条件，再次入学的，其已获得学分，经学院、学校认定，可以予以承认。

**第三十八条** 学校开展学生诚信教育，以适当方式记录学生学业、学术、品行等方面的诚信信息，建立对失信行为的约束和惩戒机制。

## 第七章 转专业与转学

**第三十九条** 学生应在录取专业完成学业，学生在学习期间对其他专业有兴趣和专长的，可以申请转专业；以特殊招生形式录取的学生，国家有相关规定或者录取前与学校有明确约定的，不得转专业。

学校根据社会对人才需求情况的发展变化，需要适当调整专业的，可允许在读学生转到其他相关专业就读。休学创业或退役后复学的学生，因自身情况需要转专业的，学校予以优先考虑。

**第四十条** 一年级学生的转专业必须在第一学年第一学期放假前三周提出书面申请，二年级的学生转专业只能转入下一年级。学生转专业须由本人向原专业所在学院提出申请，经原专业所在学院审核同意、由拟转入专业所在学院组织进行专业能力测试，经测试合格，拟转入专业所在学院审核同意后，由原专业所在学院报教务处同意后，对转专业的学生予以公示，无疑义才能办理转专业手续。

**第四十一条** 对于转专业的学生，已修读过的课程，若学时及教学要求基本达到本专业要求者，须提交成绩证明及有关材料，经教务处、主管教学学校长审核批准后，可以免修并承认该课程的学分及成绩；未修读过的课程，需自修参加补考，成绩等同正考成绩计分。

**第四十二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转专业：

- （一）跨科类转专业的（主要是艺术类与非艺术类两大类）；
- （二）入学未满一个学期者；
- （三）毕业班学生；
- （四）通过对口招生，录取时享受过加分政策专业的学生；
- （五）按本校有关规定应予退学或开除学籍者。

**第四十三条** 凡被我校录取的学生，应在本校完成学业。如患病或确有特殊困难，无法继续在本校学习或者不适应本校学习要求的，可以按照有关规定，申请转学。

**第四十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转学：

- （一）入学未满一学期或者毕业前一年的；
- （二）高考成绩低于拟转入学校相关专业同一生源地相应年份录取成绩的；
- （三）由低学历层次转为高学历层次的；
- （四）招生时被确定为定向、委托培养或订单式培养的；
- （五）按本校有关规定应予退学或开除学籍的；
- （六）无正当理由的。

学生因学校培养条件改变等非本人原因需要转学的，学校出具证明，

由所在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协调转学到同层次学校。

**第四十五条** 学生转学，应由本人向学校提出申请，说明理由，经转出学校和拟转入学校审核同意，由转入学校负责审核转学条件及相关证明，认为符合学校培养要求且学校有培养能力的，经学校校长办公会或者专题会议研究决定，可以转入并经过网站公示。由转入学校报上海市教委相关行政部门确认转学理由正当后，办理转学手续。

跨市转学者，还需由上海市教委相关行政部门和相关省教育行政部门，按转学条件确认后才能办理转学手续。

对转学情况及时进行公示，并在转学完成后 3 个月内，由转入学校报所在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备案。

## 第八章 休学与复学

**第四十六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应予休学：

（一）因病经学校指定的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诊断，须停课治疗休养时间达学期总教学周数的 1/3 者。

（二）学生因身心健康原因申请休学、需出具学校指定的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诊断结果，向所在学院提出申请、经学院院长同意、报教务处批准、发给休学通知书。学生在休学期间不得擅自来校上课，不能取得学习成绩和学分。

（三）学生因非健康原因（如自主创业等）需中断学习，可根据学校相关规定，由本人向所在学院提出申请，所在学院院长同意，教务处批准备案。

**第四十七条** 学生休学期一般每次以一年为期（休学年限最多两年），休学期计入在校学习年限。

**第四十八条** 新生和在校学生应征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含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新生需要武装部开具保留入学资格申请，学校保留其入学资格或者学籍至退役后 2 年。

学生参加学校组织的跨校联合培养项目，在联合培养学校学习期间，学校同时为其保留学籍。学生保留学籍期间，与其实际所在的部队、学校等组织建立管理关系。

**第四十九条** 休学学生必须于批准休学后二周内向学校有关部门办理休学离校手续，由教务处发给休学证明，学校保留其学籍。休学期间，不

享受在校学习学生待遇。因病休学学生的医疗费按国家及当地的有关规定处理。约定的保留学籍期满不办理复学手续者，取消学籍。休学期间若有违法乱纪行为者，取消其复学资格。

**第五十条** 学生休学期满，应于期满前一个月向教务处提出复学申请，经学校复查合格后，方可复学。因病休学的学生在申请复学时还应持二级甲等以上医院的诊断证明。

**第五十一条** 休学学生复学后、学生应保留原有学号，原则上编入原专业低一级（或二级）班级学习。若原专业已调整或低年级无原专业班级，可进入相近专业学习。复学学生按复学专业当年收费标准缴费。

## 第九章 学业预警与退学

**第五十二条** 学生在1学期中取得的学分不足该学期修读课程总学分的二分之一应予以试读警告(公选课、重新学习课程不在统计范围内)；第2次出现上述情况应予以退学警告。

试读、退学警告每学期进行1次，书面通知学生本人；毕业班最后1学期不作学业预警。

试读警告和退学警告由二级学院审核后报教务处统一签发。

**第五十三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可予退学处理：

(一) 受到试读警告、退学警告后，第三次出现在1学期中取得的学分不足该学期修读课程总学分的二分之一者(公选课、重新学习课程不在统计范围内)；

(二) 学业成绩未达到学校要求或者在学校规定的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业者；

(三) 休学、保留学籍期满后二周内未向学校提出复学申请或者申请复学经复查不合格者；

(四) 经学校指定医院诊断，患有疾病或意外伤残而无法继续在校学习者；

(五) 未经批准连续两周未参加学校规定的教育教学活动者；

(六) 超过学校规定期限未注册而又未履行暂缓注册手续者；

学生本人申请退学的，经学校审核同意后，办理退学手续。

**第五十四条** 学生退学是学籍处理，不属纪律处分范畴。退学学生，由学院院长签署意见，教务处审核，校长批准。对退学的学生，由学校出具

退学证明书，并送交学生本人，同时报上级教育行政部门备案。

**第五十五条** 退学学生应在接到学校出具的退学决定书后7天内按规定办理离校手续并离校。对逾期不办者，在确认退学决定已经送达后，由学校办理退学手续。对于无法送达者，在校园网公告栏进行公示后，办理退学手续。退学学生的档案、户口退回家庭户籍所在地。

**第五十六条** 已取消学籍或退学的学生，不得申请复学。

## 第十章 毕业、结业与肄业

**第五十七条** 学生在学校规定的学习年限内，修完教育教学计划规定内容，成绩合格，并认真参加毕业鉴定，达到毕业要求，准予毕业，由学校发给毕业证书；符合学位授予条件者，由学校颁发学位证书。

**第五十八条** 学生在规定的学习年限内，修完教育教学计划规定内容，未达到毕业要求，准予结业，由学校发给结业证书。学生在结业后2年内可申请缴费重新学习原未获得学分的课程，取得学分后，可由结业证书换发毕业证书，并按换发日期填写毕业证书。对结业的学生（含由结业证书换发毕业证书者），学校将不授予学士学位。

**第五十九条** 学生在规定学习年限内，虽然修读完教学计划规定内容，但经考核与审查，思想品德鉴定不合格者，作结业处理，发给结业证书。可在结业半年后，持用人单位或所在地区的鉴定意见，经学校审核合格后换发毕业证书。

**第六十条** 学满1学年及以上退学的学生，学校根据已取得的学分发给肄业证书或者写实性学习证明。受开除学籍处分的学生，只出具写实性学习证明。

## 第十一章 学业证书管理

**第六十一条** 学校严格按照招生时确定的办学类型和学习形式，以及学生招生录取时填报的个人信息，填写、颁发学历证书、学位证书及其他学业证书。

学生在校期间变更姓名、出生日期等证书需填写的个人信息的，应当有合理、充分的理由，并提供有法定效力的相应证明文件。学校进行审查，报请学生生源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及有关部门协助核查。

**第六十二条** 学校严格执行高等教育学籍学历电子注册管理制度，完善

学籍学历信息管理办法，按相关规定及时完成学生学籍学历电子注册。

**第六十三条** 对违反国家招生规定取得入学资格或者学籍的，取消其学籍，学校不颁发学历证书、学位证书；已发的学历证书、学位证书，依法予以追回并撤销。对以作弊、剽窃、抄袭等学术不端行为或者其他不正当手段获得学历证书、学位证书的，学校将依法予以撤销。被撤销的学历证书、学位证书已注册的，学校予以注销并报教育行政部门宣布无效。

**第六十四条** 学历证书、学位证书遗失或者损坏，经本人申请，学校核实后出具相应的证明书。证明书与原证书具有同等效力。

## 第十二章 附则

**第六十五条** 本规定从2020年9月1日开始试行。如与上级有关政策规定相悖，按上级有关文件规定执行。未尽事宜，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2020年8月

## 学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

(讨论稿)

**第一条** 为了规范管理学校学士学位授予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的规定，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细则。

**第二条** 授予学士学位的专业应是我校经教育部批准设置并经上海市学位委员会批准授予学位的专业。

**第三条** 符合以下条件的本科毕业生列入拟授予相应学科学士学位的审查名单：

(一)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社会主义祖国，遵守宪法和法律，遵守学校规章制度，品行端正；

(二) 达到培养方案的各项要求，经审核准予毕业，其课程学习和毕业论文（毕业设计或其它毕业实践环节）的成绩，表明确已较好地掌握本门学科的基础理论、专门知识和基本技能，并且具有从事科学研究工作或担负专门技术工作的初步能力。

**第四条**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授予学士学位：

(一) 政治上有公开违背宪法的言行，经说服教育仍坚持不改的；

(二) 主修专业平均学分绩点未达 2.0 者；

(三) 非计算机类专业学生未通过上海市高等学校计算机等级考试（一级）者（允许以毕业当年《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一级）》合格成绩替代）；计算机类专业学生未通过上海市高等学校计算机等级考试（三级）或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二级）者。

(四) 非外语类专业学生未达到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规定成绩者（400 分，艺术类专业除外）；外语类专业学生未通过本专业全国专业四级考试者。

未达到上述规定成绩者分别允许以毕业当年校级英语水平考试合格成绩和校级外语专业水平考试合格成绩替代。

(五) 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查认为不能授予学士学位的。

**第五条** 学士学位授予程序：

（一）院（系）学位评定分委员会逐个审核学生的课程学分、学习成绩、毕业论文（设计）、毕业鉴定等材料，提出拟授予学士学位的毕业生名单和不授予学士学位的毕业生名单（逐个注明拟不授予的原因）；

（二）校学位办公室汇总后，提交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查并投票，对通过审查者授予学士学位并颁发证书。

（三）各级学位评定委员会进行学位审查，须有委员总数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在学位授予工作中的重大事项，均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以超过全体委员半数的表决结果为有效结果。

（四）由学位办公室负责组织向通过审查者颁发学士学位证书。

**第六条** 毕业时未授予学士学位的学生不再补授。

**第七条** 对于已经授予的学位，如发现有舞弊、作伪等严重违反学位授予规定的情况，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复议，可予撤销。

**第八条** 本细则由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授权校学位办公室解释。

## 学位评定委员会组成条例

(讨论稿)

一、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由十五至十七人组成，每届任期一般为四年，委员会设主任一人，副主任二至三人，秘书长一人。委员会下设学位办公室，负责有关学位的日常工作。学位办公室暂设在教务处。

二、学位评定委员会成员包括学校的主要负责人、各学位评定分委员会主任及有经验的从事本科教学工作的教师。学位评定委员会委员应是教授、副教授或相当职称的专家。学位评定委员会委员的聘任由学校确定，学位评定委员会主任由学校主要负责人担任，并报上海市学位委员会备案。

三、学位评定委员会按学院设置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各学位评定分委员会由五至七人组成，任期一般为四年。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委员由学院提出，报校学位评定委员会批准。学位评定分委员会主任由学位评定委员会委员担任，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委员应为具有讲师及以上职称的教师。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设秘书一名。

### 四、学位评定委员会职责

- (一) 通过学士学位获得者的名单；
- (二) 做出撤销违反规定而授予学位的决定；
- (三) 对学位授予中有争议的问题和其他有关学位授予的问题有裁决权；
- (四) 审定本校授予学位的文件并检查执行情况；

### 五、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职责

- (一) 审查毕业论文答辩委员会成员名单；
- (二) 审查学士学位的申请，提出是否同意授予学士学位的建议，提交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通过；
- (三) 提出撤销因违反规定授予学位或错授学位的建议，报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批表决；

六、学位评定委员会和学位评定分委员会的有效工作对保证我校的学位授予质量至关重要。凡因某种原因，无力承担此项工作的成员应及时进行调整，调整的程序按产生的程序进行。

## 关于教学事故认定及处理的有关规定

为稳定教学秩序、严肃教学纪律、规范教学管理，预防教学工作中各类事故的发生，并使已发生的各类教学事故能得到及时、有效、妥善的认定和处理，特制定本规定。

### 第一章 教学事故的定义和分级

（一）由于教师、教学管理人员、为教学服务的相关工作人员（此三种人员以下总体简称为“有关人员”）的直接或间接责任，导致影响正常教学活动和教学管理的事件，称为教学事故。对教学事故应负直接或间接责任的有关人员，称为教学事故责任人（以下简称“事故责任人”或“责任人”）。

（二）根据教学事故发生的情节和造成的后果，分为一级教学事故、二级教学事故和三级教学事故。

### 第二章 教学事故的认定

（一）凡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均属于一级教学事故：

1. 在教学活动中散布反党、反社会主义祖国、民族分裂、思想内容不健康的言论，造成恶劣影响；
2. 对学生实行体罚或使用辱骂性语言；
3. 收受学生或学生家长钱物等贿赂；
4. 利用工作之便以任何方式直接或变相向学生泄露考试试题或答案；
5. 由于工作过失造成试卷被盗或试题泄密；
6. 随意修改学生的考试分数，私自为学生加分或扣分；
7. 监考人员在考试过程中，帮助考生答题或暗示、协助学生作弊；
8. 擅自对不合格或不符合条件的学生发放学历文凭；
9. 帮助学生伪造假证件或提供虚假学历、学籍、成绩证明；
10. 严重败坏教师声誉的其它失德行为。

（二）凡发生以下情况之一，均属于二级教学事故：

1. 任课教师未经批准，擅自调课、代课、停课达到1学时；
2. 任课教师上课迟到、提前下课、中途离开教学场地达到20分钟；
3. 任课教师按课程教学要求应向学生布置作业，但实际上从未布置作

业；

4. 在指导学生毕业实践（综合训练）过程中，由于指导教师未按要求指导学生或对工作不负责任，导致学生不能按时完成规定的毕业实践（综合训练）任务；

5. 在教学活动中因教师擅离岗位或指导失误造成学生受伤必须就医，或造成财产损失 1000 元（含）以上；

6. 有关人员组织考试时错发试卷，且未及时纠正，造成一定后果；

7. 监考人员擅自找人代监考，或迟到 20 分钟（含）以上未到达监考岗位，或擅自离岗，造成考场内无人监考；

8. 监考人员对已发现有作弊行为的学生不当场认定并作出处理，不报告主考；

9. 命题人员未按规定要求编制考题，命题出现明显错误，导致考试无法正常进行；

10. 由于回收、保管不当，造成考生试卷丢失；

11. 未经批准，擅自剥夺考生的考试权利；

12. 有关人员丢失学生原始成绩，造成教学档案遗失或严重损坏而无法辨认；

13. 有关人员因工作疏忽，造成未及时采购，导致开课一周后按种类计仍缺供教材 15%（含）以上，影响学生正常学习和正常教学秩序；

14. 有关人员由于工作疏忽，造成教室、实验室等教学场所仪器设备被盗；

15. 违反上级和学校有关规定，擅自向学生收取各类费用。

（三）凡发生以下情况之一，均属于三级教学事故：

1. 任课教师在上课期间、监考人员在监考期间使用通讯工具或电子产品；

2. 任课教师开课后第二周内仍未向所在学院（部）递交课程授课计划表；

3. 任课教师未经批准，擅自变更课表规定的教学地点；

4. 任课教师向学生布置了书面作业却从未批改过作业，或遗失学生作业 10%（含）以上；

5. 任课教师上课迟到、提前下课、中途离开教学场地 10 分钟，且一

学期累计达二次；

6. 任课教师对学生严重违反课堂教学纪律的行为不制止，放任课堂秩序混乱，造成一定后果；

7. 任课教师强行向学生推销书籍或其它商品；

8. 有关人员因工作疏忽造成未及时采购，导致开课一周后按种类计仍缺供教材 10%（含）以上，影响学生正常学习和正常教学秩序；

9. 命题人员未按规定要求编制考题，导致考试现场出现全体学生在规定考试时间的一半时间之内，都已完成答题并交卷；

10. 监考人员不认真检查学生证件、未按规定安排考生座位，或监考失责、放任考生违反考场纪律不加阻止；

11. 监考人员迟到 10 分钟未到达监考岗位；或在考场内看书看报、交谈、做与监考无关的事情；

12. 阅卷教师未按规定时限完成试卷评阅和（或）成绩上报，而影响了成绩管理工作的正常进程；

13. 有关人员由于工作疏忽，学生成绩登记的差错率超过千分之一（含）。

### 第三章 教学事故的处理

（一）事故责任人所属部门应及时查清事实，并按一事一表的方式填写《教学事故登记表》。登记时应明确责任人，记载查实情况，并由责任人所属部门负责人提出初步处理意见后交教务处；

（二）教务处在接表后两天内核实情况并报分管院长审批、签发《教学事故通知单》；

（三）《教学事故通知单》原件存教务处并按要求归档，复印件送责任人所属部门、人事处及责任人各一份。

（四）一级教学事故的处理

1. 触犯国家法律的，由司法机关处理；

2. 对情节严重，不思悔改的责任人，学校解除对其的聘用合同（或协议）；

3. 责任人应写出书面检查，学校给予责任人行政处分并全校通报；

4. 责任人的年度考核结果应为不合格，并取消本年度各类评先进、晋级、晋升资；

5. 停发责任人学期奖金和与事故相关的课时、监考津贴；

6. 下一轮责任人应聘岗位时，应予以低聘或不予聘用。

（五）二级教学事故的处理

1. 责任人应写出书面检查，学校给予责任人全校通报批评；
2. 责任人的年度考核不能评为优秀，并取消本年度各类评先进、晋级、晋升资格；
3. 停发责任人与事故相关的课时、监考津贴。
4. 下一轮责任人应聘岗位时，职务不予提升；

（六）三级教学事故的处理

1. 由责任人所属部门给予通报批评；
2. 责任人的年度考核不能评为优秀，并取消本年度各类评先进资格；

## 第四章 附则

（一）若事故责任人对事故的认定与处理有不同意见，可在接到《教学事故通知单》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学校提出申诉。

（二）本规定经校长办公会议通过后，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其他有关文件规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以本规定为准。

# 考试安全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讨论稿)

## 一、总则

### (一) 指导思想

为保障各类国家教育考试以及学校组织的各类课程考试工作的顺利进行，及时预防和有效处理考试过程中的突发公共事件，特制定本预案。

### (二) 编制依据

本预案以教育部《考试安全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为依据，从保证广大考生利益，维护考试公平的角度出发，建立、健全学校应急处置机制，提高应急处理能力，最大限度降低损害程度，保障校园的安全与稳定。

### (三) 适用范围

考试安全类突发事件特指各类国家教育考试和学校组织的各类考试中，在命题组织管理和试卷印刷、运送、保管等环节出现的泄密事件，以及在考试实施、评卷组织管理过程中发生的违规事件。

## 二、组织机构与职责

### (一) 成立学校考试安全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

成立学校考试安全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分管相关工作校领导担任；副组长由教务处处长、人事处处长、继续教育学院院长担任。

成立学校考试安全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组，工作组成员由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教务处、学生处、后保处、宣传部、纪检办等单位的主要负责人组成；其他相关单位负责协同配合。工作组办公室设在教务处，日常工作由教务处承担，以教工为主体的考试工作由人事处承担，设计成人教育的考试工作由继续教育学院承担。

### (二) 工作组主要职责

负责协调处理国家统一考试和学校统一考试命题、保密等考务工作中引发的突发公共事件；确认或协助确认事件等级；启动相应预案，采取相应处置措施；决定对外公布、公开与事件有关信息的口径及发布时间、方式等；报请学校应急领导小组对有关责任人进行责任追究。

### （三）建立信息沟通机制

考试期间，各学院（部）或考点要成立应急工作小组，建立健全考试信息沟通机制，实行突发事件逐级报告制度，快速有效应对各类考试突发事件。

## 三、等级确认

根据事件危害程度，学校考试安全类突发事件分为重大事件和一般事件两个等级。

### （一）重大事件包括：

1. 考试期间发生战争、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或其他不可预见的自然灾害。

2. 考试期间发生突发性恐怖事件或大面积爆发传染病。

3. 自然灾害、交通事故或故障、考试组织和管理或其他原因，导致试卷不能按时运抵考点或大量考生无法按时到达考点。

4. 命题、印刷、运输、考前保管等环节发生试卷被盗、丢失、被私自拆启或其他原因造成泄密。

5. 考试期间发生考生集体作弊，集体罢考，集体闹事，围攻、冲击考点，殴打考点工作人员，或考试工作人员人身受到严重威胁，损毁公共财产等情况导致考场秩序严重混乱，管理失控。

6. 他不可预测的重大事件。

### （二）一般事件包括：

1. 试卷启封后，发现试卷科目与本场考试科目不符，或者试卷数量与考场编排不符，或者试卷有缺页、漏印、重影、损坏等情况。

2. 考试过程中，发现试卷试题出现明显错误。

3. 语言听力考试过程中，出现内容明显错误、语音介质放音不正常或语音设备发生故障。

4. 考试过程中，考点突然停电。

5. 考试过程中，考试计算机出现病毒或软件故障；或者局域网出现中断、病毒或软件故障等。

6. 考试期间个别学生突发重大疾病。

7. 考试期间考生违规违纪导致考点秩序混乱，或考试工作人员人身受到威胁。

8. 其他不可预测的一般事件。

#### 四、应急措施

(一) 在各类国家教育考试以及学校组织的各类课程考试过程中发生重大事件，考点或学校应立即向应急处置工作组和学校应急领导小组报告。学校应立即向上级教育行政部门报告，必要时还应向当地公安机关报告，同时，做好重大事件情况处理记录。

(二) 考试期间发生战争、突发性恐怖事件、自然灾害或大面积爆发传染病时，应急处置工作组和学校应急领导小组应根据实际情况和上级部门要求做出停考、缓考或其他处置措施。在考试过程中发生自然灾害，学校应妥善疏散、安置考生，配合地方政府帮助考生解决食、宿、交通问题，将自然灾害的损失降至最低。在考试过程中爆发传染病，学校应配合地方政府和卫生防御部门，实行考点隔离、人员隔离或采取地方政府、卫生防御部门要求的其他措施，防止疫情扩散。

(三) 由于自然灾害、交通事故或故障、考试组织和管理或其他原因，导致试卷不能按时运抵考点或者大量考生无法按时到达考点时，应急处置工作组应根据实际情况做出相应处理意见。应采取措施安抚考生情绪，将负面影响降至最低。

应急处置工作组应请示学校应急领导小组后，根据实际情况做出以下决定：该次考试延时；保留该批学生该次考试资格，顺延至下次考试时，免费参加该科目考试；该批学生该次考试资格作废。

(四) 由于试卷在命题、印刷、运输、考前保管等环节发生被盗、丢失、被私自拆启或其他原因造成泄密时，应急处理工作组和各相关单位应立即采取措施，保护现场。学校应急领导小组应立即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并协助进行泄密事件调查。

如果在命题过程中发生试题泄密，学校应急领导小组应根据实际情况做出以下决定：启用第二套备用试卷；重新命题，另外安排考试时间。

如果在试卷印制、运输或保管期间发生试卷被盗、丢失、被私自提前拆启或其他原因造成试题泄密，学校应急领导小组应根据实际情况做出以下决定：启用备用试题重新印制，考试照常举行；重新命题，另外安排考试时间；已考科目成绩无效。

(五) 考试期间发生考生集体作弊，集体罢考，集体闹事，围攻，冲

击考点，殴打考点工作人员，损毁公共财产等情况导致考点秩序混乱，管理失控时，应采取措施尽量阻止事态蔓延，安抚考生情绪，将负面影响降至最低。

如果在考试过程中发生集体作弊、考场秩序失控、集体罢考等情况时，应对考生进行劝解和教育，终止该场考试，并按照国家 and 学校有关考试规定进行详细记录和处理。

如果在考试过程中发生集体闹事，围攻、冲击学校考点，殴打学校考点工作人员，损毁公共财产等情况时，应对考生进行劝解和教育，终止该场考试，不准涉案人员离开考场，并按照国家 and 学校有关考试规定进行详细记录和处理。同时，立即向公安机关报警。

（六）在各类国家教育考试以及学校组织的各类课程考试过程中发生一般事件，学校应急领导小组应立即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并按照国家或学校有关考试规定做好情况记录。应急处理工作组应根据上级主管部门的要求制定处理方案，通知考点采取相应措施。

试卷启封后，发现试卷科目与本场考试科目不符，或者试卷数量与考场编排不符，或者试卷有缺页、漏印、重影、损坏等情况时，应急处理工作组应通知考点根据实际情况启用、复印备用试卷，补足考生因此而耽误的考试时间，同时做好考生安抚工作。

在考试过程中，发现试卷试题出现明显错误，语言听力考试过程中，出现内容明显错误、语音介质放音不正常或语音设备发生故障时，应急处置工作组在接到更正通知后，应及时通知考点和相关考生；如果有考生在试卷更正前交卷，应在其试卷上需更正的题目旁边注明“更正前交卷”字样，并按照国家或学校有关考试规定做好情况记录。

（七）考试过程中考点突然停电时，各考点应做好考生安抚工作。如果停电不影响考生考试，考试应正常进行。如果停电影响考生考试，应立即启用备用电源，保证考试正常进行。如果属于区域大面积停电，应急处置工作组应与相关部门进行协调，确认恢复供电时间。学校应急领导小组或应急处置工作组应请示上级主管部门后，做出以下决定：该次考试延时；保留该批学生该次考试资格，另找时间举行该科目考试。

如果考试微机出现死机、掉线、病毒或软件故障时，各考点应做好考生安抚工作。监考教师应立即安排考生在备份机上进行考试，并根据实际

情况决定是否需要补足考生因此而耽误的考试时间，同时做好情况记录。

如果局域网出现中断、病毒或软件故障等情况，应急处置工作组应安排相关技术人员尽力排除故障。学校应急领导小组应请示上级主管部门后，做出以下决定：该次考试延时；保留该批学生该次考试资格，另找时间举行该科目考试。

（八）发生其他不可预测的重大或一般事件时，应采取必要措施，将不利因素负面影响降至最低。

（九）发生考试安全类突发事件时，学校应急领导小组、应急处置工作组和相关考务人员应根据事情等级和危害程度，亲临现场进行指挥和处置。

（十）考试安全类突发事件的对外新闻发布工作由党委宣传部归口负责。考试期间不接待新闻单位采访。